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原则，协商一致在北京市朝阳区签订：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日坛北街 33 号

授权代表人：冯峻

邮编：100020

联系电话：65094183

传真：65094287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101681953105M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21 号 16 层

法定代表人：寇凤达

联系电话：13381206519

账户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阜外大街支行

公司账号：0200049219022523842

根据【2026 年 4 月 20 日】北京市朝阳区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投标，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以下简称本合同），《投标文件》、《验收标准》作为本合同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 **服务内容与服务标准**

本合同所涵盖的各项服务内容与服务标准详细内容见附件一《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2. **服务期限**

自【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30 日】止。

BJSGS2603598CGN00

3. 工作检查

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服务内容和标准对乙方工作进行工作检查，经甲方工作检查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采取弥补措施，乙方采取弥补措施之后再次提交甲方进行检查。经乙方【三】次弥补仍未能经甲方检查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4. 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总金额：【219816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玖万捌仟壹佰陆拾元整】）；

2、本项目服务期中，若专线存在新增、升速、降速、撤销的情况，投标文件中《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报价表》将作为线路新增、升速、降速的依据。在服务期结束时，乙方需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最终账单，经验收后，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剩余价款。支付总金额（首款+剩余款）不超过本合同约定总金额；

3、该费用已包含本合同项下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人工费、交通费、服务费、保修费、迁移费、拆改费等。除此以外，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因本合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4、合同续签时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支付方式，包括支付次数、支付比例等。

5. 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且完成专线迁移，待财政批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不低于中标金额的【30%】首付款即：【659448】元（大写：【人民币陆拾伍万玖仟肆佰肆拾捌元整】）。

2、合同期届满前，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账单向乙方支付（首款+中期款）至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 80%（具体支付金额以当年财政预算批复为准）。

3、合同期届满后，乙方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最终账单，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实际开通线路总金额的剩余合同价款。

4、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税务发票。

6. 乙方义务

1、乙方所提供的专线服务须包含与原专线供应商专线交接的工作，包含但不限于专线业务迁移等工作，确保政务节点业务不中断。

2、乙方保证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符合国家标准以及行业标准。

3、乙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合同对有关技术资料及技术的要求。

4、若专线需新增、撤销、变更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提供的业务申请单30工作日内完成相关业务处理工作。

5、乙方确保其提供的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服务所涉及的产品、技术、资料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所有权，否则乙方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6、乙方安排人员在甲方服务期间，因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相应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7、在新增、变更（升速、降速等）专线时，乙方应对专线进行端到端连通测试，出具报竣文件，经甲方确认后，从次月1日开始起租计费；撤销专线从甲方提起撤线之日的次月1日起停止计费。

8、乙方在接到甲方线路调度需求时，应在5个工作日内反馈资源情况。

7.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乙方提供的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侵犯其知识产权，并已就此对甲方或乙方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则知悉上述事项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合同对方，甲方有权：（1）暂停履行对侵权诉讼所涉支付义务直至侵权诉讼完全解决，并要求乙方自担费用向甲方提供与该第三方协商、诉讼、和解所需的一切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向甲方提供证明侵权不存在的各类证据、安排人员参加协商、诉讼或会谈等）；（2）在存在清晰有效的证据证明乙方存在侵权责任的情况下或者生效法律裁判认定乙方服务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情形，甲方有权选择与该第三方达成和解，并由乙方支付和解协议所约定的全部费用以及甲方因侵权诉讼而遭受的全部损失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交通费、通讯费、差旅费、对第三方的损害赔偿金、行政处罚罚款、获取该服务相应使用许可的费用、因停止使用或修改、替换侵权威胁所涉及的服务而遭受的损失等，该费用须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市场惯例）。（3）如果甲方选择继续参加侵权诉讼法律程序，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侵权诉讼及履行生效法律裁判而

需支付的费用或遭受的损失，但生效法律裁判认定乙方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情形的除外。

2、甲方在乙方提供的服务基础上开发、研制形成的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程序、文件、资料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3、不论本合同是否解除或终止，本条款持续有效。

8. 保密义务

1、乙方应对其知晓的甲方的商业、技术、市场、管理、人事、财务等任何方面的信息和资料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披露、使用或以任何方式处置上述信息、资料，并应促使其员工、关联方承担相同保密义务，如果乙方员工、关联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视为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并适用本条第2点的约定。

2、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当对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果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违反保密义务，甲方有权单方提前终止本合同。

3、不论本合同是否解除或终止，本条款持续有效。

9. 不可抗力

1、由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如战争、暴动、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政府行为和禁令等事件），致使合同任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负有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15日内尽快书面通知合同对方并采取合理措施减少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2、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在履行前述义务后免除违约责任。但其合同义务不因此免除。经合同双方协商同意，合同履行时间可合理延长，延长时间相当于因事件发生受到影响的时间。

10. 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乙方未在服务期开始前完成所有在用专线业务迁移工作超过10%，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在不予支付任何价款的前提下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采取弥补措施，乙方未能弥补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违约金可在合同款中扣除。

3、乙方在专线故障发生后尽快修复，承诺在故障发生后 2 个小时内（包含 2 小时）恢复正常。否则，超出 2 小时的以一天计算，乙方应免除当日故障线路费用。故障时间计算以甲方向乙方发出故障通知之日为始，以甲方收到乙方故障恢复通知为止。乙方保障专线中断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月，否则免除当月故障专线服务费。

4、乙方延期履行的，每延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三】的比例向甲方支付延期履行违约金。

5、因乙方过错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或第三方全部直接损失。

6、甲方有权直接在未支付的合同总金额中扣除本条约定的违约金及赔偿金，不足部分由乙方补齐。

11. **免责条款**

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因政府行为或国家资费调整对本协议的履行造成影响，乙方有权调整相应资费及优惠方式，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整相应资费及优惠方式的申请，双方应尽最大努力协商达成一致，未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双方签订书面解除协议后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合同终止当月产生的费用以及双方其他未结清费用由甲乙双方依据计费标准进行核算确定。

12. **争议管辖**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1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任何变更、补充或修改，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

14. **通知与送达**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规定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以邮寄/快递、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发送。如以邮寄/快递方式发送，以邮寄/快递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如以传真方式发送，收到传真机发出的确认信息后，视为送达。如专人送达，被送达人签署后，视为送达。各方联系信息以本合

同文首所列为准，一方联系信息变化后，该方应在联系信息变化之前将变化情况书面通知其他方，否则该方应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责任和后果。

15. 本合同中出现的“日”，除非明确写明为工作日，否则为自然日。

16. 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内容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 如甲方因为机构调整变更主体，由变更后的主体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内容。

附件 1：《服务内容与服务标准》（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附件 2：《验收标准》

附件 3：《中标通知书》

附件 4：《合作伙伴廉政协议》

附件 5：《阶梯报价》

BJSGS2603598CGN00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

（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2026年 4月 28日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2026年 4月 28日

BJSGS2603598CGN00

附件 1：《服务内容与服务标准》（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12.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2.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男	内资

注：

1. 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 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2.2. 项目业绩

12.2.1. 业绩 1-2025 年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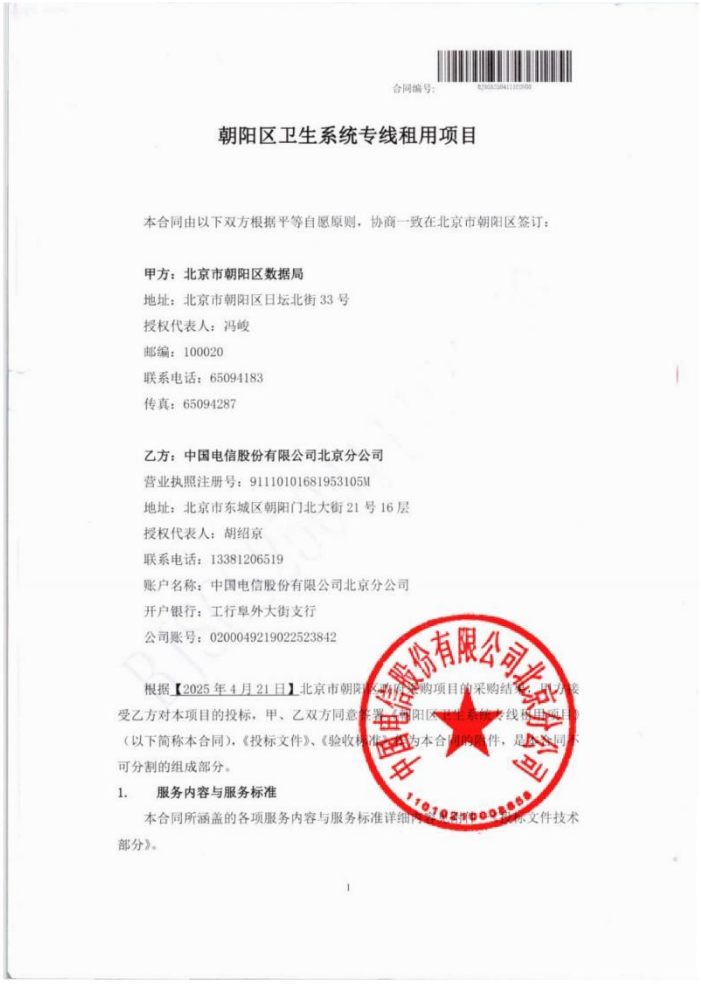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原则，协商一致在北京市朝阳区签订：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日坛北街 33 号

授权代表人：冯峻

邮编：100020

联系电话：65094183

传真：65094287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91110101681953105M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21 号 16 层

授权代表人：胡绍京

联系电话：13381206519

账户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开户银行：工行阜外大街支行

公司账号：0200049219022523842

根据【2025 年 4 月 21 日】北京市朝阳区[illegible]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投标，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以下简称本合同），《投标文件》、《验收标准》[illegible]为本合同的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 **服务内容与服务标准**

本合同所涵盖的各项服务内容与服务标准详细内[illegible]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1

合同编号：

2. 服务期限

自【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有效期 6 个月（含过渡期）。

3. 工作检查

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服务内容和标准对乙方工作进行工作检查，经甲方工作检查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采取弥补措施，乙方采取弥补措施之后再次提交甲方进行检查。经乙方【三】次弥补仍未能经甲方检查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4. 合同总价款

1、本合同总金额：【1095840】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玖万伍仟捌佰肆拾元整】）；

2、本项目服务期中，若专线存在新增、升速、降速、撤销的情况，投标文件中《朝阳区政务外网卫生专线报价表》将作为线路新增、升速、降速的依据。在服务期结束时，乙方需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最终账单，经验收后，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剩余价款。支付总金额（首款+剩余款）不超过本合同约定总金额；

3、该费用已包含本合同项下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人工费、交通费、服务费、保修费、迁移费、拆改费等。除此以外，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因本合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4、合同续签时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支付方式，包括支付次数、支付比例等。

5. 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且完成专线迁移，待财政批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不低于中标金额的【50%】首付款即：【548400】元（大写：【人民币伍拾肆万捌仟肆佰元整】）。

2、合同期届满前，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账单向乙方支付的合同价款不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 80%。

3、合同期届满后，乙方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最终账单，经验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实际开通线路总金额的剩余合同价款。

4、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法的发票。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101021000000

合同编号：

6. 乙方义务

1、乙方所提供的专线服务须包含与原专线供应商专线交接的工作，包含但不限于专线业务迁移等工作，确保政务节点业务不中断。

2、乙方保证本项目所提供服务符合国家标准以及行业标准。

3、乙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合同对有关技术资料及技术的要求。

4、若专线需新增、撤销、变更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提供的业务申请单 30 工作日内完成相关业务处理工作。

5、乙方确保其提供的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服务所涉及的产品、技术、资料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所有权，否则乙方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6、乙方派出人员在甲方服务期间，因故意或过失给甲方造成相应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7、在新增、变更（升速、降速等）专线时，乙方应对专线进行端到端连通测试，出具报竣文件，经甲方确认后，从次月 1 日开始起租计费；撤销专线从甲方提起撤线之日的次月 1 日起停止计费。

8、乙方在接到甲方线路调度需求时，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反馈资源情况。

7.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乙方提供的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侵犯其知识产权，并已就此对甲方或乙方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则知悉上述事项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合同对方，甲方有权：（1）暂停履行对侵权诉讼所涉支付义务直至侵权诉讼完全解决，并要求乙方自担费用向甲方提供与该第三方协商、诉讼、和解所需的一切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向甲方提供证明侵权不存在的各类证据、派出人员参加协商、诉讼或会谈等）；（2）在存在清晰有效的证据证明乙方存在侵权责任的情况下或者生效法律裁判认定乙方服务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情形，甲方有权选择与该第三方达成和解，并由乙方支付和解协议约定的全部金额费用以及甲方因侵权诉讼而遭受的全部损失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合同编号：

交通费、通讯费、差旅费、对第三方的损害赔偿金、行政处罚罚款、获取该服务相应使用许可的费用、因停止使用或修改、替换侵权或胁所涉及的服务而遭受的损失等，该费用须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市场惯例）。（3）如果甲方选择继续参加侵权诉讼法律程序，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侵权诉讼及履行生效法律裁判而需支付的费用或遭受的损失，但生效法律裁判认定乙方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情形的除外。

2、甲方在乙方提供的服务基础上开发、研制形成的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程序、文件、资料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3、不论本合同是否解除或终止，本条款持续有效。

8. 保密义务

1、乙方应对其知晓的甲方的商业、技术、市场、管理、人事、财务等任何方面的信息和资料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披露、使用或以任何方式处置上述信息、资料，并应促使其员工、关联方承担相同保密义务，如果乙方员工、关联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视为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并适用本条第2点的约定。

2、乙方违反保密义务的，应当对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果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违反保密义务，甲方有权单方提前终止本合同。

3、不论本合同是否解除或终止，本条款持续有效。

9. 不可抗力

1、由于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如战争、暴动、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政府行为和禁令等事件），致使合同任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负有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15日内尽快书面通知合同对方并采取合理措施减少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2、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在履行前述义务后免除违约责任。但其合同义务不因此免除。经合同双方协商同意，合同履行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延长时间相当于因事件发生受到影响的时间。

10. 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乙方未在服务期开始前[illegible]有在用专线业务迁[illegibl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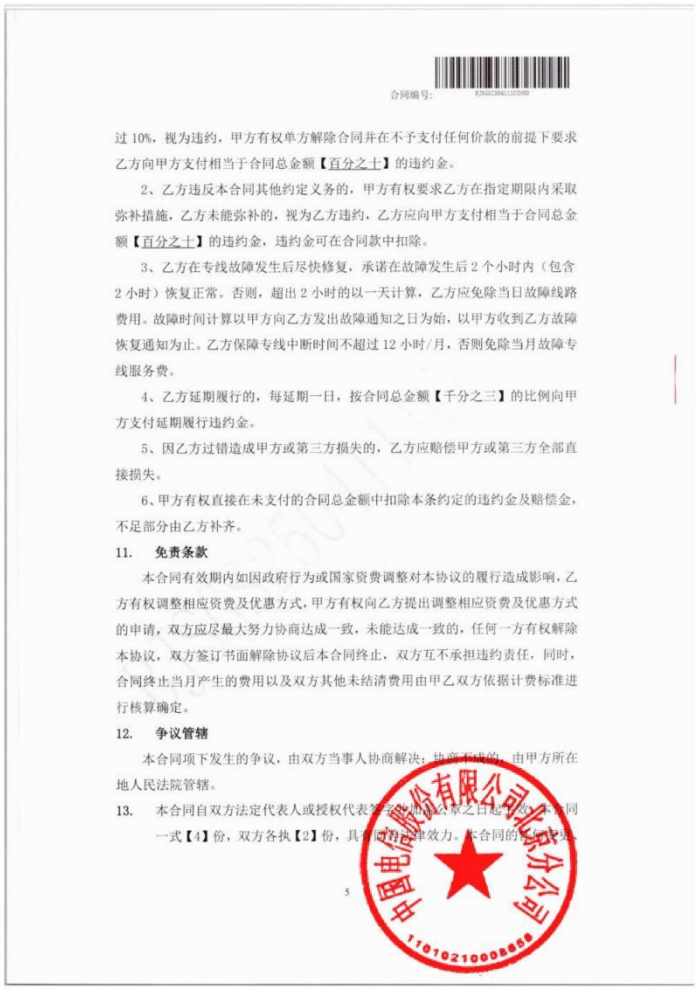

过 10%，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在不予支付任何价款的前提下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约定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期限内采取弥补措施，乙方未能弥补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金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违约金可在合同款中扣除。

3、乙方在专线故障发生后尽快修复，承诺在故障发生后 2 个小时内（包含 2 小时）恢复正常。否则，超出 2 小时的以一天计算，乙方应免除当日故障线路费用。故障时间计算以甲方向乙方发出故障通知之日为始，以甲方收到乙方故障恢复通知为止。乙方保障专线中断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月，否则免除当月故障专线服务费。

4、乙方延期履行的，每延期一日，按合同总金额【千分之三】的比例向甲方支付延期履行违约金。

5、因乙方过错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或第三方全部直接损失。

6、甲方有权直接在未支付的合同总金额中扣除本条约定的违约金及赔偿金，不足部分由乙方补齐。

11. 免责条款

本合同有效期内如因政府行为或国家资费调整对本协议的履行造成影响，乙方有权调整相应资费及优惠方式，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调整相应资费及优惠方式的申请，双方应尽最大努力协商达成一致，未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双方签订书面解除协议后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同时，合同终止当月产生的费用以及双方其他未结清费用由甲乙双方依据计费标准进行核算确定。

12. 争议管辖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1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4】份，双方各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的[illegible]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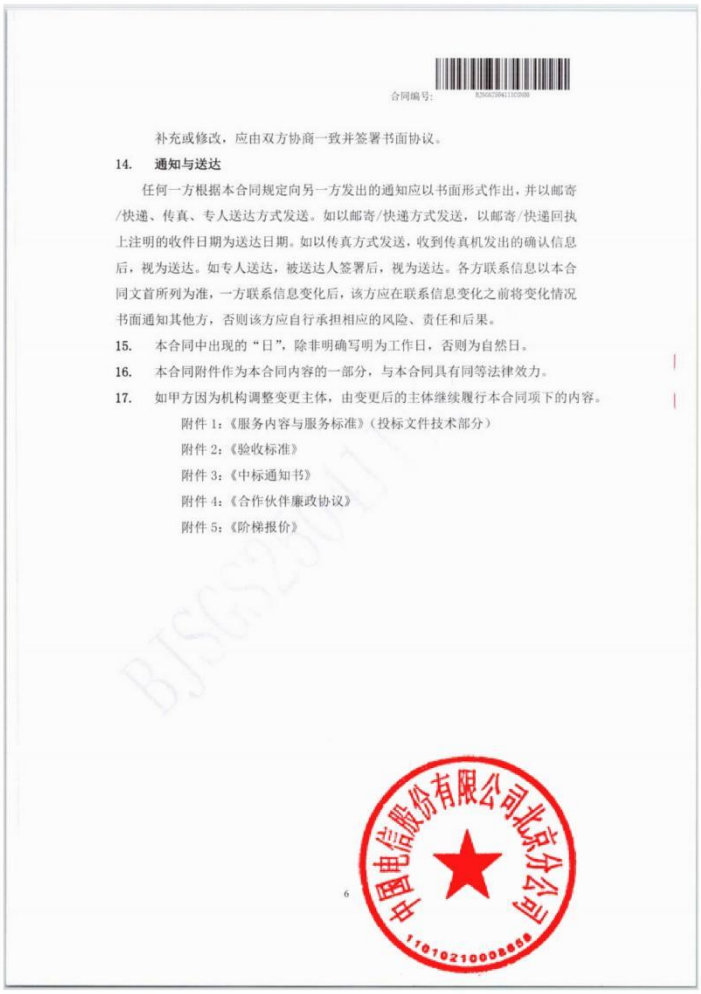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补充或修改，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

14. **通知与送达**

任何一方根据本合同规定向另一方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以邮寄/快递、传真、专人送达方式发送。如以邮寄/快递方式发送，以邮寄/快递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如以传真方式发送，收到传真机发出的确认信息后，视为送达。如专人送达，被送达人签署后，视为送达。各方联系信息以本合同文首所列为准，一方联系信息变化后，该方应在联系信息变化之前将变化情况书面通知其他方，否则该方应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责任和后果。

15. 本合同中出现的“日”，除非明确写明为工作日，否则为自然日。

16. 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内容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 如甲方因为机构调整变更主体，由变更后的主体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内容。

附件 1：《服务内容与服务标准》（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附件 2：《验收标准》

附件 3：《中标通知书》

附件 4：《合作伙伴廉政协议》

附件 5：《阶梯报价》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6

合同编号：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

（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2025年4月25日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合同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2025年04月25日

12.2.2. 业绩 2-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专线业务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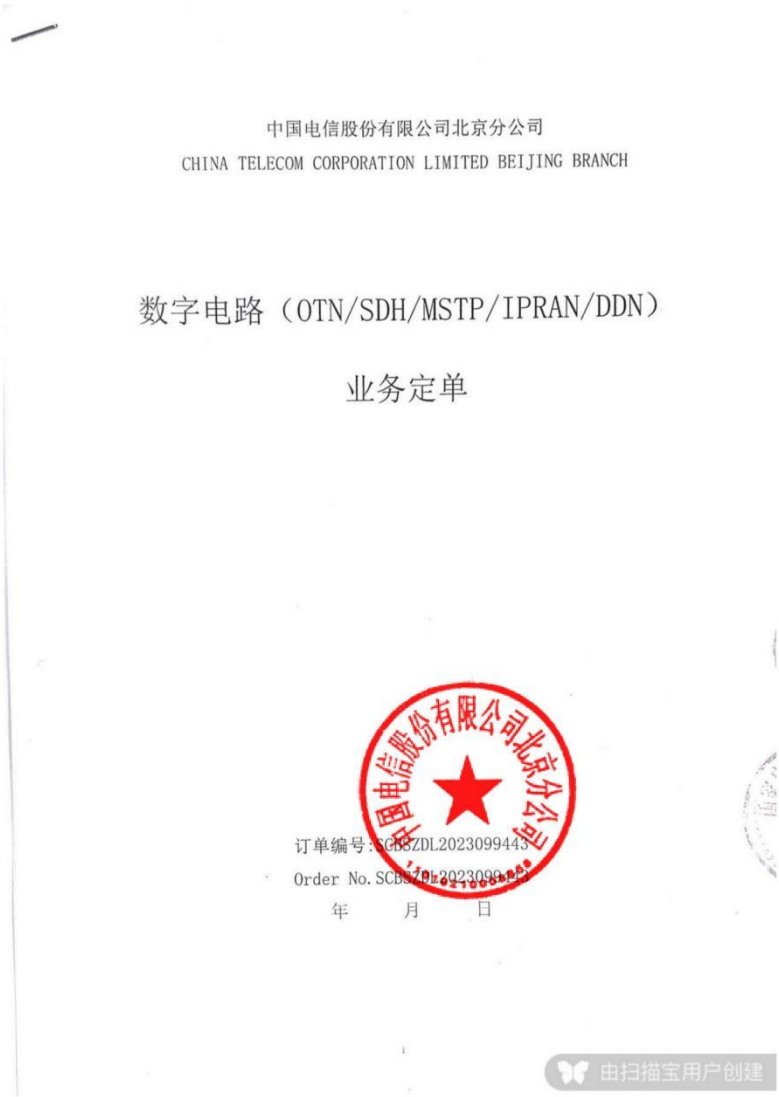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BEIJING BRANCH

数字电路（OTN/SDH/MSTP/IPRAN/DDN）

业务定单

订单编号:SCBSZDL2023099443

Order No.SCBSZDL2023099443

年 月 日

由扫描宝用户创建

客户信息					
客户名称	原名称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机关服务中心(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机关服务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物业管理中心)	新名称		
客户地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2号		邮编		
客户联系人	丁辰	联系电话	13691350240		
对应集团系统的客户名称					
是否为ISP等增值电信业务提供商	否■ 是□				
业务信息					
业务类型	OTN精品专线□ SDH□ MSTP■ DDN□ 以太专线□				
申请类型	新增■				
	拆机□	电路编码：			
	变更□	电路编码：			
		速率更改□ 取消□ 改名□ 过户□ 其他：			
电路类型	1. 本地电路■ 2. 国内长途电路□ 3. 由北京电信发起国际长途电路□ 4. 由北京电信发起港澳台长途电路□ 5. 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国际长途电路□ 6. 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港澳台长途电路□				
电路使用用途	办公自用■				
	其他□，列出电路使用用途：				
业务可用等级	普通□ A□ AA□ AAA□		时延等级	T1(金融专网)□ T2(普通等级)□	
是否接入IDC机房	是□ 否■				
服务期	长期■ 1年		服务期：从__2023-09-01__起至__2024-08-31__	申请日期	2023-08-16
	临时□				
电路示意	见附表				
是否使用代理商	否■				
	是□ 填写代理商名称：				
账务信息					
账单信息	是否使用新账户？是■				
	否□，列出使用的账户编码：				
	账单寄送方式：本地□ 电子邮件发送□ 电子信箱名称： 客户经理发送■ 代理商发送□				
缴费方式	1. 现金支票□		2. 银行电汇□		
			户名：		
	3. 其他■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务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费用信息					
一次性费用	0元				
月服务费	1、带宽单位M 速率值 条数1（条） 全电路费用[illegible] 北京端费用11000（元/条）				

由扫描宝用户创建

收费方式	北京端■　摊分方：/ 对端代收□　代收方： 集团代收□
摊分方式	北京端摊分金额：　11000　（元） 对端摊分金额：　0　（元）
月服务费总金额及说明	总金额　11000　元/月 备注说明：
付费周期	■月付　□季付　□年付 □其他　0

附表

序号	数量		带宽单位	速率值	接口类型	装机地址及单位名称	标准地址	机房名称	机架拟入位置	所属楼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要求开通日期
1	本端	1	M		GE(1000M以内)STP电路光口/电口)	中国北京西城区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2号	[redacted]	无	/	/	李孟琦	13910672883	2023-09-0
	对端	1	M	200	GE(1000M以内)STP	朝阳北辰西路12号数字北京大	[redacted]	无	/	/	李孟琦	13910672883	2023-09-0

3

由扫描宝用户创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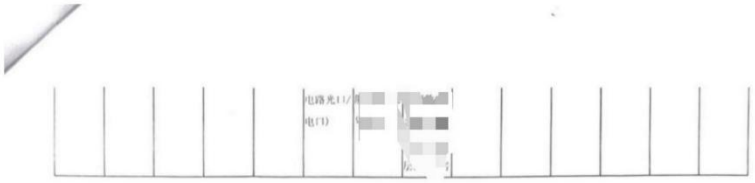

由扫描宝用户创建

47

专线服务协议

甲方：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在双方遵守下列协议的原则基础上，乙方为甲方提供专线业务服务（专线业务包括：OTN专线、SDH专线、MSTP专线、以太专线、DDN专线、城中网专线、ATM专线）。

1、甲方使用专线业务以甲方数字电路业务定单为准。甲方必须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电信条例和政策规定。如甲方在使用专线业务时存在违反国家法律和规定并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甲方承诺使用用途仅供办公专用，无论甲方是否获得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均不得将本协议涉及电路用于连接境内外的数据中心或业务平台开展电信业务经营活动，不得非法经营，不得将甲方的专线业务等服务资源转给或允许第三方使用，一经发现，乙方有权立即终止相关服务，因终止业务对甲方造成的利益损失，商业信誉损失以及数据丢失或损坏等其他所有损失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3、甲方承诺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管理规定，严格执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凡被国家政法机构或安全机构、国家通信监管部门（包括不限于工信部、北京通信管理局等）、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等上级主管部门通知或通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终止向甲方提供该业务，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给乙方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失的，应当赔偿乙方相应损失并消除影响。

4、甲方同意专人负责签订入网的各项准备和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入网前期的组织、协调工作。

（2）无偿提供机房，并做好接入设备及机房内安装场地的准备。

（3）负责协调所在楼宇的物业使其允许乙方进楼实施或提供线路接入，并承担协调物业涉及的相关费用。

（4）保证相关机构、人员、物业等入网各方配合乙方的进网调测工作。

（5）调配和预留所在建筑物内配线室和机房的通信线路。

（6）提供有UPS保障的220V稳定电源，供乙方设备使用，并承担设备的用电费用。

5、甲方应承担因甲方原因造成的电路服务迟延提供的责任，如出现该情况的，双方将视为电路服务按时提供。甲方及其下属机构应积极配合乙方对电路各端和个程的开通调测工作，对开通调测结果无异议时，应在调测现场签字验收。

6、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电路及设备上加装其他各种设备及装置。

7、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对电路的日常维护、检测等工作，并负责其机房线路设备侧电路的维护管理。

8、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享受电路服务，并对所涉电路负有保管责任；若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电路损坏的，须按价赔偿。本协议终止或双方协商一致变更具体业务关系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归还相应设备、终端，甲方无法归还或设备、终端损坏的，须按价赔偿。

9、乙方所提供电路维护服务的责任界面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布的维护规程明确。具体以甲方机房的设备为界，设备以外线路侧由乙方提供维护管理服务，另一侧（设备侧）由甲方负责维护管理。

10、因技术、设备或国家政策因素等原因乙方有权对电信业务的服务功能、操作方法、计费方式、计费模式、业务号码等作出修改、调整。

11、乙方对所投资的电路和设备拥有所有权。

12、用于连接专线的用户端设备，甲方可自行购买。甲方购买的用户端设备由乙方确定选型匹配，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并须取得进网许可证（甲方须向乙方提交其技术说明和进网许可证复印件）。

13、甲方可通过乙方代购用户端设备，并支付用户端设备费用。

14、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服务要求后积极作好业务所需的准备工作。对于专线类项目，乙方在资源具备的条件下，乙方一旦具备装移机条件后立即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甲方），在甲方办理相关业务受理手续和一次性费用手续后，乙方在[redacted]国内之间之后，乙方将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电路。但如因下列情况产生的时间延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1）甲方接入线路需特殊施工；

（2）因接入线路原因终端接入设备需要更换；

（3）甲方所在的楼宇线路条件不具备；

（4）国家在此期间举行特殊大型活动需要通信保证；

（5）其他不可抗力。

5

由扫描宝用户创建

48

[illegible]财务计费，其完成时间同第14条。如因网络资源、接入线路紧张原因，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在原专线资源条件上直接调通或移机，由此造成的专线中断不应超过3个工作日。在此3个工作日内产生的专线中断乙方不承担责任。

16、对于第14、15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超时开通专线，由乙方根据超时的天数，按照国家电信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赔偿，即每超时一天，按照一次性费用的千分之一进行退减，但退减金额最多不超过一次性费用。

17、电路全程开通后，乙方向甲方送交专线业务开通交付报告，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开通交付报告后的5日内验收核实，专线业务确已根据甲方使用要求和国家有关电信业务规定开通的，甲方应予签字确认；专线业务实际开通日，过乙方与甲方代表签字确认的日期为准，若甲方在收到乙方开通交付报告5日内未予签字确认，且未书面提出异议的，视为甲方接受此开通交付报告所载明的内容，测试通过时间即为实际开通日期。

18、甲方因自身原因（包括甲方端设备未到货或未调通、甲方端网络未调通，甲方要求变更专线开通日期或变更业务类型等甲方原因）要求变更开通时间应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

19、乙方按照国家规定的资费标准向甲方收取专线业务的一次性费用和月服务费。如资费标准发生变化时，则按新的资费标准执行。

20、服务金额和付款方式

（1）开始服务日期：以第17条确认的开通日期次日为服务起始日并开始计费。

（2）服务费用包括：一次性费用及专线月服务费。（具体服务费用详见业务定单内容。）

（3）首季月服务费：甲方按照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专线月服务费）÷（当月天数）×（当月实际使用天数）。

（4）首次服务费：指服务正式提供后甲方第一次应付的首月服务费，包括一次性费用和当月的专线月服务费。

（5）缴费期：每月出账后至月末最后一日之前。自服务正式提供起，甲方应在每月缴费期内将上月服务费支付到乙方指定帐户。如双方约定特殊付费周期则以《数字电路（SDH MSTP IPRAN DDN）业务定单》为准。

21、欠费停机：

（1）甲方逾期不缴纳费用，乙方按照国家电信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追缴欠费的同时向甲方收取违约金（按所欠费用以每日3‰的比例计算）。

（2）甲方逾期30日未缴清电信业务费用和违约金，乙方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本协议规定的部分或全部服务，并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业务保障。暂停服务期间，甲方应按协议约定交纳相应费用和违约金。

（3）甲方在业务暂停60日内未缴清电信业务费用和违约金，乙方可以拆机并解除本协议、终止提供服务。协议解除，不影响乙方向甲方追缴欠费和违约金的权利。

22、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均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电路服务以任何方式给其他第三方（不包括本协议项下甲方下属机构）使用，也不得用于本协议约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

（3）无论本协议其他条款是否有相反约定，乙方对因本协议项下行为而导致甲方的可得利益损失、未实现预期的节约、商业信誉损失以及其他任何间接的或后果性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4）若甲方在协议期内提前解约，需在解约前至少30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补齐剩余服务期服务费总金额的30%；如甲方享受了优惠价格，可以选择补齐剩余服务期服务费总金额的30%或补齐优惠价格与标准价格的差额。

23、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中止或终止履行协议、解除协议等措施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如该情形导致第三方向乙方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甲方应负责解决。如该情形给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全额赔偿：

（1）被行政机关纳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被乙方（含乙方上级单位）纳入违规失信合作商名单；

（4）如存在网络和信息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因网络和信息安全问题承担刑事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被列入各级公安机关的涉通讯信息诈骗违法犯罪高危自然人或法人名单、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失信名单等；

（5）其他经有法律法规规定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违法失信情形，以及可能导致协议履行风险或侵害乙方合法权益或声誉的违规失信情形。

24、无论本协议其他条款是否有任何相反的约定，乙方和/或乙方下属机构在本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不超过乙方和/或乙方下属机构最近[1]个月已经收取费用总额的[10]%；乙方和/或乙方下属机构对因本协议项下行为而导致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的可得利益损失、商业信誉损失以及数据丢失或损坏等其他损失不承担责任。

25、双方因本协议的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illegible]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26、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27、本协议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营、合伙、代理关系。

28、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双方进行业务处理或协调其他事项的依据。在其标准中如出现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9、如协议到期后甲乙双方均无异议，则协议自动续展，续展期限与本协议期限相同，续展次数不限。如其中一方不同意自动续展，需在服务期届满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则协议到期后终止。

6

由扫描宝用户创建

49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3.8.24

网络及信息安全责任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

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互联网信息服务算法推荐管理规定》《互联网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互联网跟帖评论服务管理规定》《互联网论坛社区服务管理规定》《互联网群组信息服务管理规定》《互联网用户账号信息管理规定》《互联网直播服务管理规定》《互联网用户公众账号信息服务管理规定》《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网络短视频内容审核标准细则》《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网络直播营销管理办法（试行）》《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网络安全审查办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条例》《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互联网安全保护技术措施规定》《互联网域名管理办法》《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药品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医疗保健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互联网出版管理暂行规定》《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网络游戏管理暂行办法》《网络游戏服务格式化协议备案管理办法》《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交易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网络游戏防沉迷实名验证工作实施方案》《网络游戏未成年人家长监护工程实施方案》《网络游戏未成年人保护实施办法》《网络游戏适龄提示》《网络游戏用户协议必备条款》《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指引》《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指标》《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实施细则》《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报告》《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报告编制指南》《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报告编制指南（试行）》《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报告编制指南（试行）》《网络游戏运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报告编制指南（试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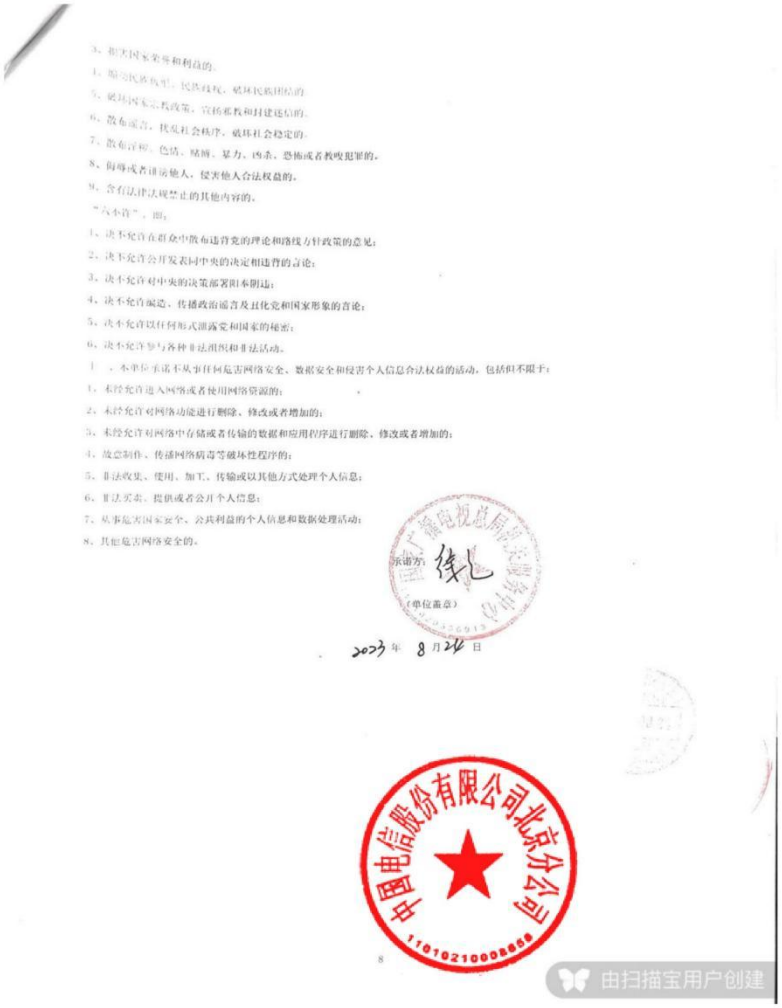

12.2.3. **业绩 3-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会诊中心京广专线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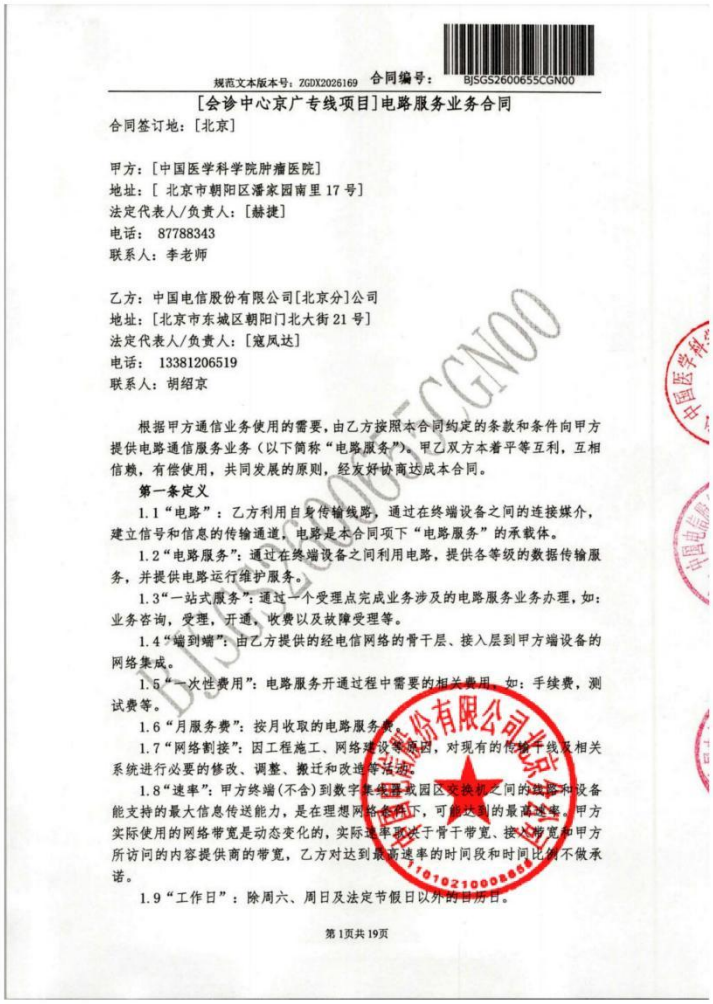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会诊中心京广专线项目]电路服务业务合同

合同签订地：[北京]

甲方：[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南里 17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赫捷]
电话： 87788343
联系人：李老师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21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寇凤达]
电话： 13381206519
联系人：胡绍京

根据甲方通信业务使用的需要，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甲方提供电路通信服务业务（以下简称“电路服务”）。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相信赖，有偿使用，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合同。

第一条定义

1.1“电路”：乙方利用自身传输线路，通过在终端设备之间的连接媒介，建立信号和信息的传输通道，电路是本合同项下“电路服务”的承载体。

1.2“电路服务”：通过在终端设备之间利用电路，提供各等级的数据传输服务，并提供电路运行维护服务。

1.3“一站式服务”：通过一个受理点完成业务涉及的电路服务业务办理，如：业务咨询，受理，开通，收费以及故障受理等。

1.4“端到端”：由乙方提供的经电信网络的骨干层、接入层到甲方端设备的网络集成。

1.5“一次性费用”：电路服务开通过程中需要的相关费用，如：手续费，测试费等。

1.6“月服务费”：按月收取的电路服务费。

1.7“网络割接”：因工程施工、网络建设等原因，对现有的传输干线及相关系统进行必要的修改、调整、搬迁和改造等活动。

1.8“速率”：甲方终端(不含)到数字集线器或园区交换机之间的线路和设备能支持的最大信息传送能力，是在理想网络条件下，可能达到的最高速率。甲方实际使用的网络带宽是动态变化的，实际速率取决于骨干带宽、接入带宽和甲方所访问的内容提供商的带宽，乙方对达到最高速率的时间段和时间比例不做承诺。

1.9“工作日”：除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日历日。

第 1页共 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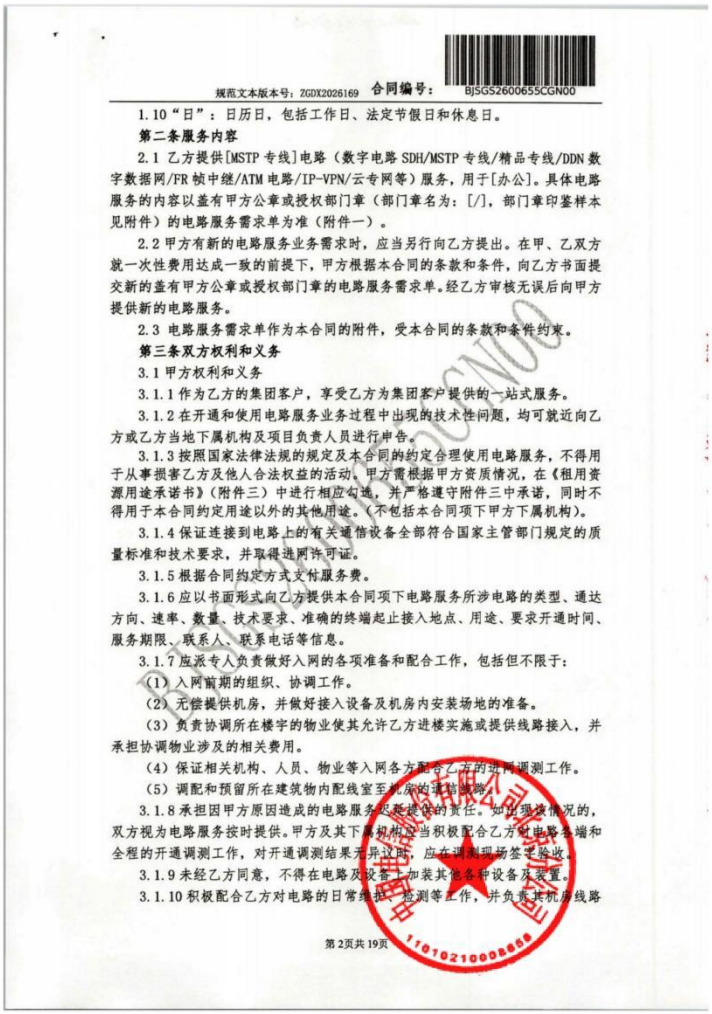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1.10“日”：日历日，包括工作日、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第二条服务内容

2.1 乙方提供[MSTP 专线]电路（数字电路 SDH/MSTP 专线/精品专线/DDN 数字数据网/FR 帧中继/ATM 电路/IP-VPN/云专网等）服务，用于[办公]。具体电路服务的内容以盖有甲方公章或授权部门章（部门章名为：[/]，部门章印鉴样本见附件）的电路服务需求单为准（附件一）。

2.2 甲方有新的电路服务业务需求时，应当另行向乙方提出。在甲、乙双方就一次性费用达成一致的前提下，甲方根据本合同的条款和条件，向乙方书面提交新的盖有甲方公章或授权部门章的电路服务需求单。经乙方审核无误后向甲方提供新的电路服务。

2.3 电路服务需求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受本合同的条款和条件约束。

第三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权利和义务

3.1.1 作为乙方的集团客户，享受乙方为集团客户提供的一站式服务。

3.1.2 在开通和使用电路服务业务过程中出现的技术性问题，均可就近向乙方或乙方当地下属机构及项目负责人员进行申告。

3.1.3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合理使用电路服务，不得用于从事损害乙方及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甲方需根据甲方资质情况，在《租用资源用途承诺书》（附件三）中进行相应勾选，并严格遵守附件三中承诺，同时不得用于本合同约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不包括本合同项下甲方下属机构）。

3.1.4 保证连接到电路上的有关通信设备全部符合国家主管部门规定的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并取得进网许可证。

3.1.5 根据合同约定方式支付服务费。

3.1.6 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电路服务所涉电路的类型、通达方向、速率、数量、技术要求、准确的终端起止接入地点、用途、要求开通时间、服务期限、联系人、联系电话等信息。

3.1.7 应派专人负责做好入网的各项准备和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入网前期的组织、协调工作。

（2）无偿提供机房，并做好接入设备及机房内安装场地的准备。

（3）负责协调所在楼宇的物业使其允许乙方进楼实施或提供线路接入，并承担协调物业涉及的相关费用。

（4）保证相关机构、人员、物业等入网各方配合乙方的进网调测工作。

（5）调配和预留所在建筑物内配线室至机房的通信端口。

3.1.8 承担因甲方原因造成的电路服务迟延提供的责任。如出现该情况的，双方视为电路服务按时提供。甲方及其下属机构应当积极配合乙方对电路各端和全程的开通调测工作，对开通调测结果无异议时，应在调测现场签署验收。

3.1.9 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在电路及设备上加装其他各种设备及装置。

3.1.10 积极配合乙方对电路的日常维护、检测等工作，并负责其机房线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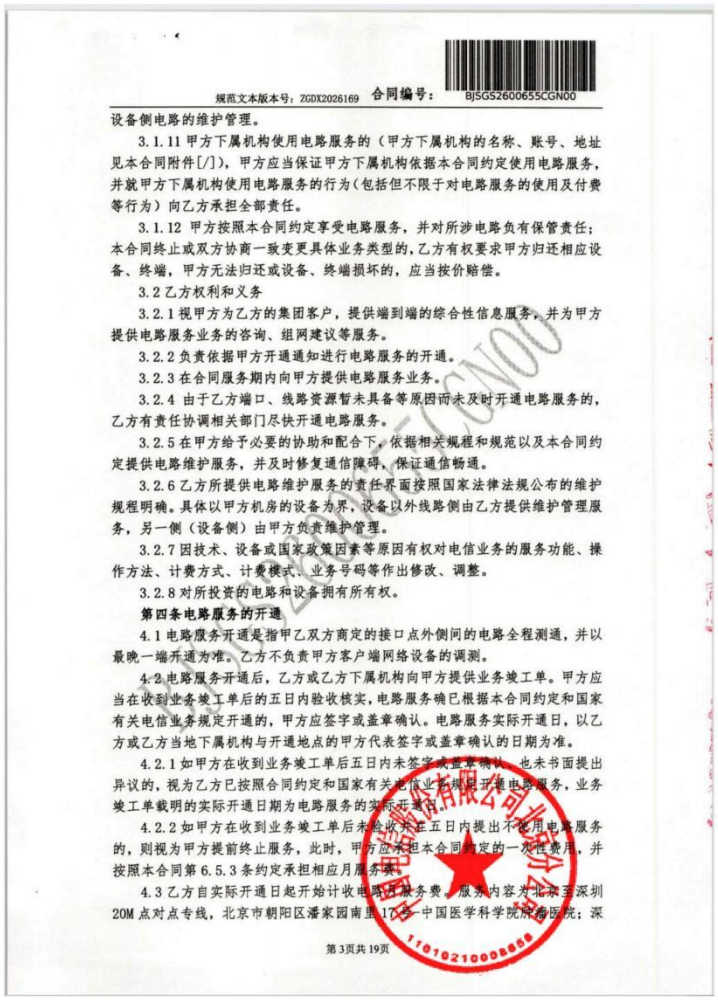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设备侧电路的维护管理。

3.1.11 甲方下属机构使用电路服务的（甲方下属机构的名称、账号、地址见本合同附件[/]），甲方应当保证甲方下属机构依据本合同约定使用电路服务，并就甲方下属机构使用电路服务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对电路服务的使用及付费等行为）向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1.12 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享受电路服务，并对所涉电路负有保管责任；本合同终止或双方协商一致变更具体业务类型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归还相应设备、终端，甲方无法归还或设备、终端损坏的，应当按价赔偿。

3.2 乙方权利和义务

3.2.1 视甲方为乙方的集团客户，提供端到端的综合性信息服务，并为甲方提供电路服务业务的咨询、组网建议等服务。

3.2.2 负责依据甲方开通通知进行电路服务的开通。

3.2.3 在合同服务期内向甲方提供电路服务业务。

3.2.4 由于乙方端口、线路资源暂未具备等原因而未及时开通电路服务的，乙方有责任协调相关部门尽快开通电路服务。

3.2.5 在甲方给予必要的协助和配合下，依据相关规程和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提供电路维护服务，并及时修复通信障碍，保证通信畅通。

3.2.6 乙方所提供电路维护服务的责任界面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布的维护规程明确。具体以甲方机房的设备为界，设备以外线路侧由乙方提供维护管理服务，另一侧（设备侧）由甲方负责维护管理。

3.2.7 因技术、设备或国家政策因素等原因有权对电信业务的服务功能、操作方法、计费方式、计费模式、业务号码等作出修改、调整。

3.2.8 对所投资的电路和设备拥有所有权。

第四条电路服务的开通

4.1 电路服务开通是指甲乙双方商定的接口点外侧间的电路全程测通，并以最晚一端开通为准。乙方不负责甲方客户端网络设备的调测。

4.2 电路服务开通后，乙方或乙方下属机构向甲方提供业务竣工单。甲方应当在收到业务竣工单后的五日内验收核实，电路服务确已根据本合同约定和国家有关电信业务规定开通的，甲方应签字或盖章确认。电路服务实际开通日，以乙方或乙方当地下属机构与开通地点的甲方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的日期为准。

4.2.1 如甲方在收到业务竣工单后五日内未签字或盖章确认，也未书面提出异议的，视为乙方已按照合同约定和国家有关电信业务规定开通电路服务，业务竣工单载明的实际开通日期为电路服务的实际开通日。

4.2.2 如甲方在收到业务竣工单后未验收并在五日内提出不使用电路服务的，则视为甲方提前终止服务，此时，甲方应承担本合同约定的一次性费用，并按照本合同第6.5.3条约定承担相应月服务费。

4.3 乙方自实际开通日起开始计收电路月服务费。服务内容为北京至深圳20M点对点专线，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南里17号-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深

第3页共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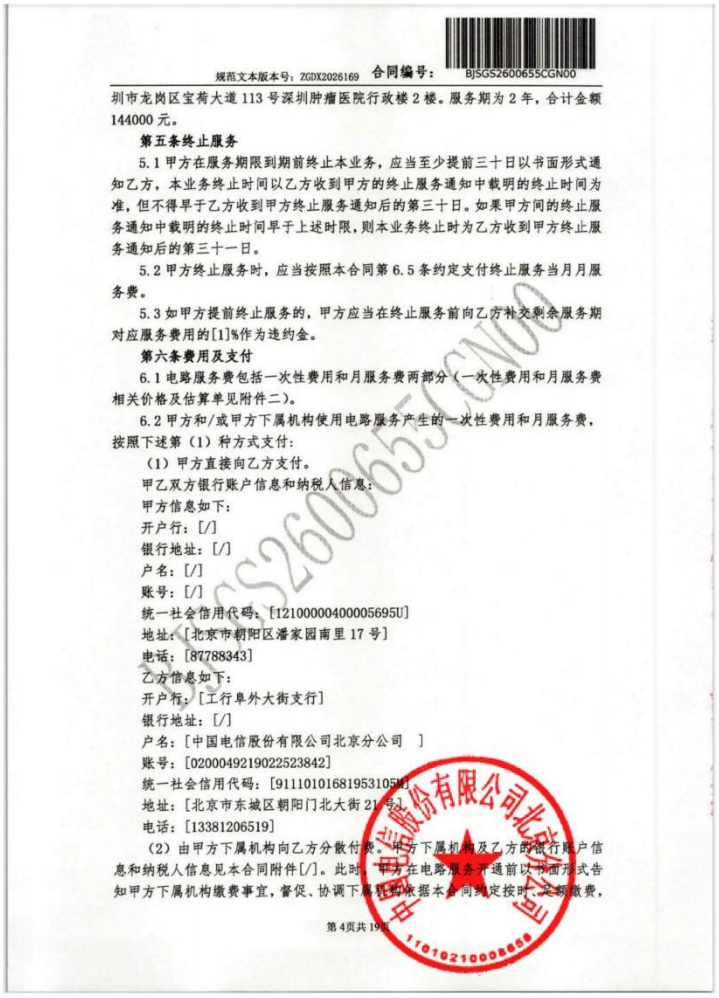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圳市龙岗区宝荷大道 113 号深圳肿瘤医院行政楼 2 楼。服务期为 2 年，合计金额 144000 元。

第五条终止服务

5.1 甲方在服务期限到期前终止本业务，应当至少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业务终止时间以乙方收到甲方的终止服务通知中载明的终止时间为准，但不得早于乙方收到甲方终止服务通知后的第三十日。如果甲方间的终止服务通知中载明的终止时间早于上述时限，则本业务终止时为乙方收到甲方终止服务通知后的第三十一日。

5.2 甲方终止服务时，应当按照本合同第 6.5 条约定支付终止服务当月月服务费。

5.3 如甲方提前终止服务的，甲方应当在终止服务前向乙方补交剩余服务期对应服务费用的[1]%作为违约金。

第六条费用及支付

6.1 电路服务费包括一次性费用和月服务费两部分（一次性费用和月服务费相关价格及估算单见附件二）。

6.2 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使用电路服务产生的一次性费用和月服务费，按照下述第（1）种方式支付：

（1）甲方直接向乙方支付。

甲乙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

甲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

银行地址：[/]

户名：[/]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000005695U]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南里 17 号]

电话：[87788343]

乙方信息如下：

开户行：[工行阜外大街支行]

银行地址：[/]

户名：[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账号：[020004921902252384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681953105U]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21 号]

电话：[13381206519]

（2）由甲方下属机构向乙方分散付费，甲方下属机构及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见本合同附件[/]。此时，甲方在电路服务开通前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下属机构缴费事宜，督促、协调下属机构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足额缴费，

第 4 页共 1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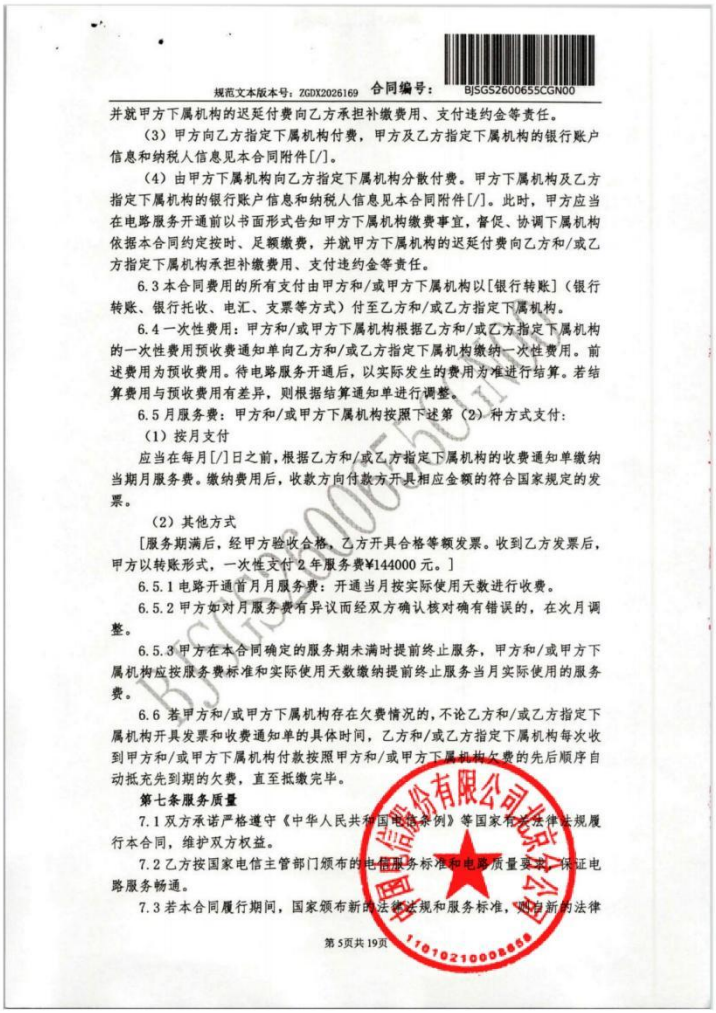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并就甲方下属机构的迟延付费向乙方承担补缴费用、支付违约金等责任。

（3）甲方向乙方指定下属机构付费，甲方及乙方指定下属机构的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见本合同附件[/]。

（4）由甲方下属机构向乙方指定下属机构分散付费。甲方下属机构及乙方指定下属机构的银行账户信息和纳税人信息见本合同附件[/]。此时，甲方应当在电路服务开通前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下属机构缴费事宜，督促、协调下属机构依据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缴费，并就甲方下属机构的迟延付费向乙方和/或乙方指定下属机构承担补缴费用、支付违约金等责任。

6.3 本合同费用的所有支付由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以[银行转账]（银行转账、银行托收、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乙方和/或乙方指定下属机构。

6.4 一次性费用：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根据乙方和/或乙方指定下属机构的一次性费用预收费通知单向乙方和/或乙方指定下属机构缴纳一次性费用。前述费用为预收费用。待电路服务开通后，以实际发生的费用为准进行结算。若结算费用与预收费用有差异，则根据结算通知单进行调整。

6.5 月服务费：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按照下述第（2）种方式支付：

（1）按月支付

应当在每月[/]日之前，根据乙方和/或乙方指定下属机构的收费通知单缴纳当期月服务费。缴纳费用后，收款方向付款方开具相应金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2）其他方式

[服务期满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开具合格等额发票。收到乙方发票后，甲方以转账形式，一次性支付2年服务费¥144000元。]

6.5.1 电路开通首月月服务费：开通当月按实际使用天数进行收费。

6.5.2 甲方如对月服务费有异议而经双方确认核对确有错误的，在次月调整。

6.5.3 甲方在本合同确定的服务期未满时提前终止服务，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应按服务费标准和实际使用天数缴纳提前终止服务当月实际使用的服务费。

6.6 若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存在欠费情况的，不论乙方和/或乙方指定下属机构开具发票和收费通知单的具体时间，乙方和/或乙方指定下属机构每次收到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付款按照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欠费的先后顺序自动抵充先到期的欠费，直至抵缴完毕。

第七条服务质量

7.1 双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本合同，维护双方权益。

7.2 乙方按国家电信主管部门颁布的电信服务标准和电路质量要求，保证电路服务畅通。

7.3 若本合同履行期间，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法规和服务标准，则自新的法律

第5页共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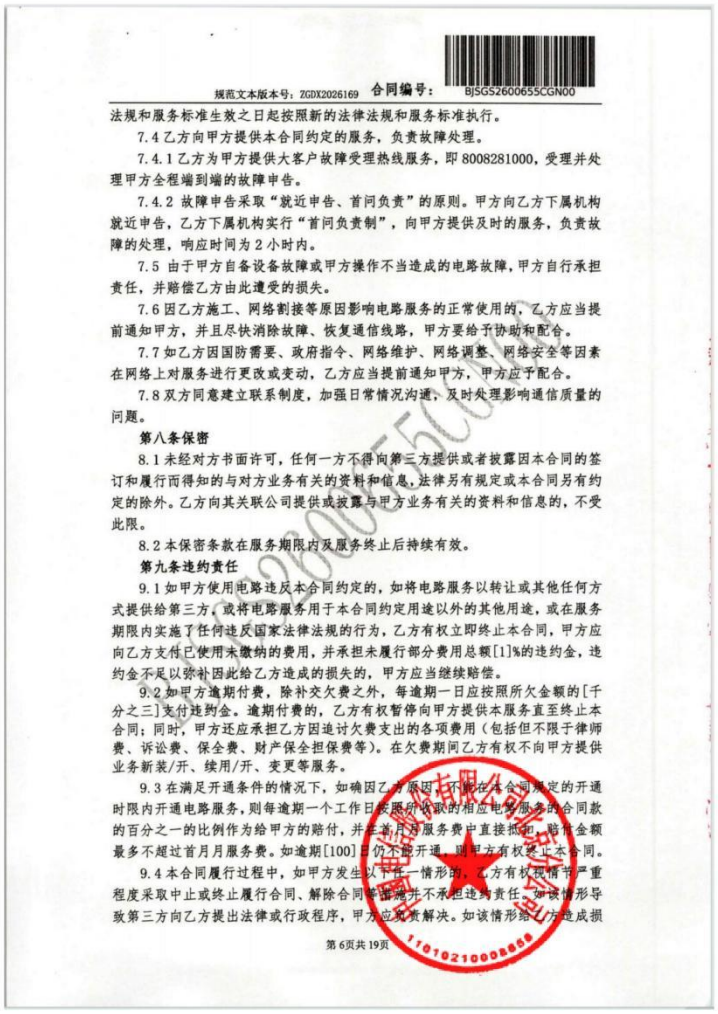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法规和服务标准生效之日起按照新的法律法规和服务标准执行。

7.4 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负责故障处理。

7.4.1 乙方为甲方提供大客户故障受理热线服务，即 8008281000，受理并处理甲方全程端到端的故障申告。

7.4.2 故障申告采取“就近申告、首问负责”的原则。甲方向乙方下属机构就近申告，乙方下属机构实行“首问负责制”，向甲方提供及时的服务，负责故障的处理，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内。

7.5 由于甲方自备设备故障或甲方操作不当造成的电路故障，甲方自行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由此遭受的损失。

7.6 因乙方施工、网络割接等原因影响电路服务的正常使用的，乙方应当提前通知甲方，并且尽快消除故障、恢复通信线路，甲方要给予协助和配合。

7.7 如乙方因国防需要、政府指令、网络维护、网络调整、网络安全等因素在网络上对服务进行更改或变动，乙方应当提前通知甲方，甲方应予配合。

7.8 双方同意建立联系制度，加强日常情况沟通，及时处理影响通信质量的问题。

第八条保密

8.1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者披露因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法律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向其关联公司提供或披露与甲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的，不受此限。

8.2 本保密条款在服务期限内及服务终止后持续有效。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 如甲方使用电路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如将电路服务以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提供给第三方，或将电路服务用于本合同约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或在服务期限内实施了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已使用未缴纳的费用，并承担未履行部分费用总额[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因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的，甲方应当继续赔偿。

9.2 如甲方逾期付费，除补交欠费之外，每逾期一日应按照所欠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逾期付费的，乙方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本服务直至终止本合同；同时，甲方还应承担乙方因追讨欠费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担保费等）。在欠费期间乙方有权不向甲方提供业务新装/开、续用/开、变更等服务。

9.3 在满足开通条件的情况下，如确因乙方原因，不能在本合同规定的开通时限内开通电路服务，则每逾期一个工作日按照所收取的相应电路服务的合同款的百分之一的比例作为给甲方的赔付，并且当月违约服务费由直接抵扣，赔付金额最多不超过首月月服务费。如逾期[100]日仍不能开通，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9.4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中止或终止履行合同、解除合同等措施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如该情形导致第三方向乙方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甲方应负责解决。如该情形给乙方造成损

第 6页共 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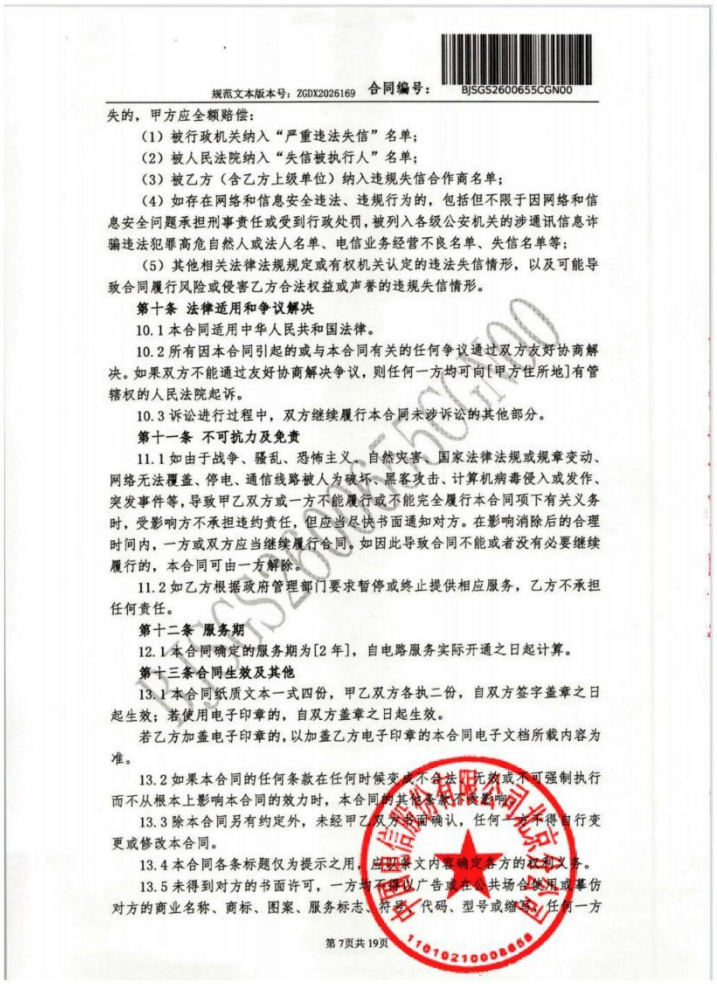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失的，甲方应全额赔偿：

（1）被行政机关纳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被乙方（含乙方上级单位）纳入违规失信合作商名单；

（4）如存在网络和信息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因网络和信息安全问题承担刑事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被列入各级公安机关的涉通讯信息诈骗违法犯罪高危自然人或法人名单、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失信名单等；

（5）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违法失信情形，以及可能导致合同履行风险或侵害乙方合法权益或声誉的违规失信情形。

第十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0.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2 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0.3 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讼的其他部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及免责

11.1 如由于战争、骚乱、恐怖主义、自然灾害、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变动、网络无法覆盖、停电、通信线路被人为破坏、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突发事件等，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当尽快书面通知对方。在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如因此导致合同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可由一方解除。

11.2 如乙方根据政府管理部门要求暂停或终止提供相应服务，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二条 服务期

12.1 本合同确定的服务期为[2 年]，自电路服务实际开通之日起计算。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3.1 本合同纸质文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使用电子印章的，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若乙方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乙方电子印章的本合同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13.2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13.3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合同。

13.4 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各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13.5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公布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

第7页共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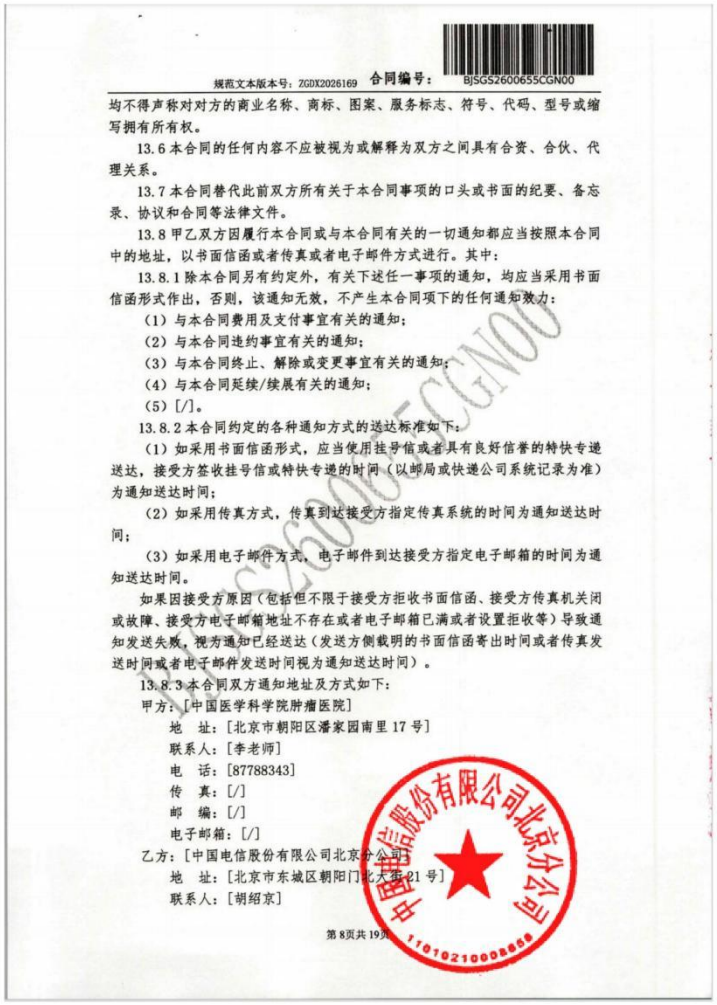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 BJSGS2600655CGN00

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3.6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13.7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协议和合同等法律文件。

13.8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应当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或者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其中：

13.8.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有关下述任一事项的通知，均应当采用书面信函形式作出，否则，该通知无效，不产生本合同项下的任何通知效力：

（1）与本合同费用及支付事宜有关的通知；

（2）与本合同违约事宜有关的通知；

（3）与本合同终止、解除或变更事宜有关的通知；

（4）与本合同延续/续展有关的通知；

（5）[/]。

13.8.2 本合同约定的各种通知方式的送达标准如下：

（1）如采用书面信函形式，应当使用挂号信或者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接受方签收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时间（以邮局或快递公司系统记录为准）为通知送达时间；

（2）如采用传真方式，传真到达接受方指定传真系统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3）如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电子邮件到达接受方指定电子邮箱的时间为通知送达时间。

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拒收书面信函、接受方传真机关闭或故障、接受方电子邮箱地址不存在或者电子邮箱已满或者设置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视为通知已经送达（发送方侧载明的书面信函寄出时间或者传真发送时间或者电子邮件发送时间视为通知送达时间）。

13.8.3 本合同双方通知地址及方式如下：

甲方：[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南里 17 号]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87788343]

传 真：[/]

邮 编：[/]

电子邮箱：[/]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21 号]

联系人：[胡绍京]

第 8页共 19页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电　话：[13381206519]
传　真：[/]
邮　编：[/]
电子邮箱：[13381206519@163.com]

上述任何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13.9 双方同意，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正文为准。

本合同附件为：

附件一：租用资源用途承诺书
附件二：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
附件三：廉洁协议

补充附页

经友好协商，对本合同条款补充、修改如下，本补充附页为合同正文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本补充附页为准：[无]

BJSGS2600655CGN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第9页共19页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
BJSGS2600655CGN00
（此页无正文）
甲方：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 2月4日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 1月20日
合同专用章
BJSGS2600655CGN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第10页共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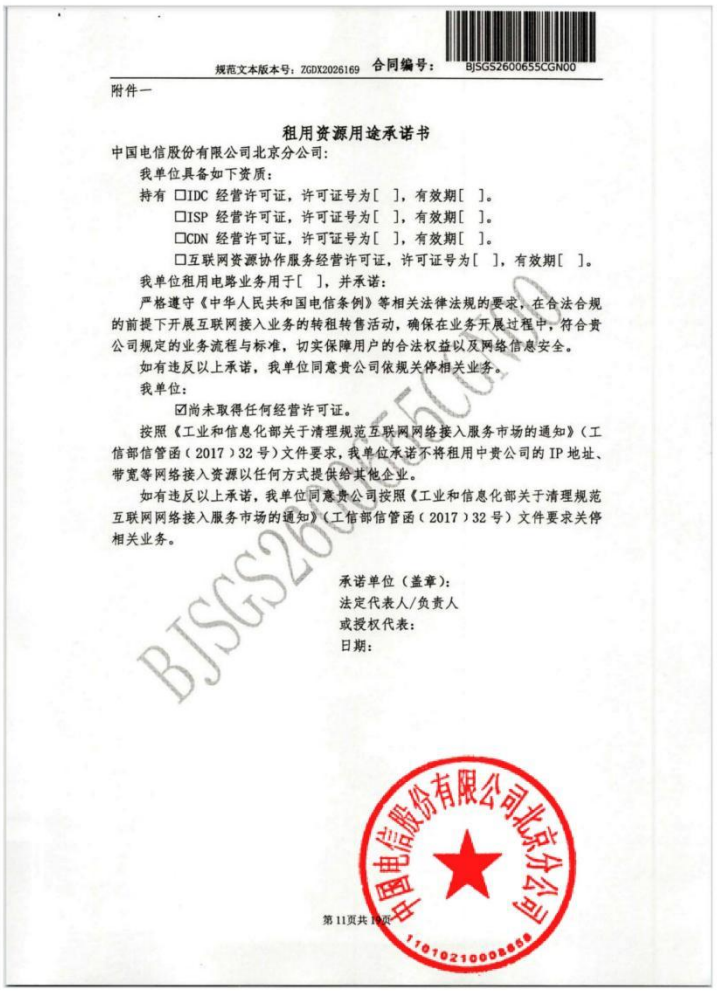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 BJSGS2600655CGN00

附件一

租用资源用途承诺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我单位具备如下资质：

持有 □IDC 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ISP 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CDN 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我单位租用电路业务用于[ ]，并承诺：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开展互联网接入业务的转租转售活动，确保在业务开展过程中，符合贵公司规定的业务流程与标准，切实保障用户的合法权益以及网络信息安全。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同意贵公司依规关停相关业务。

我单位：

☑尚未取得任何经营许可证。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清理规范互联网网络接入服务市场的通知》（工信部信管函（2017）32号）文件要求，我单位承诺不将租用中贵公司的IP地址、带宽等网络接入资源以任何方式提供给其他企业。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同意贵公司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清理规范互联网网络接入服务市场的通知》（工信部信管函（2017）32号）文件要求关停相关业务。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日期：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第11页共1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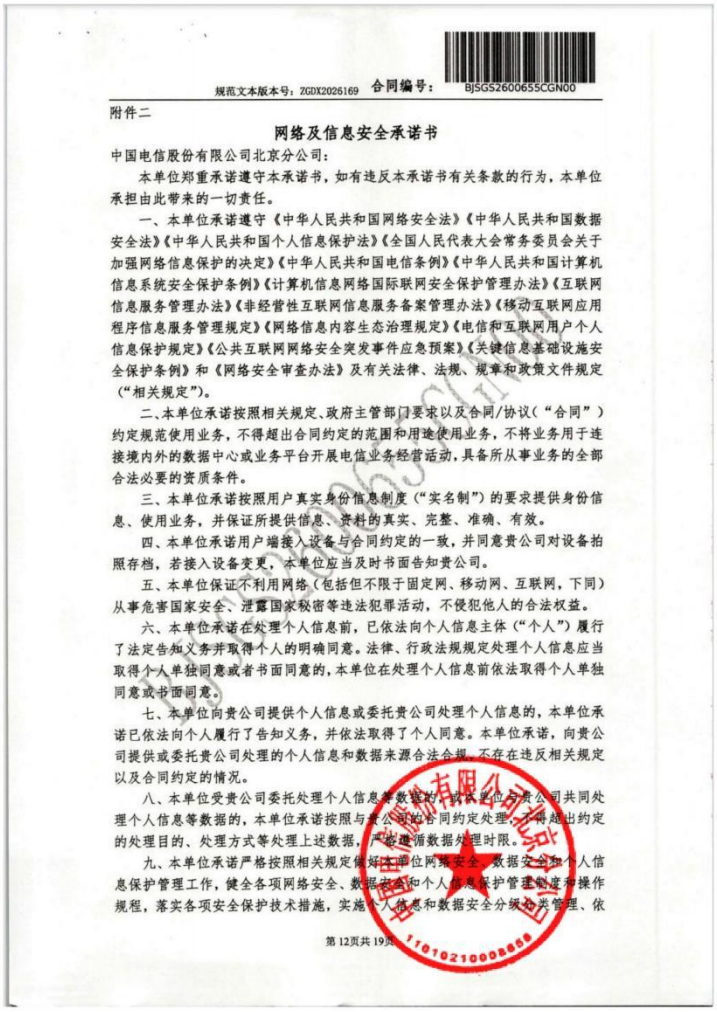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附件二

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网络信息内容生态治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和《网络安全审查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规定（“相关规定”）。

二、本单位承诺按照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合同/协议（“合同”）约定规范使用业务，不得超出合同约定的范围和用途使用业务，不将业务用于连接境内外的数据中心或业务平台开展电信业务经营活动，具备所从事业务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

三、本单位承诺按照用户真实身份信息制度（“实名制”）的要求提供身份信息、使用业务，并保证所提供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四、本单位承诺用户端接入设备与合同约定的一致，并同意贵公司对设备拍照存档，若接入设备变更，本单位应当及时书面告知贵公司。

五、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网、移动网、互联网，下同）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本单位承诺在处理个人信息前，已依法向个人信息主体（“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个人的明确同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者书面同意的，本单位在处理个人信息前依法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书面同意。

七、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个人信息或委托贵公司处理个人信息的，本单位承诺已依法向个人履行了告知义务，并依法取得了个人同意。本单位承诺，向贵公司提供或委托贵公司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以及合同约定的情况。

八、本单位受贵公司委托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的，或本单位与贵公司共同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的，本单位承诺按照与贵公司的合同约定处理，不得超出约定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等处理上述数据，严格遵循数据处理时限。

九、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本单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工作，健全各项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实施个人信息和数据安全分级分类管理、依

第12页共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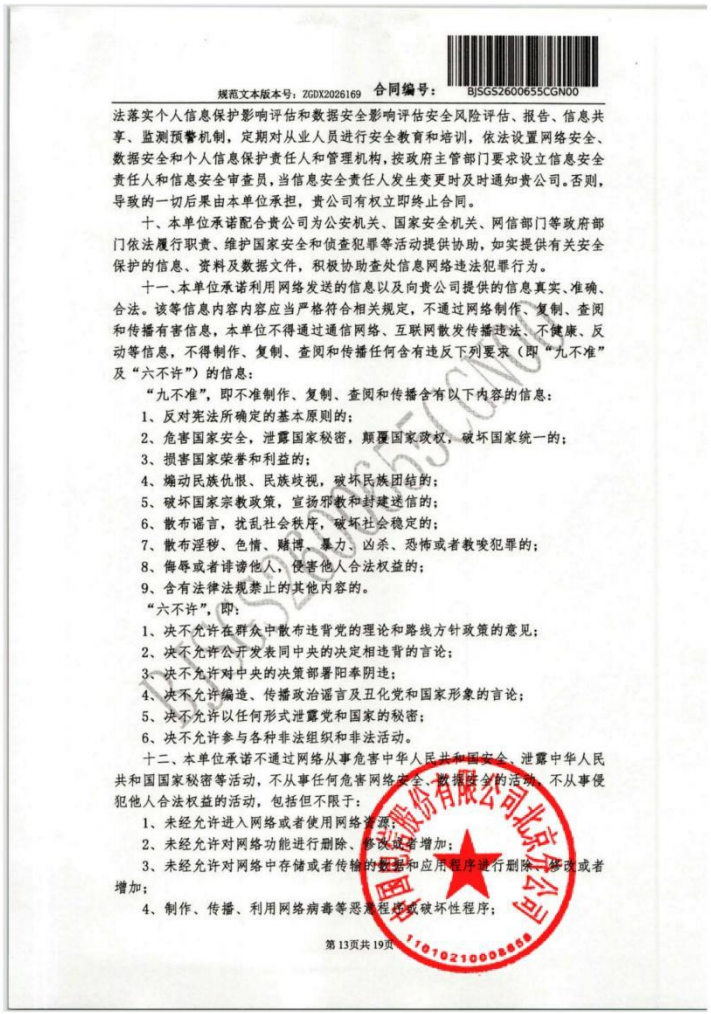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 BJSGS2600655CGN00

法落实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和数据安全影响评估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信息共享、监测预警机制，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依法设置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人和管理机构，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当信息安全责任人发生变更时及时通知贵公司。否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贵公司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十、本单位承诺配合贵公司为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网信部门等政府部门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国家安全和侦查犯罪等活动提供协助，如实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十一、本单位承诺利用网络发送的信息以及向贵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合法。该等信息内容应当严格符合相关规定，不通过网络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本单位不得通过通信网络、互联网散发传播违法、不健康、反动等信息，不得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任何含有违反下列要求（即“九不准”及“六不许”）的信息：

“九不准”，即不准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含有以下内容的信息：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六不许”，即：

1、决不允许在群众中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

2、决不允许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违背的言论；

3、决不允许对中央的决策部署阳奉阴违；

4、决不允许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

5、决不允许以任何形式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

6、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

十二、本单位承诺不通过网络从事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泄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秘密等活动，不从事任何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的活动，不从事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1、未经允许进入网络或者使用网络资源；

2、未经允许对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

3、未经允许对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

4、制作、传播、利用网络病毒等恶意程序或破坏性程序；

第 13页共 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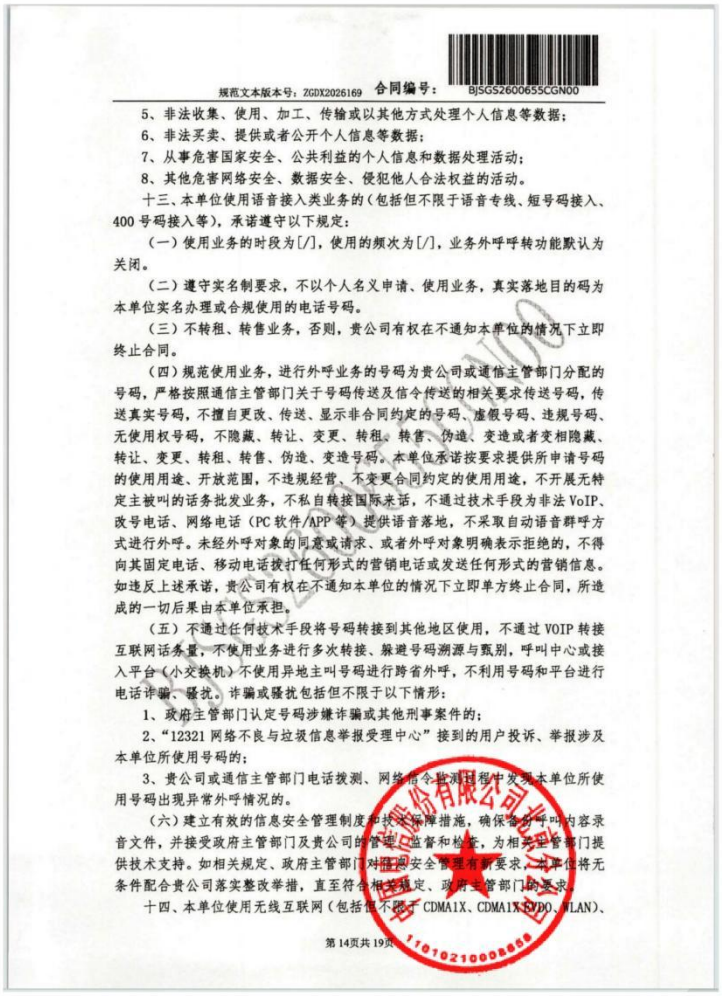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5、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或以其他方式处理个人信息等数据；

6、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个人信息等数据；

7、从事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个人信息和数据处理活动；

8、其他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十三、本单位使用语音接入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语音专线、短号码接入、400号码接入等），承诺遵守以下规定：

（一）使用业务的时段为[/]，使用的频次为[/]，业务外呼呼转功能默认为关闭。

（二）遵守实名制要求，不以个人名义申请、使用业务，真实落地目的码为本单位实名办理或合规使用的电话号码。

（三）不转租、转售业务，否则，贵公司有权在不通知本单位的情况下立即终止合同。

（四）规范使用业务，进行外呼业务的号码为贵公司或通信主管部门分配的号码，严格按照通信主管部门关于号码传送及信令传送的相关要求传送号码，传送真实号码，不擅自更改、传送、显示非合同约定的号码、虚假号码、违规号码、无使用权号码，不隐藏、转让、变更、转租、转售、伪造、变造或者变相隐藏、转让、变更、转租、转售、伪造、变造号码。本单位承诺按要求提供所申请号码的使用用途、开放范围，不违规经营、不变更合同约定的使用用途，不开展无特定主被叫的话务批发业务，不私自转接国际来话，不通过技术手段为非法VoIP、改号电话、网络电话（PC软件/APP等）提供语音落地，不采取自动语音群呼方式进行外呼。未经外呼对象的同意或请求、或者外呼对象明确表示拒绝的，不得向其固定电话、移动电话拨打任何形式的营销电话或发送任何形式的营销信息。如违反上述承诺，贵公司有权在不通知本单位的情况下立即单方终止合同，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

（五）不通过任何技术手段将号码转接到其他地区使用，不通过VOIP转接互联网话务量，不使用业务进行多次转接、躲避号码溯源与甄别，呼叫中心或接入平台（小交换机）不使用异地主叫号码进行跨省外呼，不利用号码和平台进行电话诈骗、骚扰。诈骗或骚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政府主管部门认定号码涉嫌诈骗或其他刑事案件的；

2、“12321网络不良与垃圾信息举报受理中心”接到的用户投诉、举报涉及本单位所使用号码的；

3、贵公司或通信主管部门电话拨测、网络信令监测过程中发现本单位所使用号码出现异常外呼情况的。

（六）建立有效的信息安全管理制度和技术保障措施，确保各外呼呼叫内容录音文件，并接受政府主管部门及贵公司的管理、监督和检查，为相关主管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如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对信息安全管理有新要求，本单位将无条件配合贵公司落实整改举措，直至符合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

十四、本单位使用无线互联网（包括但不限于CDMA1X、CDMA1X-EVDO、WLAN）、

第14页共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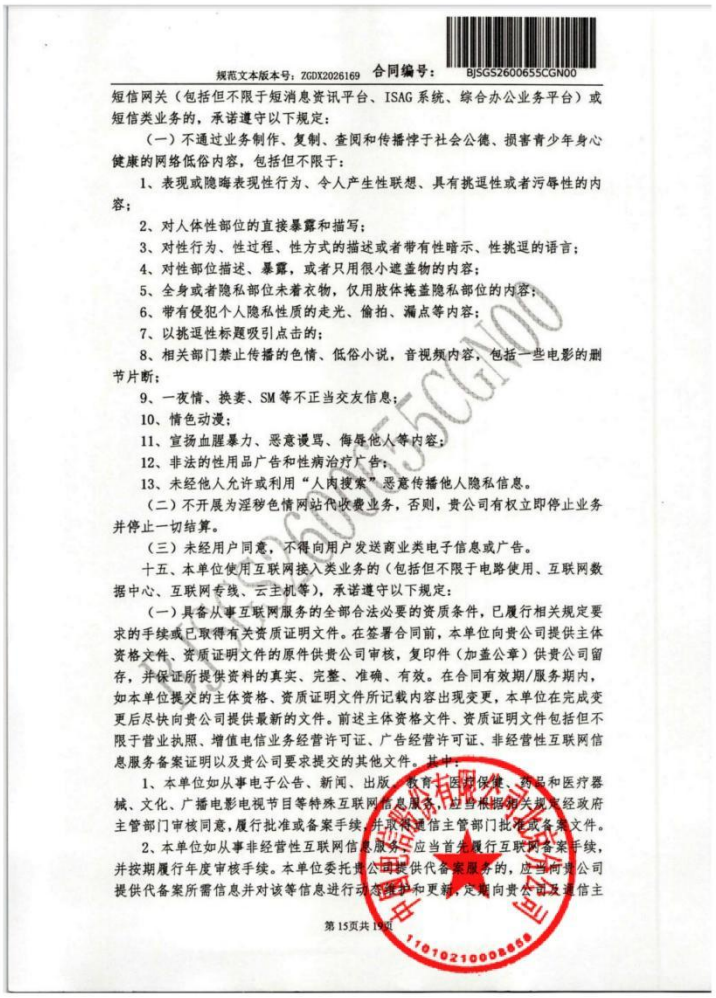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 BJSGS2600655CGN00

短信网关（包括但不限于短消息资讯平台、ISAG 系统、综合办公业务平台）或短信类业务的，承诺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通过业务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悖于社会公德、损害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网络低俗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表现或隐晦表现性行为、令人产生性联想、具有挑逗性或者污辱性的内容；

2、对人体性部位的直接暴露和描写；

3、对性行为、性过程、性方式的描述或者带有性暗示、性挑逗的语言；

4、对性部位描述、暴露，或者只用很小遮盖物的内容；

5、全身或者隐私部位未着衣物，仅用肢体掩盖隐私部位的内容；

6、带有侵犯个人隐私性质的走光、偷拍、漏点等内容；

7、以挑逗性标题吸引点击的；

8、相关部门禁止传播的色情、低俗小说，音视频内容，包括一些电影的删节片断；

9、一夜情、换妻、SM 等不正当交友信息；

10、情色动漫；

11、宣扬血腥暴力、恶意谩骂、侮辱他人等内容；

12、非法的性用品广告和性病治疗广告；

13、未经他人允许或利用“人肉搜索”恶意传播他人隐私信息。

（二）不开展为淫秽色情网站代收费业务，否则，贵公司有权立即停止业务并停止一切结算。

（三）未经用户同意，不得向用户发送商业类电子信息或广告。

十五、本单位使用互联网接入类业务的（包括但不限于电路使用、互联网数据中心、互联网专线、云主机等），承诺遵守以下规定：

（一）具备从事互联网服务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已履行相关规定要求的手续或已取得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在签署合同前，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主体资格文件、资质证明文件的原件供贵公司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供贵公司留存，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在合同有效期/服务期内，如本单位提交的主体资格、资质证明文件所记载内容出现变更，本单位在完成变更后尽快向贵公司提供最新的文件。前述主体资格文件、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广告经营许可证、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证明以及贵公司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其中：

1、本单位如从事电子公告、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特殊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根据相关规定经政府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履行批准或备案手续，并取得通信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文件。

2、本单位如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首先履行互联网备案手续，并按期履行年度审核手续。本单位委托贵公司提供代备案服务的，应当向贵公司提供代备案所需信息并对该等信息进行动态维护和更新，定期向贵公司及通信主

第15页共1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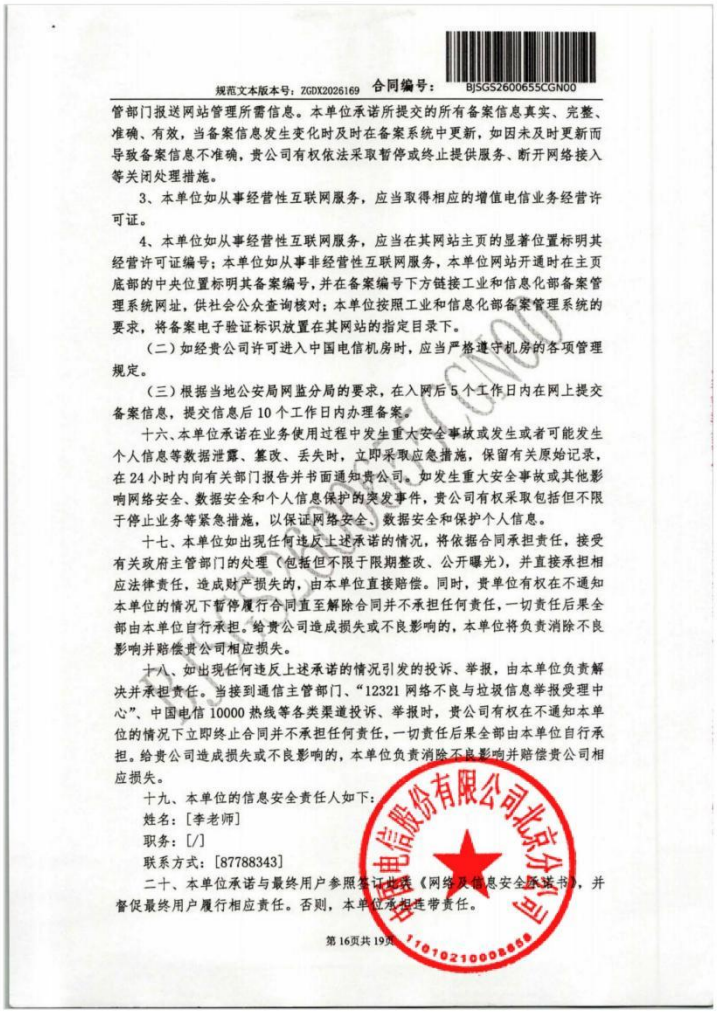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BJSGS2600655CGN00

管部门报送网站管理所需信息。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所有备案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当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及时在备案系统中更新，如因未及时更新而导致备案信息不准确，贵公司有权依法采取暂停或终止提供服务、断开网络接入等关闭处理措施。

3、本单位如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服务，应当取得相应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4、本单位如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服务，应当在其网站主页的显著位置标明其经营许可证编号；本单位如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服务，本单位网站开通时在主页底部的中央位置标明其备案编号，并在备案编号下方链接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网址，供社会公众查询核对；本单位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管理系统的要求，将备案电子验证标识放置在其网站的指定目录下。

（二）如经贵公司许可进入中国电信机房时，应当严格遵守机房的各项管理规定。

（三）根据当地公安局网监分局的要求，在入网后 5 个工作日内在网上提交备案信息，提交信息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备案。

十六、本单位承诺在业务使用过程中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等数据泄露、篡改、丢失时，立即采取应急措施，保留有关原始记录，在 24 小时内向有关部门报告并书面通知贵公司。如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其他影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的突发事件，贵公司有权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业务等紧急措施，以保证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保护个人信息。

十七、本单位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将依据合同承担责任，接受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理（包括但不限于限期整改、公开曝光），并直接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造成财产损失的，由本单位直接赔偿。同时，贵单位有权在不通知本单位的情况下暂停履行合同直至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一切责任后果全部由本单位自行承担。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本单位将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贵公司相应损失。

十八、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引发的投诉、举报，由本单位负责解决并承担责任。当接到通信主管部门、“12321 网络不良与垃圾信息举报受理中心”、中国电信 10000 热线等各类渠道投诉、举报时，贵公司有权在不通知本单位的情况下立即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一切责任后果全部由本单位自行承担。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本单位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贵公司相应损失。

十九、本单位的信息安全责任人如下：

姓名：[李老师]

职务：[/]

联系方式：[87788343]

二十、本单位承诺与最终用户参照签订此表《网络及信息安全承诺书》，并督促最终用户履行相应责任。否则，本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第 16页共 19页

规范文本版本号：ZGDX2026169 合同编号：
BJSGS2600655CGN00
二十一、本承诺书经本单位签署后，与合同同时生效。
承诺单位（盖章）：[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BJSGS2600655CGN0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第17页共19页

12.2.4. 业绩 4-北京中兴数字星云科技电路项目

ZA3025717006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BEIJING BRANCH

数字电路（OTN/SDH/MSTP/IPRAN/DDN）

业务定单

订单编号:NQDXJSZDL2025122031

Order No.NQDXJSZDL2025122031

年 月 日

69

客户信息					
客户名称	原名称	北京中兴数字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新名称	
客户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一街10号院8号楼16层1602			邮编	
客户联系人	耿友军	联系电话	18911919182		
对应集团系统的客户名称					
是否为ISP等增值电信业务提供商	否■　是□				
业务信息					
业务类型	OTN精品专线■　SDH□　MSTP□　DDN□　以太专线□				
申请类型	新增■				
	拆机□	电路编码：			
	变更□	电路编码：			
		速率更改□　取消□　改名□　过户□　其他：			
电路类型	1．本地电路□　2．国内长途电路■　3．由北京电信发起国际长途电路□　4．由北京电信发起港澳台长途电路□				
	5．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国际长途电路□　6．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港澳台长途电路□				
电路使用用途	办公自用■				
	其他□，列出电路使用用途：				
业务可用等级	普通■　A□　AA□　AAA□		时延等级	T1（金融专网）□　T2（普通等级）■	
是否接入IDC机房	是□　否■				
服务期	长期■　半年		服务期：从__2025-08-01__起至__	申请日期	2025-07-02
	临时□		2026-01-31__		
电路详情	见附表				
是否使用代理商	否■，				
	是□　填写代理商名称：				
账务信息					
账单信息	是否使用新账户？是■				
	否□，列出使用的帐户编码：				
	帐单寄送方式：不寄送□　电子邮件发送□　电子信箱名称：　客户经理发送■　代理商发送□				
缴费方式	1．现金支票□		2．银行托收□		
			开户行：　帐号：		
	3．汇款■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账务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预提信息					
一次性费用	元				
月服务费	1．带宽单位M　速率值■　条数1　条　电路费用25000（元/条）　电路费用12250（元/条）				

2

70

收费方式	北京端■ 摊分方：南京 对端代收□ 代收方： 集团代收□
摊分方式	北京端摊分金额： ____12250____ （元） 对端摊分金额： ____12250____（元）
月服务费总金额及说明	总金额 _____24500_____元/月 备注说明：
付费周期	□月付 □季付 □年付 ■其他 （一次性付款）

附表

序号	数量		带宽单位	速率值	接口类型	装机地址及单位名称	标准地址	机房名称	机架接入位置	所属楼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要求开通日期
1	本端	1	M		以太口/RJ45/FE(ON以内MSTP电路10/100M口)	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科创九街11号院4号楼	[redacted]	无		南区项目不在楼宇内	谌鹏	15754519540	2025-08-0
	对端	1	M		以太口/RJ45/FE(ON以内MSTP电路10/100M口)	南京市江宁区[illegible]号中兴通讯滨江基地综合楼A1楼1楼	[redacted]	无		南区项目不在楼宇内	谌鹏	15754519540	2025-08-0

3

71

专线服务协议

甲方：北京中兴数字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在双方遵守下列协议的原则基础上，乙方为甲方提供专线业务服务（专线业务包括：OTN专线、SDH专线、MSTP专线、以太专线、DDN专线、帧中继专线、ATM专线）。

1、甲方使用专线业务以甲方数字电路业务定单为准。甲方必须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电信条例和政策规定。如甲方在使用专线业务时存在违反国家法律和规定并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甲方承诺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管理规章，严格执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凡被国家政法机构或安全机构、国家通信监管部门（包括不限于工信部、北京通信管理局等）、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等上级主管部门通知或通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终止向甲方提供该业务，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给乙方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失的，应当赔偿乙方相应损失并消除影响。

3、甲方应派专人负责做好入网的各项准备和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入网前期的组织、协调工作。

（2）无偿提供机房，并做好接入设备及机房内安装场地的准备。

（3）负责协调所在楼宇的物业使其允许乙方进楼实施或提供线路接入，并承担协调物业涉及的相关费用。

（4）保证相关机构、人员、物业等入网各方配合乙方的进网调测工作。

（5）调配和预留所在建筑物内配线室至机房的通信线路。

（6）提供有UPS保障的220V稳定电源，供乙方设备使用，并承担设备的用电费用。

4、甲方应承担因甲方原因造成的电路服务迟延提供的责任。如出现该情况的，双方将视为电路服务按时提供。甲方及其下属机构应积极配合乙方对电路各端和全程的开通调测工作，对开通调测结果无异议时，应在调测现场签字验收。

5、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电路及设备上加装其他各种设备及装置。

6、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对电路的日常维护、检测等工作，并负责其机房线路设备侧电路的维护管理。

7、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享受电路服务，并对所涉电路负有保管责任；若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电路损坏的，须按价赔偿。本协议终止或双方协商一致变更具体业务类型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归还相应设备、终端，甲方无法归还或设备、终端损坏的，须按价赔偿。

8、乙方所提供电路维护服务的责任界面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布的维护规程明确。具体以甲方机房的设备为界，设备以外线路侧由乙方提供维护管理服务，另一侧（设备侧）由甲方负责维护管理。

9、因技术、设备或国家政策因素等原因乙方有权对电信业务的服务功能、操作方法、计费方式、计费模式、业务号码等作出修改、调整。

10、乙方对所投资的电路和设备拥有所有权。

11、用于连接专线的用户端设备，甲方可自行购买。甲方购买的用户端设备型号需按要求同乙方局端设备相匹配，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并须取得进网许可证（甲方应向乙方提交其技术说明和进网许可证复印件）。

12、甲方可通过乙方代购用户端设备，并支付用户端设备费用。

13、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服务要求后积极作好业务所需的准备工作。对于专线新装业务，乙方在资源具备的条件下（乙方一旦具备装移机条件后立即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甲方），在甲方办理相关业务受理手续和一次性费用手续后，乙方保证本地专线、国内长途专线在20个工作日，国际专线、港澳台专线在40个工作日内，完成专线电路的开通工作。如甲方提出的开通时间在上述时间之后，乙方则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电路。但如因下列情况产生的时间延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1）甲方接入线路需特殊施工；

（2）因接入线路原因终端接入设备需要更换；

（3）甲方所在的楼宇线路条件不具备；

（4）国家在此期间举行特殊大型活动需要通信保证；

（5）其他不可抗力。

14、如甲方使用专线业务的途中变更或专线移机（包括外移装）项目，一般情况下乙方按照先新装专线再关闭原专线的方式进行业务处理、工程施工和财务计费，其完成时限同第13条。如因网络资源、接入线路紧张原因，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在原专线具备条件上直接调速或移机，由此造成的专线中断不应超过3个工作日，在此3个工作日内产生的专线中断乙方不承担责任。

4

15. 对于第12、14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超时开通专线，由乙方根据超时的天数，按照国家电信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赔偿，即每超时一天，按照一次性费用的千分之一进行退减，但退减金额最多不超过一次性费用

16. 电路全部开通后，乙方向甲方递交专线业务开通交付报告。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开通交付报告的5日内验收核实，专线业务确已根据甲方使用要求和国家有关电信业务规定开通的，甲方应予签字确认。专线业务开始开通日期以甲方与乙方代表签字确认的日期为准。若甲方在收到乙方开通交付报告后5日内未予确认，也未书面提出异议的，视为甲方接受此开通交付报告所载明的内容，测试通过时间即为实际开通日期。

17. 甲方因自身原因，包括甲方端设备未到货或未调通，甲方端网络未调通，甲方要求变更专线开通日期或变更业务类型等甲方原因）要求变更开通时间应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

18. 乙方按照国家规定的资费标准向甲方收取专线业务的一次性费用和月租务费，如资费标准发生变化时，则按新的资费标准执行。

19. 服务金额和付款方式

（1）开始服务日期，以第16条确认的开通日期次日为服务起始日并开始计费。

（2）服务费用包括：一次性费用及专线月服务费。（具体服务费用详见业务定单内容。）

（3）非整月服务费，甲方按照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专线月服务费）×（当月天数）/（当月实际使用天数）

（4）首次服务费，指服务正式提供后甲方第一次应付的首月服务费，包括一次性费用和当月的专线月服务费。

（5）验费期，每月出账后至甲方未最后一日之前，自服务正式提供起，甲方应在每月验费期内将上月服务费支付到乙方指定账户。如双方约定特殊付费周期则以《数字电路（SDH/MSTP/PTN/OTN）业务定单》为准。

20. 欠费停机，

（1）甲方逾期不缴纳费用，乙方按照国家电信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追缴欠费的同时向甲方收取违约金（按所欠费用总额日3‰的比例计算）。

（2）甲方逾期30日未缴清电信业务费用和违约金，乙方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本协议规定的部分或全部服务。并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业务促销、回馈服务期间，甲方应按协议约定交纳相应费用和违约金。

（3）甲方在业务暂停60日内未缴清电信业务费用和违约金，乙方可以拆机并解除本协议。停止提供服务，协议解除，不影响乙方向甲方追缴欠费和违约金的权利。

21. 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电路服务以任何方式给其他第三方（不包括本协议项下甲方下属机构）使用，也不得用于本协议约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

（3）无论本协议其他条款是否有相反约定，乙方对因本协议项下行为由导致甲方的可得利益损失，未实现预期的节约，商业信誉损失以及其他任何间接的或后果性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4）若甲方在协议期内提前解约，需在解约前至少30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补齐剩余服务期服务费总金额的30%；如甲方享受了优惠价格，可以选择补齐剩余服务期服务费总金额的30%或补齐优惠价格与标准价格的差额。

22.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中止或终止履行协议、解除协议等措施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如该情形导致第三方向乙方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甲方应负责解决，如该情形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全额赔偿，

（1）被行政机关纳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被乙方（含乙方下属单位）纳入违规失信合作黑名单；

（4）如存在网络和信息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因网络和信息安全问题承担刑事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被列入各级公安机关的涉通讯信息诈骗违法犯罪高危自然人或法人名单、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失信名单等

（5）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违法失信情形，以及可能导致乙方履行协议或保护乙方合法权益或声誉的违规失信情形。

23. 无论本协议其他条款是否有任何相反的约定，乙方和/或乙方下属机构（本协议项下行为由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承担）或乙方下属机构向[ ]个月已经收取费用总额但[10]%，乙方和/或乙方下属机构因本协议项下行为由导致的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利益损失，商业信誉损失以及数据丢失或团队等其他损失不承担责任。

24. 双方因本协议的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直接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25. 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26. 本协议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27.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双方进行业务处理或协商其他相关事项的依据，在实际操作中如出现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8. 如协议到期后甲乙双方均无异议，则协议自动续展，续展期限与本协议期限相同，续展次数不限。如其中一方不同意自动续展，需在服务期届满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则协议到期后终止。

29. 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

（1）个人信息种类、处理数据为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个人信息的期限与服务期限一致，处理方式为本合同约定的处理方式，

（2）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个人信息已经向个人信息主体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其同意。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3）双方均应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取措施确保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滥用、篡改、丢失；

（4）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性情况进行检查，对于乙方检查发现甲方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者就其向乙方提供的个人信息未依法向个人履行法定告知义务、未取得个人同意，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如果甲方未按照乙方要求整改或整改未达到乙方的相关要求，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赔偿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5）甲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相关条款和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甲方应当承担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如因此给个人信息主体、乙方或其他人造成任何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30、本协议纸质文本一式 四 份，合同各方各执 二 份，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适用电子印章的，自各方加盖电子印章之日起生效或自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加盖电子印章及 甲 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5.7.17　　日　期：2025.07.17

附件：

网络及信息安全责任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和《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规定（“相关规定”）。

二、本单位承诺按照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合同约定规范使用业务，不得超出合同约定的范围和用途使用业务，具备所从事业务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

三、本单位承诺按照用户真实身份信息制度（“实名制”）的要求提供身份信息、使用业务，并保证所提供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四、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网、移动网、互联网，下同）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本单位处理个人信息前，已依法向个人信息主体（“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个人的明确同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者书面同意的，本单位已依法取得了个人单独同意或书面同意。

六、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个人信息或委托贵公司处理个人信息的，本单位承诺已向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个人同意。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或委托贵公司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本单位承诺该等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七、本单位受贵公司委托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或本单位与贵公司共同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本单位将按照与贵公司的合同约定处理个人信息，不得超出约定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等处理个人信息。

八、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健全本单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工作，健全各项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实施个人信息和数据安全分级分类管理，按规落实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和数据安全影响评估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信息共享、监测预警机制，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协助设置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人和管理机构，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当安全责任人及生产经营单位发生变动时，及时通知贵公司，否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贵公司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九、本单位承诺配合贵公司为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政府部门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侦查犯罪的活动提供协助，如实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十、本单位承诺发送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承诺发布的内容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通过互联网络、互联网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不得散发传播违法、不健康反动等信息，不得发布任何含有违反下列要求的内容之一（即“九不准”及“六不许”内容）的信息：

“九不准”，即不准发布含有以下内容的信息：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6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六不许”，即：

1、决不允许在群众中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

2、决不允许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违背的言论；

3、决不允许对中央的决策部署阳奉阴违；

4、决不允许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

5、决不允许以任何形式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

6、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

十一、本单位承诺不从事任何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侵害个人信息合法权益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1、未经允许进入网络或者使用网络资源的；

2、未经允许对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3、未经允许对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4、故意制作、传播网络病毒等破坏性程序的；

5、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或以其他方式处理个人信息；

6、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个人信息；

7、从事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个人信息和数据处理活动；

8、其他危害网络安全的。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

租用资源用途承诺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我单位具备如下资质：

持有IDC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ISP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CDN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7

我单位租用互联网专线业务用于[ ]，并承诺：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开展互联网接入业务的转租转售活动，确保在业务开展过程中，符合贵公司规定的业务流程与标准，切实保障用户的合法权益以及网络信息安全。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同意贵公司依规关停相关业务。

我单位：

尚未取得任何经营许可证。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清理规范互联网网络接入服务市场的通知》（工信部信管函〔2017〕32号）文件要求，我单位承诺不将租用中贵公司的IP地址、带宽等网络接入资源以任何方式提供给其他企业。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同意贵公司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清理规范互联网网络接入服务市场的通知》（工信部信管函〔2017〕32号）文件要求关停相关业务。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日期：

ZTE中兴 供应商合规条款 内部使用▲
版本 20250507-V4.0

1 出口管制合规要求

1) 乙方和中兴同意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包括但不限于出口管制和经济制裁法律法规（“贸易管制法”）。除非获得有关主管机构的合法授权，任何一方不得直接或间接通过任何第三方/国家/地区从以下实体或个人或为以下目的，出口、再出口、转移（国内）或以其他方式获得（通过销售、出借或赠与）或处置任何受限于本协议的“物项”（包括实物、软件（包括源代码）和技术）和/或服务：

(i)任何位于、或其总部位于、或注册于受制裁国家/地区的实体或个人；

(ii)任何被确认为受限制主体的实体或个人；或

(iii)任何受适用的贸易管制法或其他适用司法管辖区限制的任何活动或最终用途，例如核武器、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导弹、大规模杀伤性武器（WMD）扩散产品或军事用途。

2) 乙方同意配合中兴的出口合规尽职调查流程，并向中兴提供中兴合理要求的相关信息，并就本协议范围内发生的任何违规事项及时告知中兴。

3) 乙方知悉并遵守中兴的出口管制合规政策，同意就提供的任何“物项”向中兴提供可适用的出口管制信息、适用的许可证副本以及任何相关的出口授权文档。（如果本合同的合作内容不涉及物项转移，则本条可以删除。）

2 反商业贿赂合规要求

1)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时，应遵守所有适用法律，包括但不限于有关贿赂、腐败、欺诈等其他被禁商业行为的适用法律法规；

2) 乙方不得直接或者通过任何第三方间接向任何政府机关、公职人员、国际组织及其工作人员或任何其他第三方提供、承诺或给予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支持或激励；

3) 乙方不得因履行本协议或不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而使甲方及其子公司、附属公司违反相关法律；

4) 乙方应保存其在本协议项下履行和支付事项的完整、准确、详尽的记录，允许中兴甲方及其授权代表进行调查和审计，以验证对本协议条款及所适用法律法规的遵守情况，并基于甲方要求配合检查和提供协助；

5) 甲方有权在乙方违反本协议以上第1-4条规定的情况下终止本协议及支付义务，并有权追究乙方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给甲方及其子公司、附属公司造成的损失，或甲方有合理理由认为乙方可能发生违约时暂停支付。

3 数据合规要求

乙方（含乙方的产品及/或服务）如果处理（收集、储存、传输、披露等）需方或

<以上所有信息均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不得外传> 第1页

77

需方客户（含直接客户和间接客户）的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则应严格遵守适用的隐私保护或数据安全法律法规，对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采取适当的技术性和组织性措施进行保护和处理。

1）向需方提供的数据应当具备合法来源或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要求；

2）仅按照为订立、履行合同义务的目的处理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不得将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用于双方履行合同义务之外的其他目的或其他非法目的；

3）应执行所有适当和必要的保护措施，将需方或需方客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产生的核心数据、重要数据、境内个人数据进行境内存储；

4）应将对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的访问限制为需要访问该数据的雇员，以避免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受到未经授权或无意的披露、删除、更改、访问等；

5）如将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进行跨境转移（包括数据传输至境外及境外远程访问）时，需经需方事先明确同意并通过有关风险评估；

6）未经需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如使用分包商处理需方或需方客户（含直接客户和间接客户）的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需经过需方的书面同意；乙方有义务要求分包商遵守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合规的相关法律法规；

7）应确保所有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在需方的要求下被删除、销毁和/或在本协议终止或期满后退回需方；

8）应保存所有的处理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的记录，并按需方的要求提供有关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及其处理和保护的信息；

9）应与需方合作以确保实现个人对个人数据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对个人数据的修订或删除等；

10）如果发生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泄露，乙方应在知情后的 24 小时内通知需方，并立即实施所有必要的补救措施；

11）需方（或其授权代表）在合理的时间和合理的通知下，有权审计乙方采取的技术性和组织性安全措施，以确保这些措施符合适用的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保护的安全义务；

12）应与需方合作以确保实现中国监管部门实现对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的监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存储地点、传输路径、加密存储

<以上所有信息均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不得外传>

ZTE中兴
供应商合规条款
内部使用▲
版本 20250507-V4.0
技术手段等；
13）由于乙方的产品或服务造成的核心数据、重要数据、个人数据泄漏及其他违反数据
合规法律法规造成的后果，按照主协议“违约责任”条款进行处理。
202507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101021000
<以上所有信息均为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不得外传>
第3页

12.2.5. 业绩 5-北京曙光航空电气电路项目

曙光合同登记章
编号:2025010301 共4份 第3份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BEIJING BRANCH

数字电路（OTN/SDH/MSTP/IPRAN/DDN）

业务定单

订单编号:SYYWBSZDL2025125238
Order No.SYYWBSZDL2025125238

1

80

客户信息					
客户名称	原名称	北京曙光航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新名称	
客户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5号			邮编	
客户联系人	王子洲	联系电话	18611538151		
对应集团系统的客户名称					
是否为ISP等增值电信业务提供商	否■　是□				
业务信息					
业务类型	OTN精品专线□　SDH□　MSTP■　DDN□　以太专线□				
申请类型	新增■				
	拆机□	电路编码：			
	变更□	电路编码：			
		速率更改□　取消□　改名□　过户□　其他：			
电路类型	1．本地电路■　2．国内长途电路□　3．由北京电信发起国际长途电路□　4．由北京电信发起港澳台长途电路□ 5．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国际长途电路□　6．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港澳台长途电路□				
电路使用用途	办公自用■				
	其他□，列出电路使用用途：				
业务可用等级	普通□　A□　AA□　AAA□		时延等级	T1(金融专网)□　T2(普通等级)□	
是否接入IDC机房	是□　否■				
服务期	长期■　1年		服务期：从__2025-11-12__起至__2026-11-11__	申请日期	2025-10-21
	临时□				
电路详情	见附表				
是否使用代理商	否■，				
	是□　填写代理商名称：				
账务信息					
账单信息	是否使用新账户？是■				
	否□，列出使用的帐户编码：				
	帐单寄送方式：不寄送□　电子邮件发送□　电子信箱名称：　客户经理发送■ 代理商发送□				
缴费方式	1．现金支票□		2．银行托收□		
			开户名：　帐号：		
	3．汇款■		开户银行：　银行编号：		
账务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费用信息					
一次性费用	元				
月服务费	1、带宽单位M　速率值[redacted]　条数1（条），[redacted]电路费用19660（元/条）　光交跳费用19660（元/条）				

2

收费方式	北京端■　摊分方：19660 对端代收□　代收方： 集团代收□
摊分方式	北京端摊分金额：　19660　（元） 对端摊分金额：　0　（元）

月服务费总金额及说明	总金额 19660 元/月 备注说明：采购合同知识产权条款1、供方承诺，所提供给需方的产品或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如果出现侵权事宜，责任由供方全部承担，需方免除责任；2、未经需方同意，不得将所采购合同的标的物用于合同规定范围以外，不得许可与第三方另行签订协议；对需方所提出的技术参数、图纸、涉密资料等应负有保密义务；3、需方对合同标的物所进行的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成果归需方所有，供需方在利用新的技术成果时，不得侵犯供方享有的相关知识产权；供方利用研究技术成果进行的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供方所有。廉洁合作协议供需双方应遵守廉洁从业有关规定，需方当事人不得向供方索要或变相收受回扣、礼金、物品等形式的贿赂，不得接受供方请托或违反规定为供方谋助好处，不得违反其他廉洁相关规定。任何一方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事人予以赔偿，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需方纪检举报电话：010-84 409027。	付费周期	■月付 □季付 □年付 □其他 ()

附录

序号	数量		带宽单位	速率值	接口类型	物理地址及单位名称	标准地址	机房名称	机架接入位置	所属楼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要求开通日期

3

专线服务协议

甲方：北京曙光智算空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在双方遵守下列协议的原则基础上，乙方为甲方提供专线业务服务（专线业务包括：OTN专线、SDH专线、MSTP专线、以太专线、DDN专线、帧中继专线、ATM专线）。

1、甲方使用专线业务以甲方数字电路业务定单为准。甲方必须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电信条例和政策规定。如甲方在使用专线业务时存在违反国家法律和规定并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2、甲方承诺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管理规章，严格执行信息安全管理规定。凡被国家政法机构或安全机构、国家通信监管部门（包括不限于工信部、北京通信管理局等）、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等上级主管部门通知或通报，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终止向甲方提供该业务，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给乙方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失的，应当赔偿乙方相应损失并消除影响。

3、甲方应派专人负责做好入网的各项准备和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入网前期的组织、协调工作。

（2）无偿提供机房，并做好接入设备及机房内安装场地的准备。

（3）负责协调所在楼宇的物业使其允许乙方进楼实施或提供线路接入，并承担协调物业涉及的相关费用。

（4）保证相关机构、人员、物业等入网各方配合乙方的进网调测工作。

（5）调配和预留所在建筑物内配线室至机房的通信线路。

（6）提供有UPS保障的220V稳定电源，供乙方设备使用，并承担设备的用电费用。

4、甲方应承担因甲方原因造成的电路服务迟延提供的责任。如出现该情况的，双方将视为电路服务按时提供。甲方及其下属机构应积极配合乙方对电路各端和全程的开通调测工作，对开通调测结果无异议时，应在调测现场签字验收。

5、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在电路及设备上加装其他各种设备及装置。

6、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对电路的日常维护、检测等工作，并负责其机房线路设备侧电路的维护管理。

7、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享受电路服务，并对所涉电路负有保管责任，若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电路损坏的，须按价赔偿。本协议终止或双方协商一致变更具体业务类型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归还相应设备、终端，甲方无法归还或设备、终端损坏的，须按价赔偿。

8、乙方所提供电路维护服务的责任界面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布的维护规程明确。具体以甲方机房的设备为界，设备以外线路侧由乙方提供维护管理服务，另一侧（设备侧）由甲方负责维护管理。

9、因技术、设备或国家政策因素等原因乙方有权对电信业务的服务功能、操作方法、计费方式、计费模式、业务号码等作出修改、调整。

10、乙方对所投资的电路和设备拥有所有权。

11、用于连接专线的用户端设备，甲方可自行购买。甲方购买的用户端设备型号需按要求同乙方局端设备相匹配，并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并须取得进网许可证（甲方应向乙方提交其技术说明和进网许可证复印件）。

12、甲方可通过乙方代购用户端设备，并支付用户端设备费用。

13、乙方应在甲方提出服务要求后积极作好业务所需的准备工作。对于专线新装项目，乙方在资源具备的条件下（乙方一旦具备装移机条件后立即以电话或传真方式通知甲方），在甲方办理相关业务受理手续和一次性费用予以后，乙方保证本地专线、国内长途专线在20个工作日，国际专线、港澳台专线在40个工作日内，完成专线电路的开通工作。如甲方提出的开通时间在上述时间之后，乙方则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提供电路。但如因下列情况产生的时间延误，乙方不承担责任。

（1）甲方接入线路需特殊施工；

（2）因接入线路原因终端接入设备需要更换；

（3）甲方所在的楼宇线路条件不具备；

（4）国家在此期间举行特殊大型活动需要通信保证；

（5）其他不可抗力。

14、如甲方使用专线业务的速率变更或专线移机（包括外移装）项目，一般情况下乙方按照先新装专线再关闭旧专线的方式进行业务处理、工程施工和财务计费，其完成时限同第13条。如因网络资源、接入线路紧张原因，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在原专线线路条件上直接调速或移机，由此造成的专线中断不应超过3个工作日。在此3个工作日内产生的专线中断乙方不承担责任。

15、对于第13、14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超时开通专线，由乙方根据超时的天数，按照国家电信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赔偿。即每超时一天，按照一次性费用的千分之三进行退减，但退减金额最多不超过一次性费用。

16、电路全程开通后，乙方向甲方送交专线业务开通交付报告。甲方应当在收到乙方开通交付报告后的5日内验收核实，专线业务确已根据甲方使用要求和国家有关电信业务规定开通的，甲方应予签字确认；专线业务实际开通日，以乙方与甲方代表签字确认的日期为准。若甲方在收到乙方开通交付报告后5日内不签字确认，也未书面提出异议的，视为甲方接受此开通交付报告所载明的内容，测试通过时间即为实际开通日期。

17、甲方因自身原因（包括甲方端设备未到货或未调通，甲方端网络未调通，甲方要求变更专线开通日期或变更业务类型等甲方原因）要求变更开通时间应提前7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

18、乙方按照国家规定的资费标准向甲方收取专线业务的一次性费用和月服务费。如资费标准发生变化时，则按新的资费标准执行。

19、服务金额和付款方式

（1）开始服务日期：以第16条确认的开通日期次日为服务起始日并开始计费。

（2）服务费用包括：一次性费用及专线月服务费。（具体服务费用详见业务定单内容。）

（3）非整月服务费：甲方按照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专线月服务费）÷（当月天数）×（当月实际使用天数）。

（4）首次服务费：指服务正式提供后甲方第一次应付的首月服务费，包括一次性费用和当月的专线月服务费。

（5）缴费期：每月由账后至月末最后一日之前。自服务正式提供起，甲方应在每月缴费期内将上月服务费支付到乙方指定帐户。如双方约定特殊付费周期则以《数字电路（SDH MSTP IPRAN DDN）业务定单》为准。

20、欠费停机：

（1）甲方逾期不缴纳费用，乙方按照国家电信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追缴欠费的同时向甲方收取违约金（按所欠费用以每日3‰的比例计算）。

（2）甲方逾期30日未缴清电信业务费用和违约金，乙方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本协议规定的部分或全部服务，并有权暂停向甲方提供业务保障，暂停服务期间，甲方应按协议约定交纳相应费用和违约金。

（3）甲方在业务暂停60日内未缴清电信业务费用和违约金，乙方可以拆机并解除本协议、终止提供服务。协议解除，不影响乙方向甲方追缴欠费和违约金的权利。

21、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均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承担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2）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电路服务以任何方式给其他第三方（不包括本协议项下甲方下属机构）使用，也不得用于本协议约定用途以外的其他用途，否则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

（3）无论本协议其他条款是否有相反约定，乙方对因本协议项下行为而导致甲方的可得利益损失、未实现预期的节约、商业信誉损失以及其他任何间接的或后果性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4）若甲方在协议期内提前解约，需在解约前至少30日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补齐剩余服务期服务费总金额的30%；如甲方享受了优惠价格，可以选择补齐剩余服务期服务费总金额的30%或补齐优惠价格与标准价格的差额。

22、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乙方有权视情节严重程度采取中止或终止履行协议、解除协议等措施并不承担违约责任。如该情形导致第三方向乙方提出法律或行政程序，甲方应负责解决，如该情形给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全额赔偿：

（1）被行政机关纳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2）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被乙方（含乙方上级单位）纳入违规失信合作商名单；

（4）如存在网络和信息安全违法、违规行为的，包括但不限于因网络和信息安全问题承担刑事责任或受到行政处罚，被列入各级公安机关的涉通讯信息诈骗违法犯罪高危自然人或法人名单、电信业务经营不良名单、失信名单等；

（5）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有权机关认定的违法失信情形，以及可能导致协议履行风险或侵害乙方合法权益或声誉的违规失信情形。

23、无论本协议其他条款是否有任何相反的约定，乙方和/或乙方下属机构在本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不超过乙方和/或乙方下属机构最近[1]个月已经收取费用总额的[10]%；乙方和/或乙方下属机构对因本协议项下行为而导致的甲方和/或甲方下属机构的利益损失、商业信誉损失以及数据丢失或损坏等其他损失不承担责任。

24、双方因本协议的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采取向乙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的方式解决。

25、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26、本协议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27、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作为双方进行业务处理或协调其他事项的依据。在实际操作中如出现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28、如协议到期后甲乙双方均无异议，则协议自动续展，续展期限与本协议期限相同，续展次数不限。如任何一方不同意自动续展，需在服务期届满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则协议到期后终止。

29、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

（1）个人信息种类、处理数据为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个人信息的期限与服务期限一致，处理方式为本合同约定的处理方式；

6

84

（2）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个人信息已经向个人信息主体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其同意。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3）双方均应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取措施确保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泄露、篡改、丢失；

（4）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性情况进行检查。对于乙方检查发现甲方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者就其向乙方提供的个人信息未依法向个人履行法定告知义务、未取得个人同意，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如果甲方未按照乙方要求整改或整改未达到乙方的相关要求，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赔偿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5）甲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相关条款和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甲方应当承担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如因此给个人信息主体、乙方或其他人造成任何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30、本协议纸质文本一式【肆】份，合同各方各执【贰】份，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乙方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乙方电子印章的本合同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5.11.7

附件：

网络及信息安全责任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和《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规定（“相关规定”）。

二、本单位承诺按照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合同约定规范使用业务，不得超出合同约定的范围和用途使用业务，具备所从事业务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

三、本单位承诺按照用户真实身份信息制度（“实名制”）的要求提供身份信息、使用业务，并保证所提供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四、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网、移动网、互联网，下同）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本单位处理个人信息前，已依法向个人信息主体（“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个人的明确同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者书面同意的，本单位已依法取得了个人单独同意或书面同意。

六、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个人信息或委托贵公司处理个人信息的，本单位承诺已向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个人同意。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或委托贵公司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本单位承诺该等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七、本单位受贵公司委托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或本单位与贵公司共同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本单位将按照与贵公司的合同约定处理个人信息，不得超出约定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等处理个人信息。

八、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本单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工作，健全各项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实施个人信息和数据全生命周期分类管理，按规定实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和数据安全影响评估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信息共享、监测预警机制，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配备设置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人和管理机构，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当安全责任人发生变更时及时通知贵公司。否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贵公司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九、本单位承诺配合贵公司为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政府部门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侦查犯罪的活动提供协助，如实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十、本单位承诺发送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承诺发布的内容应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通过互联网络、互联网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不得散发传播违法、不健康反动等信息，不得发布任何含有违反下列要求的内容之一（即“九不准”及“六不许”内容）的信息：

“九不准”，即不准发布含有以下内容的信息：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7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六不许”，即：

1、决不允许在群众中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

2、决不允许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违背的言论；

3、决不允许对中央的决策部署阳奉阴违；

4、决不允许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

5、决不允许以任何形式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

6、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

十一、本单位承诺不从事任何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侵害个人信息合法权益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1、未经允许进入网络或者使用网络资源的；

2、未经允许对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3、未经允许对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4、故意制作、传播网络病毒等破坏性程序的；

5、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或以其他方式处理个人信息；

6、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个人信息；

7、从事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个人信息和数据处理活动；

8、其他危害网络安全的。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

租用资源用途承诺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我单位具备如下资质：

持有IDC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ISP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CDN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互联网资源协作服务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为[ ]，有效期[ ]

8

我单位租用互联网专线业务用于[ ]，并承诺：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开展互联网接入业务的转租转售活动，确保在业务开展过程中，符合贵公司规定的业务流程与标准，切实保障用户的合法权益以及网络信息安全。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同意贵公司依规关停相关业务。

我单位：

尚未取得任何经营许可证。

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清理规范互联网网络接入服务市场的通知》（工信部信管函〔2017〕32号）文件要求，我单位承诺不将租用中贵公司的IP地址、带宽等网络接入资源以任何方式提供给其他企业。

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同意贵公司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清理规范互联网网络接入服务市场的通知》（工信部信管函〔2017〕32号）文件要求关停相关业务。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刘乔 王[illegible]

2025-03-20

日期：

9

87

12.2.6. 业绩 6-北京新能源汽车专线服务项目

0102-GPC-2306-04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BEIJING BRANCH

数字电路（OTN/SDH/MSTP/IPRAN/DDN）

业务定单

订单编号:NQDXJSZDL2023097771

Order No.NQDXJSZDL2023097771

年 月 日

1

客户信息					
客户名称	原名称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新名称	
客户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东环中路5号			邮编	
客户联系人	王继超	联系电话	13671052785		
对应集团系统的客户名称					
是否为ISP等增值电信业务提供商	否■　是□				

业务信息				
业务类型	OTN精品专线□　SDH□　MSTP■　DDN□　以太专线□			
申请类型	新增■			
	拆机□	电路编码：		
	变更□	电路编码：		
		速率更改□　取消□　改名□　过户□　其他：		
电路类型	1．本地电路■　2．国内长途电路□　3．由北京电信发起国际长途电路□　4．由北京电信发起港澳台长途电路□ 5．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国际长途电路□　6．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港澳台长途电路□			
电路使用用途	办公自用■			
	其他□，列出电路使用用途：			
业务可用等级	普通□　A□　AA□　AAA□	时延等级	T1(金融专网)□　T2(普通等级)□	
是否接入IDC机房	是□　否■			
服务期	长期■　1年	服务期：从___2023-09-01___起至___	申请日期	2023-07-10
	临时□	2024-08-31___		
电路详情	见附表			
是否使用代理商	否■，			
	是□　填写代理商名称：			

账务信息		
账单信息	是否使用新账户？是■	
	否□，列出使用的帐户编码：	
	帐单寄送方式：不寄送□　电子邮件发送□　电子信箱名称：　客户经理发送■ 代理商发送□	
缴费方式	1．现金支票□	2．银行托收□
	3．汇款■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务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费用		
一次性费用	0元	
月服务费	1、带宽单位M　速率值	条数1（条）　单条月费用6860（元/条）　总月费用6860（元/条）

2

30、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

（1）个人信息种类、处理数据为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个人信息的期限与服务期限一致;处理方式为本合同约定的处理方式;

（2）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个人信息已经向个人信息主体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其同意。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3）双方均应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取措施确保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泄露、篡改、丢失;

（4）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性情况进行检查。对于乙方检查发现甲方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者就其向乙方提供的个人信息未依法向个人履行法定告知义务、未取得个人同意，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如果甲方未按照乙方要求整改或整改未达到乙方的相关要求，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赔偿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5）甲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相关条款和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甲方应当承担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如因此给个人信息主体、乙方或其他人造成任何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31、本协议纸质文本一式肆份，合同各方各执贰份，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适用电子印章的，自各方加盖电子印章之日起生效或自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加盖电子印章及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04 AUG 2023

附件：2023.8.7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3.8.7

网络及信息安全责任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和《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规定（“相关规定”）。

二、本单位承诺按照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合同约定规范使用业务，不得超出合同约定的范围和用途使用业务，具备所从事业务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

三、本单位承诺按照用户真实身份信息制度（“实名制”）的要求提供身份信息、使用业务，并保证所提供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四、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网、移动网、互联网，下同）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本单位处理个人信息前，已依法向个人信息主体（“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个人的明确同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者书面同意的，本单位已依法取得了个人单独同意或书面同意。

六、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个人信息或委托贵公司处理个人信息的，本单位承诺已向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个人同意。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或委托贵公司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本单位承诺该等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七、本单位受贵公司委托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或本单位与贵公司共同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本单位将按照与贵公司的合同约定处理个人信息，不得超出约定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等处理个人信息。

八、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本单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实施个人信息和数据关键分级分类管理、依法落实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和数据安全影响评估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信息共享、监测预警机制，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依法设置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人和管理机构，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当安全责任人发生变更时及时通知贵公司。否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贵公司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九、本单位承诺配合贵公司为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政府部门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侦查犯罪的活动提供协助，如实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十、本单位承诺发送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承诺发布的内容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通过互联网站、互联网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不得散发传播违法、不健康反动等信息，不得发布任何含有违反下列要求的内容之一（即“九不准”及“六不许”内容）的信息：

“九不准”，即不准发布含有以下内容的信息：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7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5、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六不许”，即：

1、决不允许在群众中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意见；

2、决不允许公开发表同中央的决定相违背的言论；

3、决不允许对中央的决策部署阳奉阴违；

4、决不允许编造、传播政治谣言及丑化党和国家形象的言论；

5、决不允许以任何形式泄露党和国家的秘密；

6、决不允许参与各种非法组织和非法活动。

十一、本单位承诺不从事任何危害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侵害个人信息合法权益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1、未经允许进入网络或者使用网络资源的；

2、未经允许对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3、未经允许对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4、故意制作、传播网络病毒等破坏性程序的；

5、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或以其他方式处理个人信息；

6、非法买卖、提供或者公开个人信息；

7、从事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个人信息和数据处理活动；

8、其他危害网络安全的。

承诺方：李继超

（单位盖章）

2023 年 8 月 7 日

8

91

12.2.7. 业绩 7-口腔医院数字电路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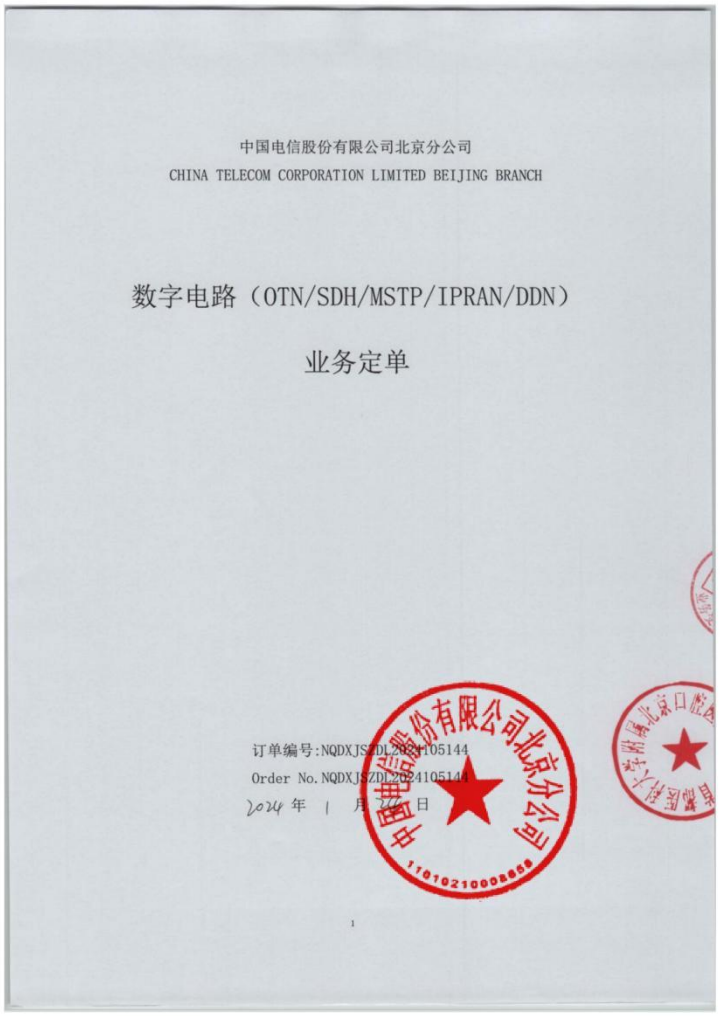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BEIJING BRANCH

数字电路（OTN/SDH/MSTP/IPRAN/DDN）

业务定单

订单编号:NQDXJSZDL20241105144
Order No.NQDXJSZDL20241105144
2024 年 1 月 22 日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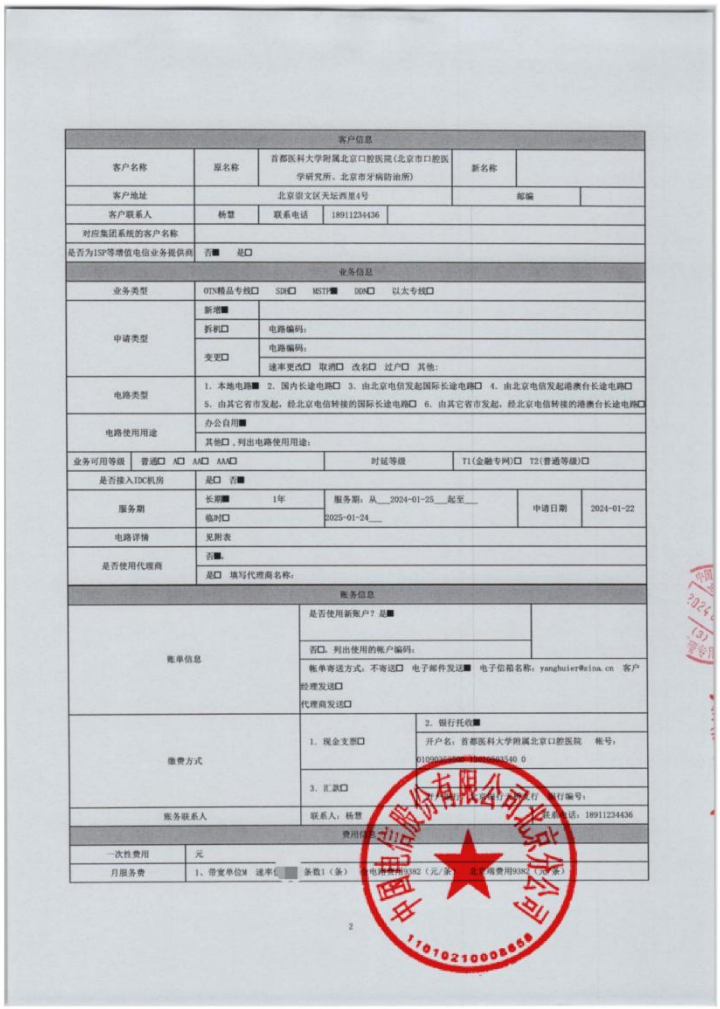

客户信息					
客户名称	原名称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北京市口腔医学研究所、北京市牙病防治所)	新名称		
客户地址	北京市文区天坛西里4号		邮编		
客户联系人	杨慧	联系电话	18911234436		
对应集团系统的客户名称					
是否为ISP等增值电信业务提供商	否■　是□				

业务信息		
业务类型	OTN精品专线□　SDH□　MSTP■　DDN□　以太专线□	
申请类型	新增■	
	拆机□	电路编码：
	变更□	电路编码：
		速率更改□　取消□　改名□　过户□　其他：
电路类型	1．本地电路■　2．国内长途电路□　3．由北京电信发起国际长途电路□　4．由北京电信发起港澳台长途电路□ 5．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国际长途电路□　6．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港澳台长途电路□	
电路使用用途	办公自用■	
	其他□，列出电路使用用途：	
业务可用等级	普通□　A□　AA□　AAA□	时延等级　T1(金融专网)□　T2(普通等级)□
是否接入IDC机房	是□　否■	
服务期	长期■　1年	服务期：从__2024-01-25__起至__2025-01-24__　申请日期　2024-01-22
	临时□	
电路详情	见附表	
是否使用代理商	否■。	
	是□　填写代理商名称：	

账务信息		
账单信息	是否使用新账户？是■	
	否□，列出使用的帐户编码：	
	帐单寄送方式：不寄送□　电子邮件发送■　电子信箱名称：yanghuier@vina.cn　客户经理发送□ 代理商发送□	
缴费方式	1．现金支票□	2．银行托收■ 开户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　帐号：0109[illegible]340 0
	3．汇款□	[illegible]　银行编号：
账务联系人	联系人：杨慧	联系电话：18911234436

费用信息	
一次性费用	元
月服务费	1、带宽单位M　速率[illegible]　条数1（条）　电路费用9382（元/条）　北京地费用9382（元/条）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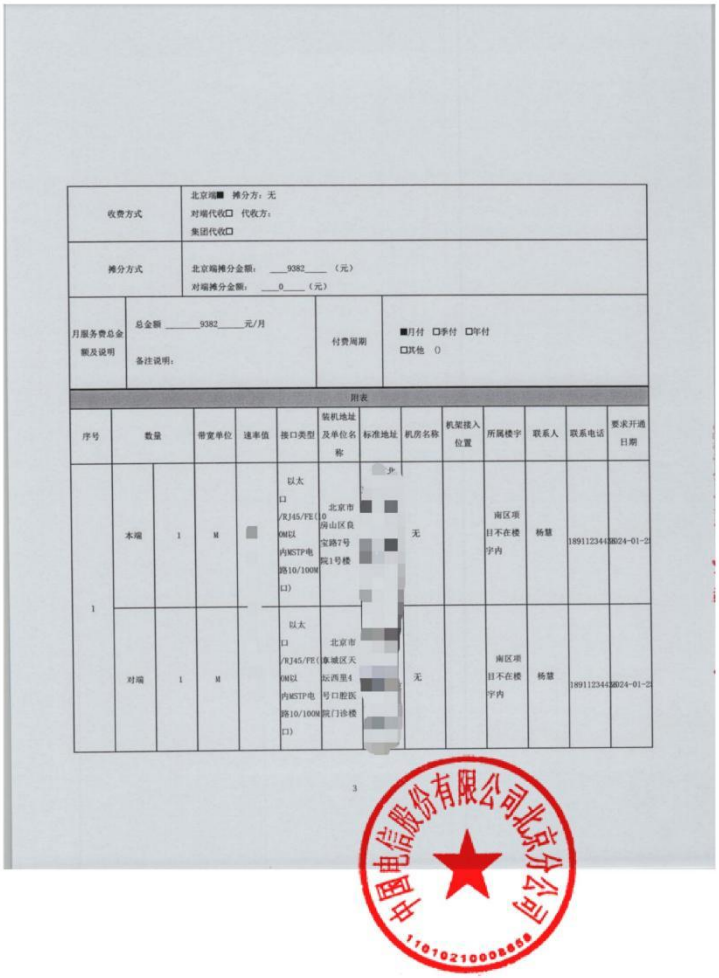

收费方式	北京端■ 摊分方：无 对端代收□ 代收方： 集团代收□
摊分方式	北京端摊分金额： ___9382____（元） 对端摊分金额： ___0____（元）
月服务费总金额及说明	总金额 _____9382_____元/月 备注说明：
付费周期	■月付 □季付 □年付 □其他 ()

附表

序号	数量		带宽单位	速率值	接口类型	装机地址及单位名称	标准地址	机房名称	机架接入位置	所属楼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要求开通日期
1	本端	1	M		以太口/RJ45/FE口/GM以内MSTP电路10/100M口)	北京市海山区良宝路7号院1号楼		无		南区项目不在楼宇内	杨慧	18911234[illegible]	2024-01-2[illegible]
	对端	1	M		以太口/RJ45/FE口/GM以内MSTP电路10/100M口)	北京市东城区天坛西里4号口腔医院门诊楼		无		南区项目不在楼宇内	杨慧	18911234[illegible]	2024-01-2[illegible]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1010210008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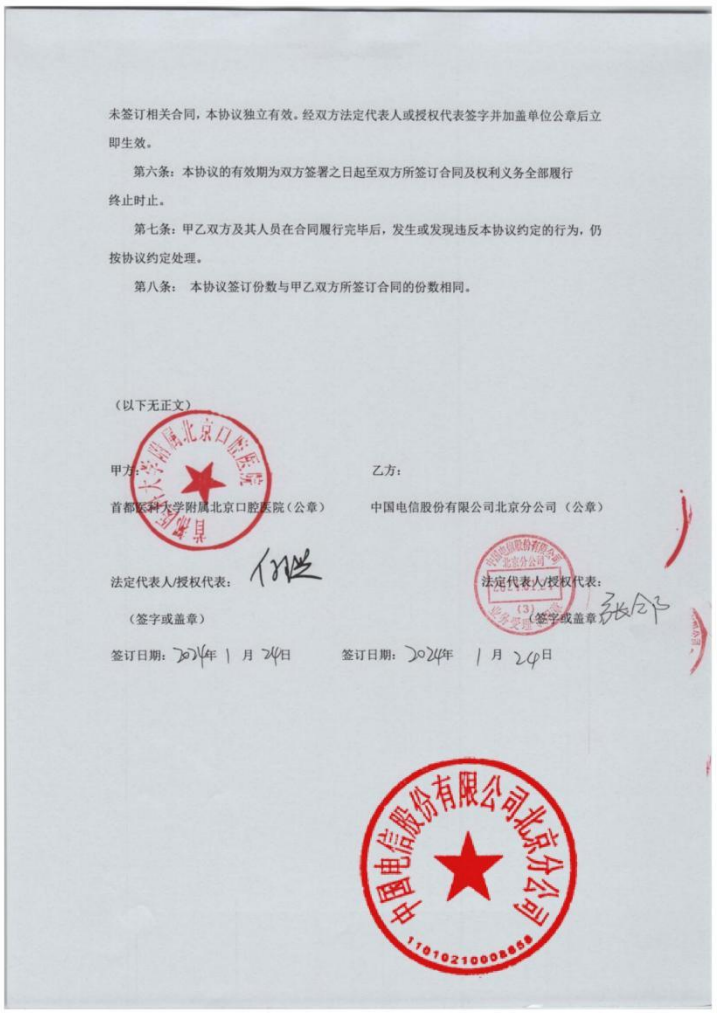

未签订相关合同，本协议独立有效。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本协议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双方所签订合同及权利义务全部履行终止时止。

第七条：甲乙双方及其人员在合同履行完毕后，发生或发现违反本协议约定的行为，仍按协议约定处理。

第八条： 本协议签订份数与甲乙双方所签订合同的份数相同。

（以下无正文）

甲方：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4年1月24日

乙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4年1月24日

12.2.8. 业绩 8-众熙数据专线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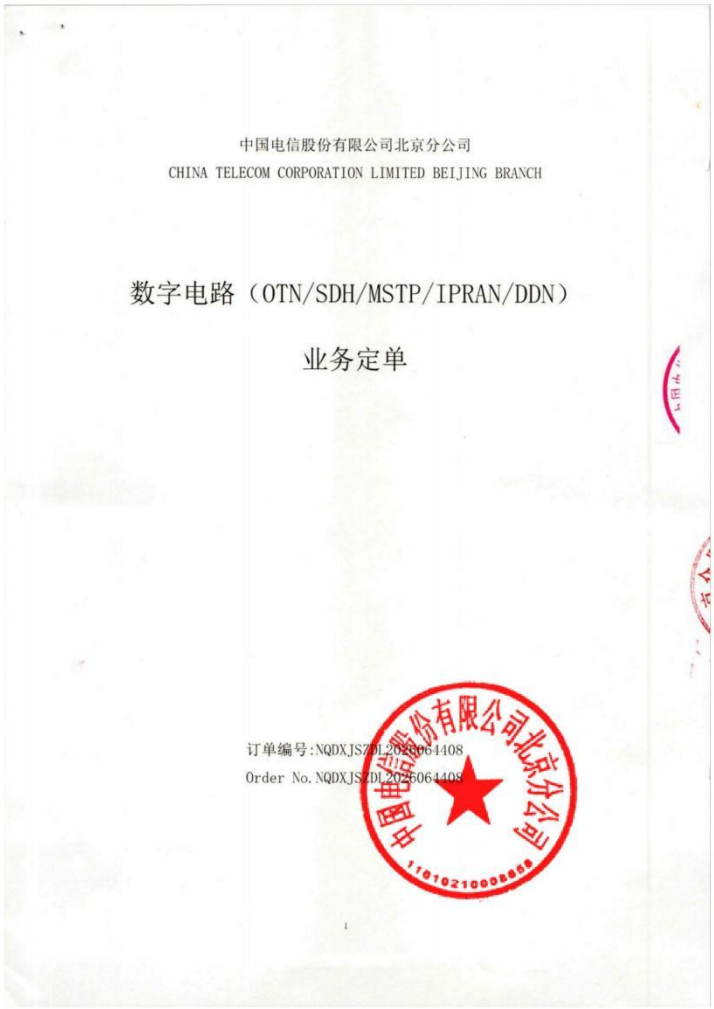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BEIJING BRANCH

数字电路（OTN/SDH/MSTP/IPRAN/DDN）

业务定单

订单编号:NQDXJSZDL20260064408
Order No.NQDXJSZDL202600644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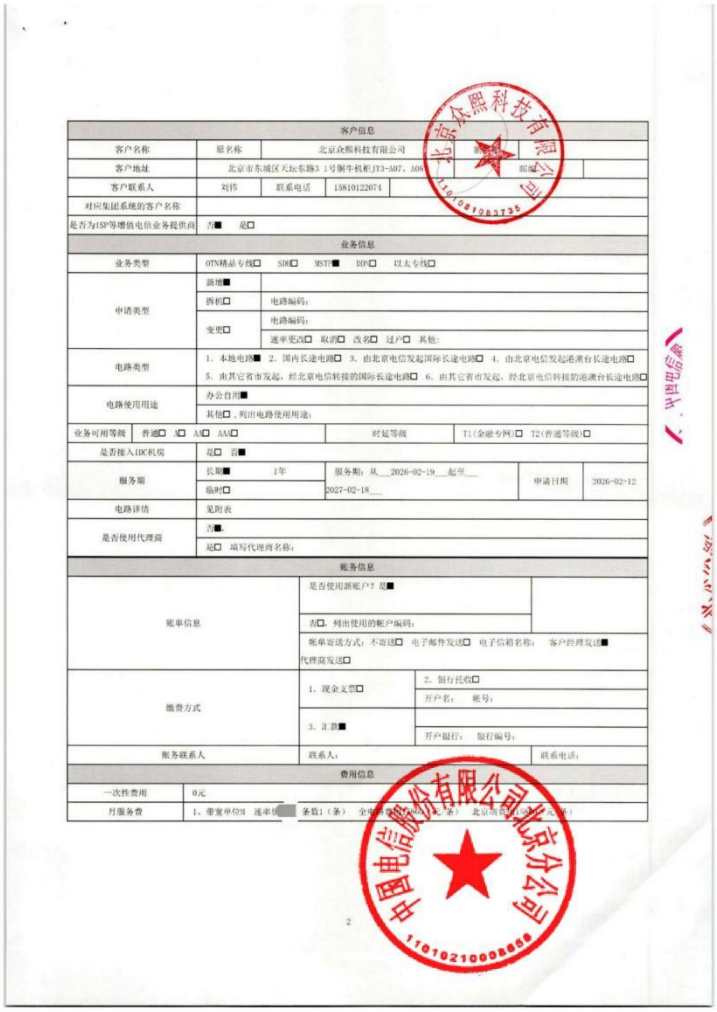

客户信息					
客户名称	原名称	北京众熙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天坛东路3 1号钢牛机柜J73-J07、J09			邮编	
客户联系人	刘伟	联系电话	15810122074		
对应集团系统的客户名称					
是否为ISP等增值电信业务提供商	否■ 是□				
业务信息					
业务类型	OTN精品专线□ SDH□ MSTP■ IDP□ 以太专线□				
申请类型	新增■				
	拆机□	电路编码：			
	变更□	电路编码：			
		速率更改□ 取消□ 改名□ 过户□ 其他：			
电路类型	1、本地电路■ 2、国内长途电路□ 3、由北京电信发起国际长途电路□ 4、由北京电信发起港澳台长途电路□ 5、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国际长途电路□ 6、由其它省市发起，经北京电信转接的港澳台长途电路□				
电路使用用途	办公自用■				
	其他□，列出电路使用用途：				
业务可用等级	普通□ 1□ A1□ AA1□		时延等级	T1（金融专网）□ T2（普通等级）□	
是否接入IDC机房	是□ 否■				
服务期	长期■ 1年		服务期：从 2026-02-19 起至 2027-02-18	申请日期	2026-02-12
	临时□				
电路详情	见附表				
是否使用代理商	否■				
	是□ 填写代理商名称：				
账务信息					
账单信息	是否使用新账户？是■				
	否□，列出使用的账户编码：				
	账单寄送方式：不寄送□ 电子邮件发送□ 电子信箱名称： 客户经理发送■ 代理商发送□				
缴费方式	1、现金支票□		2、银行托收□		
			开户名： 账号：		
	3、汇款■		开户银行： 银行编号：		
账务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费用信息					
一次性费用	0元				
月服务费	1、带宽单位M 速率[redacted] 条数1（条） 全[redacted] 元/条） 总[redacted] 元）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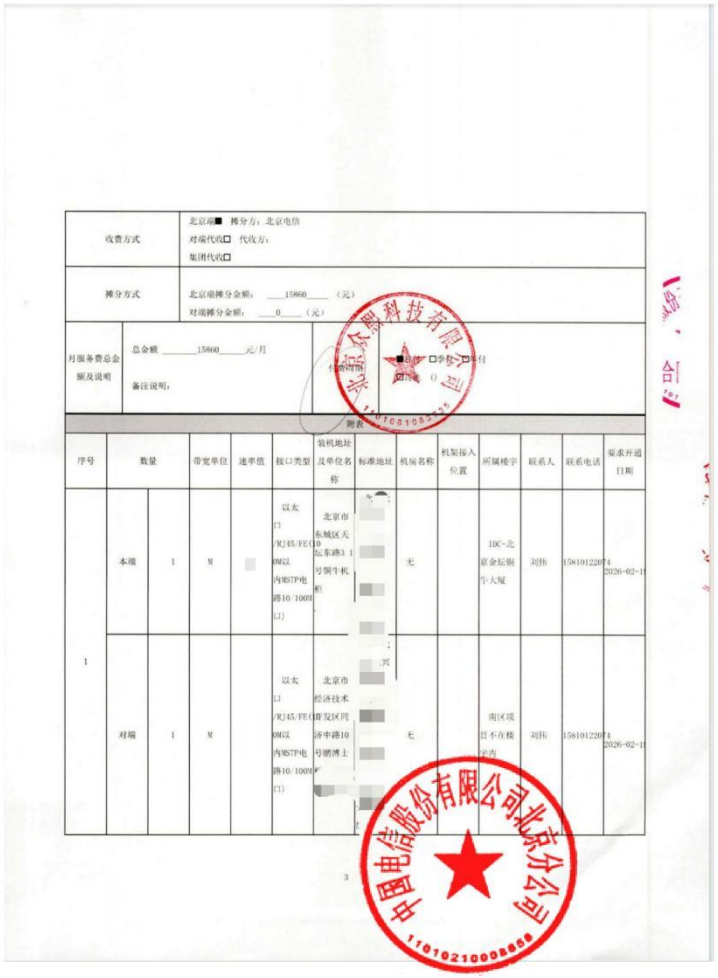

收费方式	北京端■ 摊分方：北京电信 对端代收□ 代收方： 集团代收□
摊分方式	北京端摊分金额： ____15860____（元） 对端摊分金额： ____0____（元）
月服务费总金额及说明	总金额 _____15860_____元/月 备注说明：

附表

序号	数量		带宽单位	速率值	接口类型	装机地址及单位名称	标准地址	机房名称	机架接入位置	所属维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要求开通日期
1	本端	1	M		以太口 光[45/FE(0M以内WSTP电路10/100M口)	北京市东城区天[illegible]东路3[illegible]号铜牛机柜	[illegible]	无		IDC-北京金辰铜牛大厦	刘伟	15810122074	2026-02-15
	对端	1	M		以太口 光[45/FE(0M以内WSTP电路10/100M口)	北京市经济技术[illegible]开发区同济中路10号硒湾上[illegible]	[illegible]	无		南区项目不在楼宇内	刘伟	15810122074	2026-02-1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101021000[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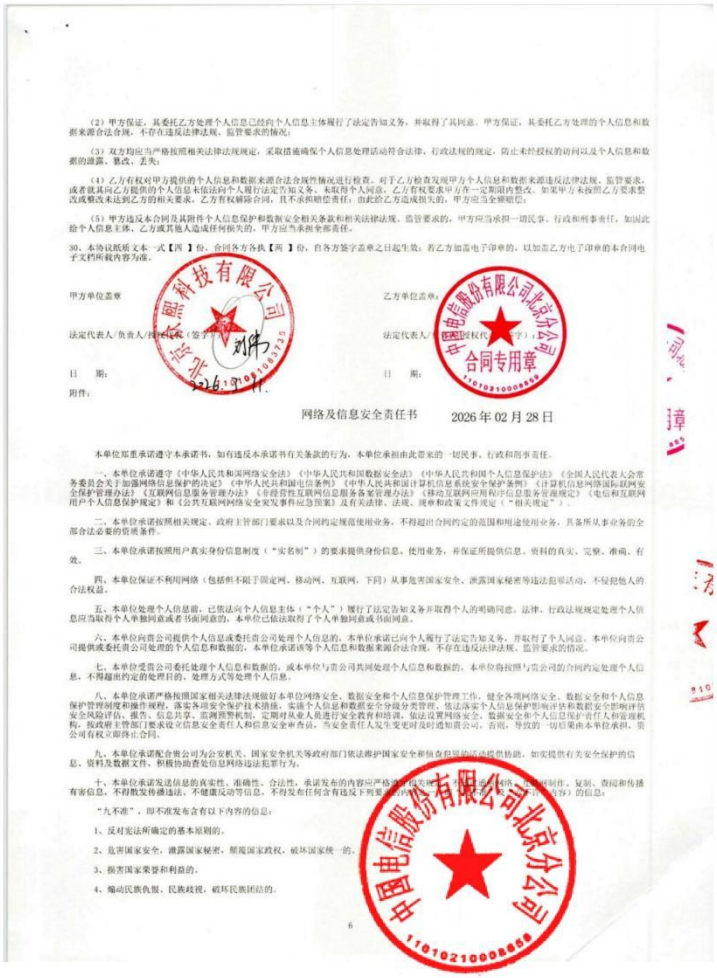

（2）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个人信息已经向个人信息主体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其同意。甲方保证，其委托乙方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3）双方均应当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采取措施确保个人信息处理活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防止未经授权的访问以及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泄露、篡改、丢失；

（4）乙方有权对甲方提供的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性情况进行检查，对于乙方检查发现甲方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者就向乙方提供的个人信息未依法向个人履行法定告知义务、未取得个人同意，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定期限内整改，如果甲方未按照乙方要求整改或整改未达到乙方的相关要求，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赔偿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当全额赔偿；

（5）甲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个人信息保护和数据安全相关条款和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甲方应当承担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如因此给个人信息主体、乙方或其他人造成任何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30、本协议纸质文本一式【四】份，合同各方各执【两】份，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若乙方加盖电子印章的，以加盖乙方电子印章的本合同电子文档所载内容为准。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网络及信息安全责任书 2026年02月28日

本单位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

一、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和《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规定（“相关规定”）。

二、本单位承诺按照相关规定、政府主管部门要求以及合同约定规范使用业务，不得超出合同约定的范围和用途使用业务，具备所从事业务的全部合法必要的资质条件。

三、本单位承诺按照用户真实身份信息制度（“实名制”）的要求提供身份信息，使用业务，并保证所提供信息、资料的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四、本单位保证不利用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网、移动网、互联网、下同）从事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等违法犯罪活动，不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本单位处理个人信息前，已依法向个人信息主体（“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个人的明确同意。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取得个人单独同意或者书面同意的，本单位已依法取得了个人单独同意或书面同意。

六、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个人信息或委托贵公司处理个人信息的，本单位承诺已向个人履行了法定告知义务，并取得了个人同意。本单位向贵公司提供或委托贵公司处理的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本单位承诺该等个人信息和数据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的情况。

七、本单位受贵公司委托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或本单位与贵公司共同处理个人信息和数据的，本单位将按照与贵公司的合同约定处理个人信息，不得超出约定的处理目的、处理方式等处理个人信息。

八、本单位承诺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做好本单位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工作，健全各项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保护技术措施，实施个人信息和数据安全分级分类管理，依法落实个人信息保护影响评估和数据安全影响评估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信息共享、监测预警机制，定期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依法设置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责任人和管理机构，按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设立信息安全责任人和信息安全审查员，当安全责任人发生变更时及时通知贵公司。否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贵公司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九、本单位承诺配合贵公司为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政府部门依法维护国家安全和侦查犯罪活动提供协助，如实提供有关安全保护的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积极协助查处信息网络违法犯罪行为。

十、本单位承诺发送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承诺发布的内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illegible]）的规定，不得制作、复制、查阅和传播有害信息，不得散发传播违法、不健康活动等信息，不得发布任何含有违反下列要求的内容（[illegible]）的信息：

“九不准”，即不准发布含有以下内容的信息：

1、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6

12.3. 认证证书

12.3.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bsi.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质量管理体系 – ISO 9001:2015

兹证明：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1110101681953105M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酒仙桥路14号
兆维工业园D区1楼2门三层
邮编：10001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Floor 3, Gate 2, No. 1, D Area
Zhaowei Technology Park
No. 14, Jiuxian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6
China

持有证书： **FS 760658**

并运行符合 ISO 9001:2015 要求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范围如下：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及互联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服务。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21号16层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The provision of IDC business operation management services.
Registration Address: 16F, No. 21, North Street of Chaoyangmen,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BSI代表：

Michael [illegible], Managing Director Assurance, APAC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5-28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生效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7-04-08

Page: 1 of 7

...making excellence a habit.™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在线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站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或者致电 +86 10 8507 3000 查询。本证书信息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 9001:2015 要求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BSI。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海中心2008室 邮编：100004 电话：+86 10 85073000
BSI集团公司成员。

持有证书： **FS 760658**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1110101681953105M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酒仙桥路14号 兆维工业园D区1楼2门三层 邮编：10001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Floor 3, Gate 2, No. 1, D Area Zhaowei Technology Park No. 14, Jiuxian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6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及互联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The provision of IDC business operation management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海淀区 上地东路1号 盈创动力A栋3层 邮编：100085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3/F, Power Creative A No. 1, Shangdi East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100085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5-28 生效日期： 2024-04-09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7-04-08

Page: 2 of 7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在线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站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或者致电 +86 [illegible] 3000 查询。[illegible]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 9001:2015 要求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BSI。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海中心2008室 邮编：100004 电话：+86 10 85073000
BSI集团公司成员。

持有证书： **FS 760658**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德外大街119号 德胜尚城F座3层 邮编：100088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3/F, Building F, Deshengshangcheng No. 119, Dewai Street Beijing 100088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东城区 朝阳门北大街21号 邮编：100010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 21, Chaoyangmen North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0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百子湾西里401号楼 邮编：10001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 401, Baiziwan West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6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5-28 生效日期： 2024-04-09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7-04-08

Page: 3 of 7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在线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站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或者致电 +86 [illegible] 3000 查询。有关本证书所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 9001:2015 要求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BSI。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海中心2008室 邮编：100004 电话：+86 10 85073000
BSI集团公司成员。

持有证书： **FS 760658**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丰台区 马家堡东路106号3号楼 邮编：10001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Building 3 No. 106, Majiapu East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100016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北辰西路12号 数字北京大厦4层 邮编：100029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4/F, Digital Beijing Building No. 12, Beichen West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9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海淀区 永旭北路7号 邮编：100094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7, Yongxu Nor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100094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5-28 生效日期： 2024-04-09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7-04-08

Page: 4 of 7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在线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站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或者致电 +86 [illegible] 3000 查询。为了证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 9001:2015 要求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BSI。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海中心2008室 邮编：100004 电话：+86 10 85073000
BSI集团公司成员。

持有证书： **FS 760658**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通州区 光机电一体化基地 兴光二街 甲4号 邮编：101111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 4A Xingguang 2nd Street OPTO-Mechatronics Industrial Park Tongzhou District Beijing 101111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酒仙桥路6号院 电子城国际电子总部1号楼A座 中国电信3层 邮编：100015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3/F, China Telecom, Block A, Building 1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 City No.6 Jiuxian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5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5-28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生效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7-04-08

Page: 5 of 7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在线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站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或者致电 +86 [illegible] 3000 查询。有关本证书所涉及的认证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 9001:2015 要求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BSI。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海中心2008室 邮编：100004 电话：+86 10 85073000
BSI集团公司成员。

持有证书： **FS 760658**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昌平区 北七家镇 蓬莱苑南路 中国电信北京信息科技创新院 邮编：102209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Beij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novation Center, China Telecom Penglaiyuan South Road, Beiqijia Town Changping District Beijing 102209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大兴区 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 瑞兴北二街 瑞合西二路3号院 邮编：10007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3, Ruihe West 2nd Road, Ruixing North 2nd Street,Yizhuang Economic &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Daxing Beijing 100076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5-28 生效日期： 2024-04-09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7-04-08

Page: 6 of 7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在线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站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或者致电 +86 [illegible] 3000 查询。为证书颁发机构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 9001:2015 要求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BSI。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海中心2008室 邮编：100004 电话：+86 10 85073000
BSI集团公司成员。

持有证书： **FS 760658**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天津 武清区 高村镇汇旺道6号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京津冀大数据产业园A1、A6 邮编：120114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A1, A6, Beijing-Tianjin-Hebei Big Data Industrial Park,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No. 6, Huiwang Road, Gaocun Town Wuqing District Tianjin 120114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5-28 生效日期： 2024-04-09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7-04-08

Page: 7 of 7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在线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站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或者致电 +86 [illegible] 3000 查询。为[illegible]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 9001:2015 要求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BSI。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海中心2008室 邮编：100004 电话：+86 10 85073000
BSI集团公司成员。

12.3.2.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bsi.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 ISO/IEC 27001:2022

兹证明：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1110101681953105M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酒仙桥路14号
兆维工业园D区1楼2门三层
邮编：10001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Floor 3, Gate 2, No. 1, D Area
Zhaowei Technology Park
No. 14, Jiuxian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6
China

持有证书： **IS 511465**

并运行符合 ISO/IEC 27001:2022 要求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范围如下：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及互联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服务。
这与2023年11月3日2.0版本的适用性声明相一致。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21号16层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The provision of IDC business operation management services.
This is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tatement of Applicability version 2.0, issued on Nov. 3rd, 2023.
Registration Address: 16F, No. 21, North Street of Chaoyangmen,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BSI代表：

Michael Lam - Assurance, APAC

首次发证日期： 2006-11-27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生效日期： 2024-05-27
有效期至： 2027-05-26

Page: 1 of 7

...making excellence a habit.™

持有证书： **IS 511465**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91110101681953105M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酒仙桥路14号 兆维工业园区1楼2门三层 邮编：10001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Floor 3, Gate 2, No. 1, D Area Zhaowei Technology Park No. 14, Jiuxian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6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及互联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The provision of IDC business operation management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海淀区 上地东路1号 盈创动力A栋3层 邮编：100085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3/F, Power Creative A No. 1, Shangdi East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100085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06-11-27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生效日期： 2024-05-27
有效期至： 2027-05-26

Page: 2 of 7

持有证书： **IS 511465**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德外大街119号 德胜尚城F座3层 邮编：100088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3/F, Building F, Deshengshangcheng No. 119, Dewai Street Beijing 100088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东城区 朝阳门北大街21号 邮编：100010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 21, Chaoyangmen North Street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0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百子湾西里401号楼 邮编：10001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 401, Baiziwan West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6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06-11-27　　生效日期： 2024-05-27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有效期至： 2027-05-26

Page: 3 of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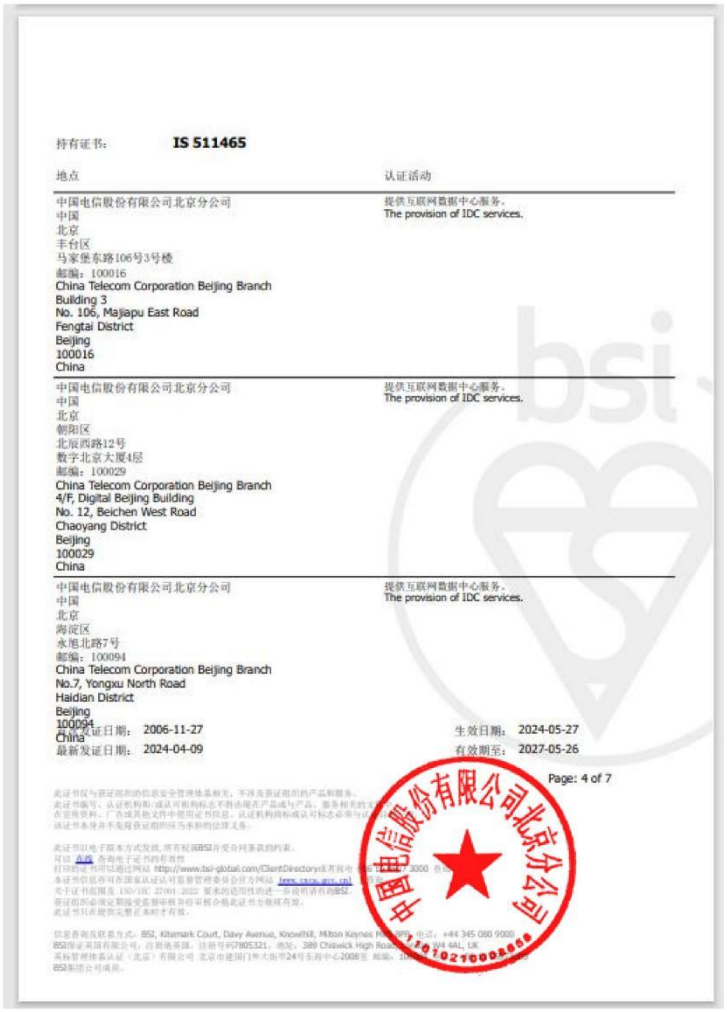

持有证书： **IS 511465**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丰台区 马家堡东路106号3号楼 邮编：10001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Building 3 No. 106, Majiapu East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100016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北辰西路12号 数字北京大厦4层 邮编：100029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4/F, Digital Beijing Building No. 12, Beichen West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9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海淀区 永旭北路7号 邮编：100094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7, Yongxu North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100094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初次发证日期： 2006-11-27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生效日期： 2024-05-27
有效期至： 2027-05-26

Page: 4 of 7

此证书仅与获证组织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相关，不涉及获证组织的产品和服务。
此证书编号、认证机构和/或认可机构标志不得出现在产品或与产品、服务相关的
在宣传资料、广告或其他文件中使用证书信息、认证机构网标或认可标志必须与
认证书本身具有同获证组织同等的法律义务。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点击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址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或者致电 +86 10 8800 3000 查询
本证书仅在得到有效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机构（www.cnca.gov.cn）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IEC 27001:2022 版本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BSI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及联系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海中心2008室 邮编：100020
BSI集团公司成员。

持有证书： **IS 511465**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通州区 光机电一体化基地 兴光二街 甲4号 邮编：101111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 4A Xingguang 2nd Street OPTO-Mechatronics Industrial Park Tongzhou District Beijing 101111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朝阳区 酒仙桥路6号院 电子城国际电子总部1号楼A座 中国电信3层 邮编：100015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3/F, China Telecom, Block A, Building 1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 City No.6 Jiuxianqiao Road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15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06-11-27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生效日期： 2024-05-27
有效期至： 2027-05-26

Page: 5 of 7

持有证书： **IS 511465**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昌平区 北七家镇 蓬莱苑南路 中国电信北京信息科技创新院 邮编：102209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Beijing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novation Center, China Telecom Penglaiyuan South Road, Beiqijia Town Changping District Beijing 102209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北京 大兴区 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 瑞兴北二街 瑞合西二路3号院 邮编：100076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No.3, Ruihe West 2nd Road, Ruixing North 2nd Street,Yizhuang Economic &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Daxing Beijing 100076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06-11-27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生效日期： 2024-05-27
有效期至： 2027-05-26

Page: 6 of 7

持有证书： **IS 511465**

地点	认证活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 天津 武清区 高村镇汇旺道6号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京津冀大数据产业园A1、A6 邮编：120114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Beijing Branch A1, A6, Beijing-Tianjin-Hebei Big Data Industrial Park,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No. 6, Huiwang Road, Gaocun Town Wuqing District Tianjin 120114 China	提供互联网数据中心服务。 The provision of IDC services.

首次发证日期： 2006-11-27
最新发证日期： 2024-04-09

生效日期： 2024-05-27
有效期至： 2027-05-26

Page: 7 of 7

此证书仅与获证组织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相关，不涉及获证组织的产品和服务。
此证书编号、认证机构和/或认可机构标志不得出现在产品或与产品、服务相关的文
在宣传资料、广告或其他文件中使用此书信息。认证机构商标或认可标志必须与认
该证书本身并不免除获证组织应当承担的法律义务。
此证书以电子版本方式发放，所有权属BSI并受合同条款的约束。
可以 在线 查询电子证书的有效性
打印的证书可以通过网站 http://www.bsi-global.com/ClientDirectory核 查询电 +86 10 8000 咨询
本证书颁发单位有权撤销此证书并要求将其归还。
关于证书范围及 ISO/IEC 27001:2022 要求的适用性的进一步说明请咨询获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此证书只在提供完整正本时才有效。
信息查询反馈意方式：BSI, Kitemark Court, Davy Avenue, Knowlhill, Milton Keynes MK5 8PP, 电话：+44 345 080 9000
BSI保证英国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国，注册号码7805321，地址：389 Chiswick High Road, London W4 4AL, UK
英标管理体系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24号东方广场中心2008室 邮编：100
BSI集团公司成员。

12.4. 人员配置

为保障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高质量、高效、顺利的实施，我方项目洽谈期间就将成立项目组，并由项目经理调配中国电信前、后端人力资源，为项目管理及实施提供保障。

12.4.1. 项目联合领导小组

为有效进行资源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及系统维护的方便进行，根据我方以往在大型项目管理和实施方面的经验，我方建议由用户和中国电信共同组成项目领导小组，以把握和推动整个项目的执行，保证整个项目如期高质量地完成。

- 项目联合领导小组成员负责：

整个项目的项目预算、项目进度、项目质量等的审核批准和监督；

协调各小组的配合作业，负责合理调配公司内人力及物力资源，以确保本项目高质量、高效率、顺利的进行实施。

- 用户参加联合领导小组成员负责：

担任联合领导小组的组织领导；

提供必要的人员配合；

协调内部各方面联系人；

监督整个项目进度。

12.4.2. 项目服务团队人员角色定位

- 项目经理

中国电信将设专门为本项目服务的项目经理，具有多年类似项目及专线接入工作经验，具有相应资质。可以调配中国电信所拥有的前后端人力资源，负责项目实施小组的领导和日常组织。

- 商务负责人（朝阳区数据局经理）

商务负责人，即朝阳区数据局经理，负责朝阳区数据局支持、朝阳区数据局业务需求上报、与朝阳区数据局签定合同、合同管理等，是负责业务咨询、受理、开通、计费及故障受理等全流程工作的总体对接人。

- 业务负责人

负责电信内部前后台部门之间的工作协调、电路业务协调、提供解决方案。

- 实施工程师

负责资源配置、网络组织、网络测试、网络运行管理，工程组织，主要包括线路施工、现场安装、现场交付测试等。

12.4.3. 本项目服务团队主要人员表

拟定项目实施人员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技术职称/执业/职业资格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在本项目中拟担任工作
1	于波	38	博士	高级工程师	9 年	项目经理
2	胡绍京	30	硕士	工程师	5 年	商务负责人
3	谢妮	40	硕士	中级工程师/PMP 认证	13 年	业务负责人
4	孙伟	45	硕士	高级工程师	22 年	实施工程师
5	未宫瑾	33	硕士	中级工程师、PMP 认证	8 年	实施工程师
6	吴君	31	硕士	中级工程师	6 年	实施工程师

12.4.4. 项目服务团队简历

姓名	于波(党员)	年龄	41	身份证号码	220104198007150035
毕业学校	北京邮电大学			专业	管理科学与工程
学位	博士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项目经理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服务时间	12 年
主要经历	1999.9---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011.9---2014.9 北京邮电大学博士研究生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2012 年 3 月	国际电子商务中心转网项目方案的制定与实施	项目经理	
2013 年 12 月	中国工商银行 2.5G 项目实施	项目经理	
2014 年 8 月	深圳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广域网改造项目	项目经理	
2015 年 5 月	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互联网接入项目	项目经理	
2016 年 6 月	中组部语音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经理	
2017 年 3 月	统战部语音系统割接项目	项目经理	

高工证

仅供本次投标使用

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于波 性别 男，1980 年 07 月 15 日生，于 2011 年 09 月至 2014 年 09 月在 管理科学与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北京邮电大学 校(院、所)长：

2014 年 09 月 28 日

证书编号：10013120140100025B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姓名	胡绍京(党员)	年龄	30	身份证号码	511324199504266312
毕业学校	北京工业大学			专业	物理学
学位	硕士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商务负责人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服务时间	5 年
主要经历	2021.8---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2021 年 9 月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京广专线项目	商务负责人	
2021 年 12 月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口腔医院西红门院区点对专线项目	商务负责人	
2022 年 8 月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广域网改造项目	商务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北京广播电视台互联网接入项目	商务负责人	
2024 年 6 月	北京医院网络改造项目	商务负责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姓名	谢妮(党员)	年龄	40	身份证号码	450305198111131029
毕业学校	慕尼黑工业大学			专业	通信技术
学位	硕士	职称	互联网技术中级工程师/PMP认证	职务	业务负责人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服务时间	10年
主要经历	2005.10---2008.1 慕尼黑大学硕士研究生 2008.1---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2013年6月	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短信平台项目，负责整体解决方案输出、技术支撑、朝阳区数据局交流、合作伙伴引入。	项目经理	
2013年11月	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掌上医疗（患者版）“项目，在此项目中负责整体解决方案的输出、技术支撑、朝阳区数据局交流、合作伙伴的引入，项目实施等。	项目经理	
2014年4月	城市副中心行政办公区“综合办公（电脑版&移动版）”项目，在此项目中负责整体解决方案的输出、技术支撑、朝阳区数据局交流、合作伙伴的引入，项目实施等。	技术支撑经理	
2015年5月	诺华制药3000张上网卡投标项目，在此项目中负责移动上网卡、VPDN及移动网络的整体解决方案、投标书、讲标PPT的输出、现场讲解、技术支撑及交流。	技术支撑经理	
2016年10月	IBM中国区互联网出口整合及设备集成项目，负责互联网业务的整体英文解决方案的输出，技术支撑、朝阳区数据	技术支撑经理	

119

	局交流，设备选型及报价，项目实施等。		
2017年3月	北医三院市政府云项目，负责整体解决方案的输出、技术支撑、朝阳区数据局交流、合作伙伴的引入，项目实施。	项目经理	

姓名: 谢妮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1.11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互联网技术
Professional Type
水平级别: 中 级
Qualification Level
批准日期: 2013年9月14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谢妮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职称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4年 6月 11日
Issued on
管理号: 1324110049
File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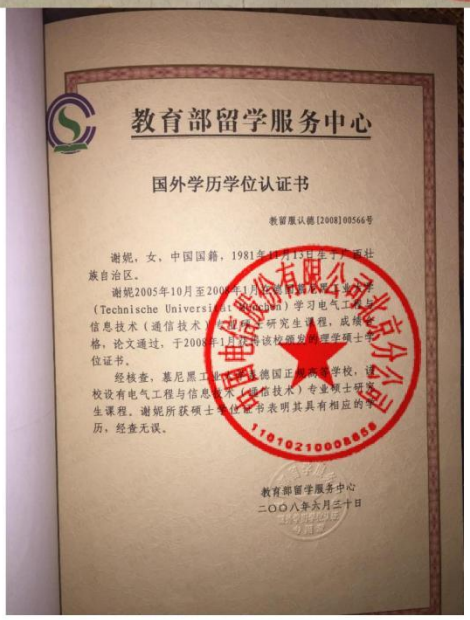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德[2008]00566号
谢妮，女，中国国籍，1981年11月13日生于广西壮族自治区。
谢妮2005年10月至2008年1月在[illegible]学习电气工程与信息技术（通信技术）[illegible]研究生课程，成绩合格，论文通过，于2008年1月[illegible]该校颁发[illegible]学硕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基尼黑工业大学是德国正规高等学校，该校设有电气工程与信息技术（通信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课程。谢妮所获硕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经查无误。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姓名	孙伟(党员)	年龄	48	身份证号码	370622197301221429
毕业学校	中国人民大学			专业	区域经济学
学位	硕士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务	实施工程师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服务时间	25 年
主要经历	1999.7---2001.7 中国人民大学硕士 1996.9---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2014 年 11 月	高教出版社 DID 项目	项目经理	
2015 年 1 月	同仁市政府 DID 项目	项目经理	
2015 年 5 月	钓鱼台 DID 项目	项目经理	
2017 年 6 月	中组部 DID 项目	项目经理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制
№0013184
孙伟 同志于1999年7月 日
至2001年7月 日进修我校
区域经济院、系(所)区域经济学
专业研究生课程，完成规定
的进修项目，课程考核成绩合格，
达到研究生课程同等学力水平。
现予结业。
人大研修字第126224号
2001年7月 日

123

姓名	未宫瑾(党员)	年龄	36	身份证号码	110102198503251582
毕业学校	北京工业大学			专业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学位	硕士	职称	中级工程师	职务	实施工程师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服务时间	11 年
主要经历	2007.9---2010.9 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硕士研究生 2010.9---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2014 年 8 月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市政府医疗云项目，安定市政府医疗云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2015 年 12 月	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市政府医疗云项目	项目经理	
2016 年 8 月	审计署语音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经理	
2017 年 6 月	农业部语音系统建设项目	项目经理	

北京工业大学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研究生 未宫瑾 ，性别 女 ，一九八五年 三 月二十五日生。于 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在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学习，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北京工业大学

校长：

二〇一〇 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编号： 10005120100200065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Gongjin Wei

HAS BEEN FORMALLY EVALUATED FOR DEMONSTRATED EXPERIENCE, KNOWLEDGE AND PERFORMANCE IN ACHIEVING AN ORGANIZATIONAL OBJECTIVE THROUGH DEFINING AND OVERSEEING PROJECTS AND RESOURCES AND IS HEREBY BESTOWED THE GLOBAL CREDENTIAL

Project Management Professional (PMP)®

IN TESTIMONY WHEREOF, WE HAVE SUBSCRIBED OUR SIGNATURES UNDER THE SEAL OF THE INSTITUTE

Mark Dickson, Chair, Board of Directors

Mark A. Langley - President and Chief Executive Officer

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 CORPORATE SEAL 1969

PMP® Number: 1481601

PMP® Original Grant Date: 10 December 2011

PMP® Expiration Date: 09 December 2020

PMI Project Management Institute

姓名	吴君(党员)	年龄	34	身份证号码	433101198701110 52x
毕业学校	北京邮电大学			专业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学位	硕士	职称	中级工程师/PMP 认证	职务	实施工程师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服务时间	9 年
主要经历	2009.9---2013.7 北京邮电大学硕士研究生 2013.7---今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2014 年 11 月	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同城灾备机房租赁项目	项目经理	
2015 年 1 月	国家统计局呼叫中心项目	项目经理	
2015 年 5 月	教育服务与监管体系信息化建设”数据中心三期机房租赁项目	项目经理	
2017 年 6 月	朝阳教委教育城域网扩容项目	项目经理	

硕士研究生

毕业

研究生 吴君 性别：男，1987 年 07 月

11 日生，于 2009 年 09 月 2013 年 07 月在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专业学习，学制2.5 年，

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北京邮电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013120130200276 2013 年 07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2.4.5. 服务热线

中国电信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 7×24 小时一点故障申告处理和投诉服务。按照“首问负责”的原则，朝阳区数据局可以就近向当地朝阳区数据局服务热线 10000 提出故障申告或投诉，以便获得更加及时的服务。同时，中国电信集团公司设立了大朝阳区数据局业务咨询热线 4008105518 和 VIP 朝阳区数据局响应中心 800-828-1000，及时解决朝阳区数据局使用网络中遇到的问题，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快速、优质响应服务。

12.5. 采购需求对招标文件的响应（专线技术要求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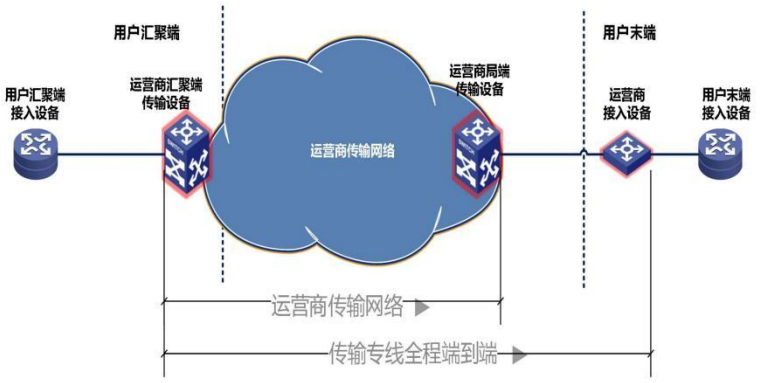

本项目我司严格按照采购要求提供基于光传送网（OTN/SDH/MSTP）承载的以太网专线业务，保证端到端物理独享型点到点专线。会按招标人需求开通指定带宽专线，保障带宽性能指标满足招标人要求，实现上下行带宽对称，并提供专线开通测试报告、性能检测证明等相关材料，相关技术指标须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行业标准及规范要求。

我司保证本项目所提供的专线在用户汇聚节点侧提供双路由光纤接入，实现端到端点到点传输通道物理冗余；至我方局端传输设备需具备线路及设备级自愈保护能力，保障专线业务的高可靠性与传输稳定性。提供多路由光纤接入拓扑图、路由保护方案等技术支撑材料。

我司保证在尚都机房（朝阳区尚都北路正门地下一层）机房内，根据招标人要求，部署传输设备与招标人网络设备进行对接。

我司保证专线在用户汇聚端应采用光纤或以太网线汇聚多条专线，每条专线根据招标人统一规划的 VLAN 号进行逻辑隔离，每个 VLAN 为一条专线。

我司保证专线带宽可根据需求在不中断业务的情况下进行升速、降速。

我司保证为本项目提供的传输专线满足全程端到端指标：

- 专线端到端往返延时应小于 60ms；
- IP 包丢失率应小于 $1*10^{-3}$；

注：服务期开始前，我方将提供所有线路的报竣材料，内容应包括双端设备

端到端延时、丢包率等测试数据。专线使用中无需提供相关测试数据，如线路发生故障，存在纠纷时，在招标人同意情况下，进行断业务测试。

具体如下：

12.5.1. 中国电信专线技术能力

中国电信是按国家电信体制改革方案组建的特大型国有通信企业、国家主体电信企业之一、**中国最大的基础网络运营商、最大的综合信息提供商**；拥有世界**第一大固定电话网络**，网络覆盖全国，服务通达世界各地，分支机构遍布全国；拥有全国性骨干通信网络，在全国范围内经营电信业务。

在传输网方面，中国电信目前已建立并拥有了一个以光缆为主、卫星为辅的全方位、大容量、多手段、高速率、安全可靠的立体通信传输网络。全国光缆线路长度达到 123 万公里，光纤直驱和 DWDM 技术得到大规模使用，传输速率数十倍提高。卫星通信网的能力大大加强，开通了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国际卫星通信业务。

中国电信进行项目整体实施的时候，各地电信公司有关部门将进行前期现场考察、安装、测试等一系列工作，确保其按时完成任务。在业务开通过程中，中国电信业务协调经理负责该项目的业务协调和每天进度情况监控，及时解决各地

的困难，并将异常情况向项目经理汇报，必要时通知朝阳区数据局。朝阳区数据局经理每周向朝阳区数据局通报工程进度情况，并随时受理朝阳区数据局的质询。

12.5.1.1. MSTP 专线

◆ **基于 SDH 的 MSTP 以太网专线**

MSTP（基于 SDH 的多业务传送平台）是指，基于 SDH 技术同时实现 TDM、ATM、以太网等多种业务的接入、处理和传送，提供统一网管的多业务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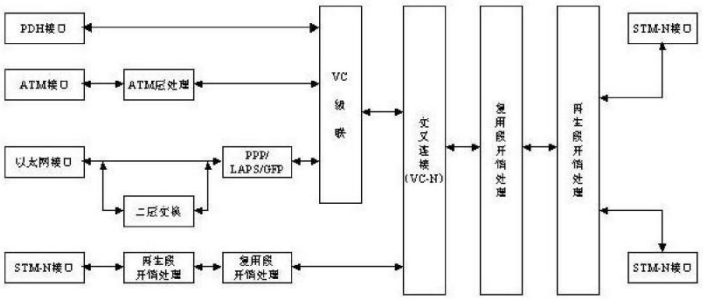

图 1 基于 SDH 的多业务传送点基本功能模型

MSTP 可以将传统的 SDH 复用器、数字交叉链接器（DXC）、WDM 终端、网络二层交换机和 IP 边缘路由器等多个独立的设备集成为一个网络设备，即基于 SDH 技术的多业务传送平台（MSTP），进行统一控制和管理。基于 SDH 的 MSTP 最适合作为网络边缘的融合节点支持混合型业务，特别是以 TDM 业务为主的混合业务。它不仅适合缺乏网络基础设施的新运营商，应用于局间或 POP 间，还适合于大企事业用户驻地。而且即便对于已敷设了大量 SDH 网的运营公司，以 SDH 为基础的多业务平台可以更有效地支持分组数据业务，有助于实现从电路交换网向分组网的过渡。所以，MSTP 技术成为已成为城域网的主流技术之一。

MSTP 传输设备上的 10/100M 以太网或 GE 接口板可以实现以太网帧映射进 VC12 或 VC3。以太网接口板的任一端口都提供一个广域网方向，每个广域网方向由多个 VC12 或 VC3 实现任意绑定（采用虚级联方式）来调整带宽，每个以太网接口提供最小 2Mbit/s，最大 100Mbit/s 的出口带宽。例如 10M 以太网专线

可以通过 5 个 VC12 虚级联捆绑来实现（如图 2）。

图 210M 带宽以太网专线的实现示意图

MSTP 以太网技术能处理链路层的数据转发，完成以太网数据向 SDH 数据的映射，实现 IPoverSDH 的功能。

总体来说，MSTP 技术拥有以下主要特点：

- 接口简单：提供以太网或 GE 接口，接入成本低，接口形式简单统一。
- 全透明电路：基于物理层的全透明传输，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端到端全透明高速数字信号传输服务，承载话音、视频、IP、ATM 等多种业务，朝阳区数据局可根据业务需要任选网络设备及协议；
- 带宽独享、传输效率高、质量好、网络时延小、抗干扰能力强、保密性能好；
- 可靠性高：由于传输网大都采用自愈环的网络结构，因此可靠性高、业务恢复时间短、经济性好，非常适应现代网络应用的发展需求；
- 带宽调配灵活，扩容方便：MSTP 电路在同一个以太网端口内灵活调整带宽，从 4M、6M……100M，扩容的时候只需要在电信局端网管侧配置数据就可以。

“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是一个综合多种业务的 IP 数据网络，承载着重要的业务数据，数据量大，对数据传输带宽要求很高。因此，网络的吞吐量、可靠性、可扩展性成为网络建设时首要考虑的指标。中国电信在网络建设时建议选择 MSTP 作为广域网连接技术。MSTP 电路低时延、高吞吐量的特点完全可以保证各种业务的需要，保证数据高效率传输。

◆ **传输电路规格指标**

MSTP 专线业务是指利用多业务传送节点（MSTP）技术，依托中国电信 SDH 传送网，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具有灵活调整带宽和以太网接入功能，接入速率在 2M 到 1000M 之间的数据专线业务，可提供以太网接入业务。

在本次项目中，中国电信 MSTP 电路技术规格标准的保证和承诺如下：

●接口类型：以太网10/100/1000Mbps自适应电口或光口

●速率：2M-1000Mbps

●骨干线路保护倒换时间：≤50ms

●时延：端到端数据传输时延≤（10+0.01G）ms（G是电路长度，Km)。

估算参考：0-1千公里以内<40ms,1-2千公里以内<70ms,2-3千公里以内<100ms。

●误码率：小于1×10E-8

●吞吐量：100%

●丢包率：≤1*10-3

●长途链路运行率：≥99.9%

●单条链路全年计划性中断时间：≤15小时

●专线端到端往返延时小于60ms，端到端延时抖动小于30ms；

●专线全年可用率在99.9%以上

我司承诺全年线路故障 2 小时内（包含 2 小时）恢复正常。

12.5.1.2. OTN 传输网络

大容量传输系统的方案分成两个部分：传输光缆和传输设备。现在分别描述如下：

光缆

中国电信充分考虑到本项目对通信系统高可靠性、可扩展性和可维护性的要求，中国电信提供最高等级的通信安全保障，将机房接入光缆，光缆在物理路由上将与中国电信的核心局连接，减少光衰耗，提高底层通路可靠性，提供高品质的光缆传输通路。

OTN 传输设备

中国电信将在节点机房内建设大容量传输设备 OSN1800，该传输设备可以提供如：E1、STM-1、FE、GE、10GE 等多种业务接口。完全满足本项目提供各种电路专线业务，如语音、数据（光纤直驱\MPLS-VPN）等，满足对各种通信业务的需求。

OTN 专线定义

组网专线

组网专线（非精品专线）是具备广覆盖、高品质、快速响应等特性的专线产品。

组网专线（非精品专线）依托中国电信传输/IPRAN/CN2 等网络，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点对点/点对多点/多点之间的连接服务

组网专线主要包含数字电路(SDH)、OTN 专线、以太专线（IPRAN）、互联网专线（MPLSVPN）等业务

OTN 精品专线

OTN 精品专线是具备广覆盖、高品质、大带宽、低时延、快速开通、灵活接入、带宽随选、业务可视等特性的专线产品。

精品专线主要面向重要政企朝阳区数据局（金融、互联网、党政军等高价值用户），依托中国电信政企高质量专线承载网络（OTN），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点对点/点对多点的连接服务，满足朝阳区数据局 2M～100G 带宽的承载需求。

OTN 专线业务覆盖范围

中国电信 OTN 专线采用扁平化组网架构，从国干+省干+城域三级架构演变为骨干+城域两级架构，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具有灵活调整带宽和以太网接入功能，接入速率在 2M 到 1000M 之间的数据专线业务。并在全国 128 个城市设置 169 个骨干节点，在一干光缆途径的 116 个城市设置 118 个网络开口节点。在全国 128 城市共设置城域汇聚节点 1760 个，在其中 169 个汇聚节点与骨干网设备进行对接，统一采用分组增强型 OTN 设备。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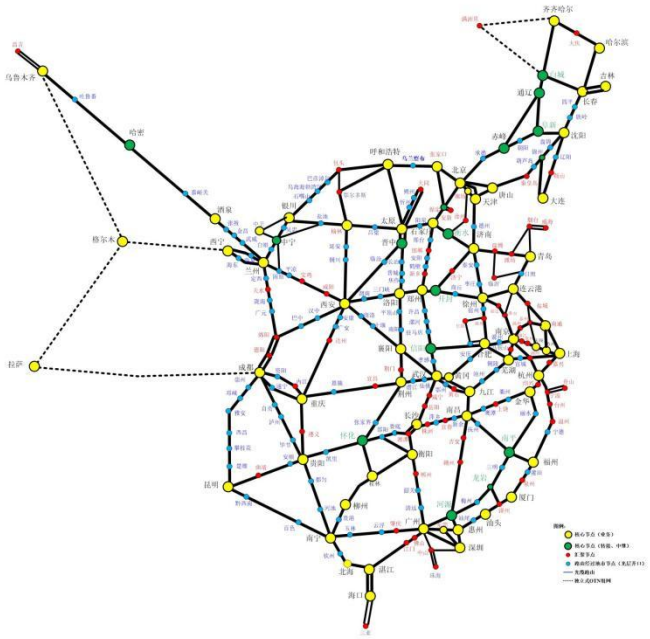

OTN 专网能力

政企专网建设需具备的 6 大业务能力

- 开通快：打造一张具备天级业务开通的高效网络，提升服务水平和竞争力
- 时延可视可承诺：时延地图、提供超低可保障时延，支撑时延变现
- 租户自管理：打造互联网化的新型专线业务体验
- 高效运营：提升可视能力，提前预测业务风险，支撑智能化自动化业务重保
- 灵活随需：带宽预约、带宽按需动态调整，无损带宽升级
- 高可靠性：提供 1+1 保护，业务可靠性达 99.95%电路性能指标

总结来说，OTN 专网对朝阳区数据局最大的优势就是提供大带宽电路的接入，降低了网络设备的投入成本，并可灵活调整的带宽，而且在网络层面为用户电路提供高安全可靠性保障。

134

OTN 专线实施条件及建议

用户端 OTN 设备

目前中国电信主要厂家的 OTN 设备（华为）支持 OTN 业务，开通 OTN 专线业务的 A 端和 Z 端 OTN 设备建议为同一厂家。

OTN 电路带宽升级

此次 OTN 专线接口统一为以太网接口，具有较大的带宽支持范围。因此只要传输网络的带宽资源具备，朝阳区数据局经理下达订单以后，后台部门通过网管操作即可完成带宽调整。所以 OTN 专线可以很方便的进行带宽调整而不需要增加或变更接口。但是如果 OTN 带宽要求在 1000M 以上，建议采用 10GE 板卡，便于以后电路平滑升速。

OptiXOSN1800V 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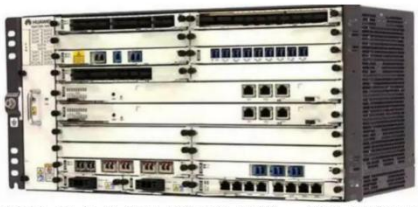

华为 OptiXOSN1800 多业务光传送平台是新一代分组增强型多业务光传送平台，较高的集成度填补了城域设备形态的需求。

相关技术规格见下表：

项目	CWDM 系统	DWDM 系统
系统使用波段	1471nm～1611nm	C-EVEN1：196.0THz～192.1THz
可用波长数量	8 波	40 波
波长最小间隔	20nm	0.8nm/100GHz
单通道速率	2.5Gbps、5Gbps	2.5Gbps、10Gbps
最大传输容量	40Gbps（5Gbps×8 波）	400Gbps（10Gbps×40 波）

135

系统适用光纤	G.652/G.655/G.653 光纤	G.652/G.655 光纤

OptiXOSN1800V 产品融合了 WDM 及 OTN 特性，帮助运营商将城域边缘的宽带、专线、移动等多种类型的业务实现统一承载，通过高集成度 2M~100G 全业务接入、OTN/SDH/分组统一交换、光层自动调测功能等先进技术，实现网络扁平化、有效降低建网成本和运营成本，为城域传送场景提供最佳解决方案。

超大带宽

系统光层支持密集波分 80*200G 容量，满足城域汇聚接入 FMC2.0 时代带宽爆炸式增长需求

基于 OTN/VC/分组统一交换架构，大大提升带宽利用效率。集成 MPLS-TP 功能，可与 OSN8800 及 OSN9800 实现端到端 MPLS-TP 组网

全业务场景

支持 E1/E3/T3/FE/GE/STM-x/10GE/100GE/CPRI/eCPRI/FC/SAN 等业务接口

支持固定宽带、移动回传、租用专线多种业务场景

时钟

提供 2M、1588v2 和同步以太时钟传递，完全满足 3G/4G 以及新一代移动通信技术时钟精度要求

灵活安装

1U 和 2U 高的盒子适应机柜、墙面、抱杆等安装方式

1U、2U 和 5U 均支持 19/23 英尺标准机柜安装

绿色环保

全系支持 AC/DC 供电

盒式设计方便在任意地点部署

1U 设备典型配置功耗低至 25W，仅相当于一盏台灯的耗电量

OptiXOSN1800V 功能介绍

支持 OTN/PKT/OTN 统一交换功能，以太网、TDM、专线等 2M~100G 全业务接入，并集成 MPLS-TP 功能，解决城域网络以下光纤资源不足的问题，为金融，媒资，政府，能源，教育等提供了低成本、高效的业务传输方案。

136

◆一般 1G 以上电路建议采用波分形式开通。常用接口类型：GE、10GE、40GE。

◆波分复用分**粗波分复用**和**密集波分复用**。目前的粗波分复用系统一般工作在从 1260nm 到 1620nm 波段，间隔为 20nm，可复用 **16 个波长通道**（一根光纤上只能复用 2 到 16 个左右波长的光波），其中 1400nm 波段由于损耗较大，一般不用。密集波分 DWDM 系统一般工作在 1529-1560nm 波段，间隔为 0.8nm（**40 波**）或 0.4nm（**80 波**）。粗波的传输距离为 10 公里到 20 公里，细波在城域网使用，可传输 80 公里左右。

◆在电信的密集波分设备上，一根双芯的光纤，最大的带宽可以达到 3200G（**40G*80 波**）。

统一传输网管系统

中国电信利用全网统一的传输网网管，实现业务电路调度，保障电路开通及调配的及时性和灵活性。实时监控链路的工作状态，实时完成电路质量分析，保障朝阳区数据局链路的安全可靠。

传输组网方案

经过详细的资源核查和深入的方案论证，中国电信制定方案。

北京为朝阳区数据局建设的大容量传输设备将与总端核心局组成自愈环网，采用二纤双向复用段保护技术，保证安全性和可扩展性。所有传输设备采用电路板 1+1 和 1：N 保护方式,某方向光纤中断时，承载在这些传输设备上的各种通信业务可以实现完全无中断的自动切换。

12.5.2. 多路由光纤接入拓扑及路由保护方案

北京电信对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业务有着网络接入与设计，网络接入拓扑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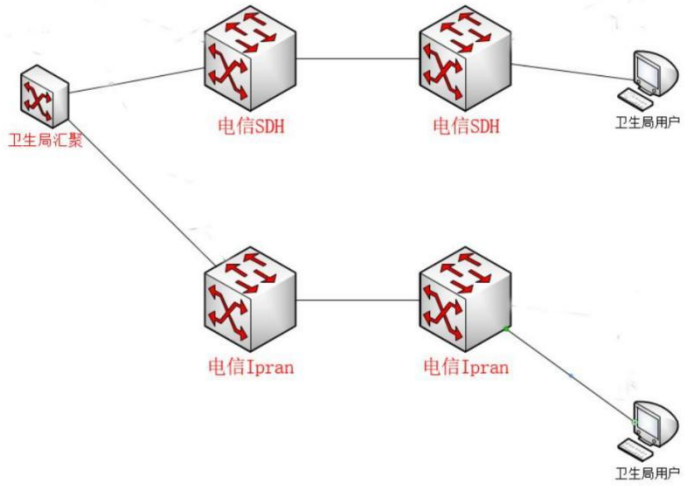
卫生局汇聚
电信SDH
电信SDH
卫生局用户
电信Ipran
电信Ipran
卫生局用户

多路光纤接入路由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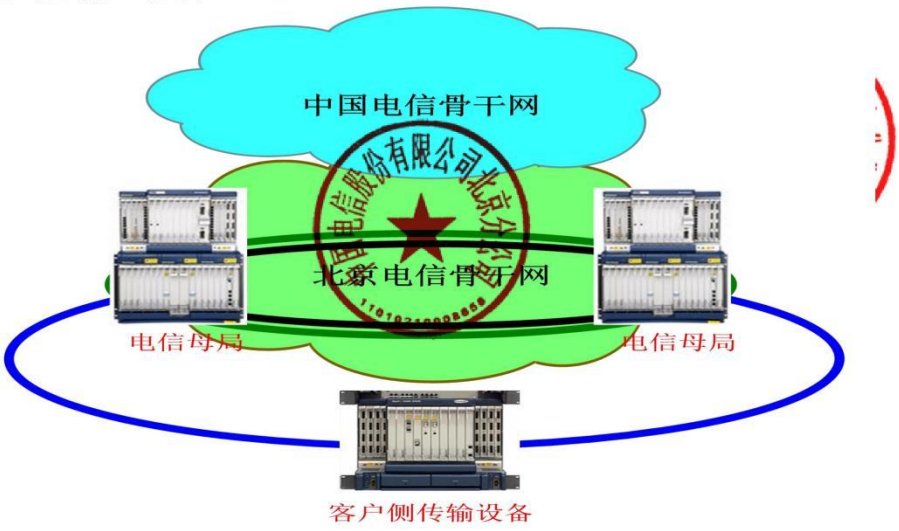
中国电信骨干网
北京电信骨干网
电信母局
电信母局
客户侧传输设备

我司通过多路由接入，实现路由保护，提升线路可用性，保障业务持续性。

12.5.3. 上下行对称测试报告

中国电信出租电路测试报告

编号： 日期：

朝阳区数据局名称	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				
朝阳区数据局地址					
朝阳区数据局联系人			联系方式		
朝阳区数据局经理	胡绍京 13381206519		联系方式		
用户接入设备			产权归属	☐朝阳区数据局☑电信	
设备接口类型	☐G.703☑FE、GE☐V.35 其他		测试方法	☐挂表☑PING 测试 其他	
测试位置			测试仪表		
第一部分、标准测试					
业务类型	电路代号	上下行速率	测试项	测试结果	参照指标
☐数字出租电路 ☐数据出租电路 ☐MPLSVPN（非MSTP方式接入）			误码秒		≤6 个/2 小时
			误码率		≤$10E^{-7}$
☐数字出租电路☑数据出租电路 ☐MPLSVPN（MSTP 方式接入）			吞吐量		
			平均时延		
			平均丢包率		
MPLSVPN 业务测试 ☐钻石 ☐白金 ☐金 ☐银 ☐铜			平均时延		
			平均丢包率		
			平均抖动		
☐光纤出租业务			衰减系数		
			距离		
第二部分、拓展测试（可根据朝阳区数据局需求人工填写）					
测试项	测试结果		参考指标		备注说明

上下行带宽测试			
由中国电信北京分公司提供的电路已于__年__月__日通过测试，各项指标合格。	朝阳区数据局代表签字： 日期：	装机部门：__ 填表人：__ 市场部门： 确认人： 交付日期：__	

12.5.4. 中国电信大朝阳区数据局技术服务体系

中国电信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体系是“一个平面，三级结构”，通过垂直管理的组织结构，一万多名朝阳区数据局经理为大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全方位的服务。集团政企朝阳区数据局事业部对省公司政企朝阳区数据局事业部，省公司政企朝阳区数据局事业部对地市政企朝阳区数据局事业部有人事任免权和考核权，中国电信政企朝阳区数据局事业部的组织管控结构决定了工作中的强有力的管理力度，能够很好的掌控大朝阳区数据局体系工作，从而在组织结构管理上向大朝阳区数据局严格规范的服务质量提供保证。

经过多年的运作和不断优化，中国电信的大朝阳区数据局全国三级垂直服务体系已经非常完善和成熟，在全国运营商中处于领先地位。

中国电信对 VIP 朝阳区数据局提供与国际接轨的端到端全过程（即售前、售中、售后）一站式服务；提供优先、优质、优惠服务；对不同行业的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差异化、定制化服务，对同一个朝阳区数据局提供跨地域无差异服务。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作为中国电信的重要朝阳区数据局，享受每天 24 小时×每周 7 天的质量保证和一站式服务。

中国电信的全国“一站式”服务是贯穿于售前、售中、售后全过程的一站服务，使朝阳区数据局无论在全国任何地方，有何种电信服务需求，需要解决任何问题，只要与当地的中国电信专门的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部门联系，都可以快速得到解决，“一站购齐，全程无忧”。

“一站式”服务包括：一点业务咨询、一点业务受理、一点故障申告、一点计费结算、一点技术支持、一点集成服务。

一点业务咨询

中国电信各级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部门均可以根据朝阳区数据局组网的需求，提供业务介绍、组网方案设计，编制网络应用解决方案等咨询服务。我们可从朝阳区数据局的战略愿景、发展目标出发，提供网络规划和评估咨询、安全及灾备咨询、呼叫中心咨询、管理咨询、行业信息化规划等服务，并且通过高效的价值链整合，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系统实施的咨询和项目管理服务，实现传统通信网络与 IT 系统应用的柔性整合。

一点业务受理

中国电信各级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部门可以根据朝阳区数据局的需求，一点受理朝阳区数据局的全部电信业务，并组织电路调度、调测开通，在承诺的时限内完成朝阳区数据局的进网工作。对朝阳区数据局的紧急需求，可采取绿色通道，快速办理。

一点故障申告

中国电信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 7×24 小时一点故障申告处理和投诉服务。按照“首问负责”的原则，朝阳区数据局可以就近向当地朝阳区数据局服务热线 10000 提出故障申告或投诉，以便获得更加及时的服务。同时，中国电信集团公司设立了大朝阳区数据局业务咨询热线 4008105518 和 VIP 朝阳区数据局响应中

心 800-828-1000，及时解决朝阳区数据局使用网络中遇到的问题，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快速、优质响应服务。

一点计费结算

根据朝阳区数据局需求，本着方便朝阳区数据局的原则，中国电信可以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统一的计费结算服务。朝阳区数据局可以在合同中选择向中国电信任一级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部门一点付费，避免在各地分散交费的烦恼。

一点技术支持

中国电信建立了话音智能业务、数据、会议电视、电话会议、宽带综合应用、电子政务、电子商务等面向大朝阳区数据局提供解决方案的产品开发及技术支持部门，凭借网络、技术、人才优势，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语音、数据、多媒体通信等全面的服务，提供通信领域的技术和业务支持，包括网络技术、业务咨询、组网方案、系统集成、网络代维、网络测试、故障诊断、应急通信等。为每个朝阳区数据局量身定制整体解决方案，全面提升朝阳区数据局的价值。

一点集成服务

中国电信各级政企朝阳区数据局事业部门均可以一点受理朝阳区数据局的全网设备安装、调测、开通等集成服务和分支机构设备故障处理等服务及网络管理服务。

12.5.4.1. 服务理念与宗旨

中国电信的服务理念：

用户至上用心服务

中国电信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宗旨：

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努力创造朝阳区数据局价值，不断谋求共同发展。

12.5.4.2. 完善的服务机构及人员配备

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是中国电信集团公司的重要大朝阳区数据局，是我们重点服务的对象，我们一直以为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提供优质、可靠的通信服务保障作为自身的一项重大责任。中国电信已经为全国大朝阳区数据局建立了完善的服务机构及人员体系，包括：

统一朝阳区数据局服务机构

中国电信已经建立了集团公司、省、地市三级面向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的专门机构，一万朝阳区数据局经理为大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全方位的服务。由集团、省、地市三级朝阳区数据局经理组成虚拟服务团队，实行首席朝阳区数据局经理负责制。作为实施一站式服务的前台和界面，统一归口办理国际和国内的数字电路、DDN、ATM/FR、MPLSVPN 等带宽型业务，以及网元出租、语音、图像等增值业务，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端到端的综合性解决方案。

专业维护服务机构

中国电信在集团运行维护部门设立了“朝阳区数据局网络维护中心”，并建立了集团公司、省、地市三级响应中心，拥有 7 万多人的网络维护队伍，流程化作业，运营经验丰富，技术力量强，维护的电路质量高。负责协助各级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机构制定朝阳区数据局组网的解决方案；落实大朝阳区数据局进网的电路调度、调测开通、故障处理及网络监控、诊断、优化等技术保证工作，为中国电信实施一站式服务提供全面的后台保证。

优秀项目实施服务团队

中国电信多年来向政府、企业、金融机构提供网络建设、系统集成与 ICT 维护服务，在这个过程中，中国电信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项目实施经验的技术专家和项目专业专家，目前已有通过国际 ITIL 认证的专家 5000 多人、通过 PMP 认证的项目管理专家 2000 多人，并且拥有 1000 多人的 CCIE 或华为认证网络专家。

高级技术支持服务机构

中国电信建立了北京、上海、广东三个电信技术研究发展中心，负责协助各级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机构为朝阳区数据局编制网络发展规划，组网方案设计，进行满足朝阳区数据局需求的定制化产品以及新产品研究和开发，为中国电信实施一站式服务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另外，中国电信集团拥有网络、技术、人才优势，具有大型项目系统集成经验和网络维护经验。可以提供话音智能业务、数据、会议电视、电话会议、宽带综合应用、电子政务、电子商务等面向大朝阳区数据局的解决方案的产品开发及技术支持，可以为中国邮政提供语音、数据、多媒体通信等全面的服务；可以提供通信领域的技术和业务支持，包括网络技术、业务咨询、组网方案、系统集成、

网络代维、网络测试、故障诊断、应急通信等。

12.5.4.3. 中国电信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热线

中国电信北京公司（北京电信）负责维护朝阳区数据局网络线路并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服务。针对本次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北京电信将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团队并保证网络 24 小时稳定、可靠地运行，故障实时响应，7*24 小时现场处理，5 分钟故障响应。北京电信设有专门的线路故障电话，并对本次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接入服务项目设有专门的朝阳区数据局经理，联系方式如下：

朝阳区数据局经理：胡绍京 电话:13381206519

线路保障电话：96388 或 10000

北京电信一旦变更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接入服务项目的直接运行维护人员的联系方式，将及时通知甲方。

中国电信具有完善的维护体系，为用户建立完备的维护资料。中国电信的朝阳区数据局服务体系对重点朝阳区数据局的重要电路提供重点通信保障，保证用户重点线路在重要运行时期的零中断。

12.5.4.4. 服务质量及安全保障

我公司的服务质量监督管理体系组成如下：

1) 缺陷预防控制

- 以预防为主，控制各类服务及安全隐患
- 全方位方式做好与朝阳区数据局的沟通和协调工作，及时了解朝阳区数据局的需要与业务运行当中遇到的问题，并实时响应和反馈，快速解决问题。
- 对各级电信机构提出服务要求，立即贯彻执行并有相应的实施细则，同时还要进行跟踪检查，以防服务问题发生。

2) 企业承诺控制

- 以承诺方式使企业内部管理增加压力，实行自我控制。
- 向用户承诺的开通时限装、移、修机服务时限，向用户承诺服务中的标准和规范，只要承诺的，就必须保证服务的兑现。

3) 过程控制

- 企业内部各个提供环节中的工序控制
- 内部质量检查控制
- 内部工序之间评价控制
- 实施流程重组与优化

4) 体系控制

- 制定一系列适合企业发展的服务质量指标体系
- 加强企业内部服务质量信息反馈体系，发现问题快速传递立即处理
- 质量监督体系，实行不定期的明查暗访及内部监督检查
- 考核评价体系，质量考核和用户满意度评价及内部朝阳区数据局评价

5) 大朝阳区数据局营销服务规范

遵照“用户至上，用心服务”理念，从如下方面对大朝阳区数据局营销服务进行规范，让“用心服务”成为每位员工的自觉行动。

- 礼仪规范
- 大朝阳区数据局基本服务标准和要求
- 技术支持服务

- 开通服务
- 回访服务

6) 大朝阳区数据局满意度调查与持续改进

- 我公司定期与不定期委托专业调查公司采用服务质量用户满意度指数（TCSI）测评方法，对全国大朝阳区数据局进行了有效电话访问，作满意度调查。

根据工作环节服务测评、满意度测评、用户反映的电信服务问题等作出的最终调查结果，我公司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持续改进。

中国电信北京公司将制订并维护针对基础设施的各类应急预案（包括机房断电应急预案、电力系统应急预案、消防系统应急预案、其他环境系统应急预案等），并定期进行模拟演练和不影响对外服务正常运转情况下的部分实际演练。

中国电信很注重朝阳区数据局的隐私和信息安全,在中标后的合同中有关于信息安全及保密的相关条款.同时通过各种故障处理和应急事件的处理、制度管理上保障网络通信及信息安全。

12.6. 项目理解

12.6.1. 项目需求理解

本项目为推进朝阳区卫生信息化协同发展，保障医疗机构业务系统稳定运行，满足辖区内广大居民的医疗健康需求、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朝阳区政务外网需接入各级政务部门及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等。

目前需求最行之有效的方案为租用专线作为现阶段朝阳区政务外网建设模式的主要形式之一，可为区级政务网络运营提供满足需求的数据专线保障，以确保卫生专网高效运行，实现以下几方面目标：一是为远程医疗、公共卫生等业务场景的信息化应用提供链路支撑；二是为区域全民健康平台建设及诊疗数据的汇聚与互通提供稳定的数据传输渠道；三是为开展医疗机构监管、助力政务服务提供链路安全保障；四是为推动卫生信息化场景拓展、丰富诊疗服务内涵提供有效依托。

中国电信作为国内主要的运营商之一，有责任且有能力为此项目提供专线服务并且我司与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有着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在2019年~2025年为朝阳政务专网专线提供租用服务。现有用户情况是租用联通、移动、电信、歌华等运营商专线作为目前区政务外网建设模式的主要形式之一。其中我司本包涉及专线61条（其中在用专线56条，预留后续新增5条。）在用户的场景，地点，实施操作，用户需求，路由、机房都有相关的实际实施经验。

本次项目为延续类项目，服务期2026年5月1日~2027年4月30日，大部分专线为在用线路及少量后续新开预留，考虑到保证整体政务网络安全稳定运行，需在服务期开始前完成所有专线的安装调试工作，并提供安全可行的专线迁移服务，确保相关政务业务不中断，实现服务的平稳过渡。

基于以上情况我司可以完全满足要求，首先我司已在2019年~2025年期间为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的朝阳政务专网提供了专线服务，目前为在网业务，基本不需要进行专线的安装调试和专线迁移工作，如遇个别线路，我司也会进行实地查勘，并匹配安全可行方案来保证原有网络承载业务的平稳过渡或新线路的快速拉通。

本次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共分三包，本项目为专网租用第二包，

147

共涉及 10M、20M、50M、100M 等各类专线共 61 条。北京电信对本次项目投第二包内容，提供其中 61 条专线线路服务，提供基于光传输网络的以太专线，保证点到点的独享专线。

我司将发挥中国电信长期开展网络、技术、服务服务的经验，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建立专项的运维保障流程和全套管理制度，确保政务专网持续可靠运行。保证在本项目服务期中，满足线路新增、变更、撤销等业务顺利进行，并在每次支付前，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经过贵单位确认的账单，经验收后支付相应款项。我司提供满足要求的 2M、4M、10M、20M、50M，100M 等各带宽级别的阶梯报价并承诺可将其作为线路新增、升速、降速的依据。

12.6.2. 项目实施方案

在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运行过程中，北京电信将设为高优先保障级别，建立统一的大朝阳区数据局网管和响应台帐，对相关运维保障部门设定专项的考核要求。为预防突发事件和应急事件，北京电信将制定各类场景下的应对预案，并发挥中国电信在应急通信领域的强大能力，提供快速反应，确保各类系统的安全可靠。

为确保中国电信网络和朝阳区数据局应用的安全运行，北京电信成立专门的安全管理机构和安全操作中心及对外服务团队，并设立有网络安全应急技术、移动互联网系统与应用安全两个国家级工程实验室，开展网络信息安全领域关键技术、设备的研发、集成和工程化研究。北京电信拥有百余名以党员为主、高素质的安全专业人士（CISSP、CISP），建立三级支撑体系，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各层次的安全服务。

朝阳政务专网专线租用服务需要实现以下目标：

满足朝阳政务专网专线电路必须稳定、可靠，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对通信线路服务的技术标准与规范。朝阳区数据局通信线路按照服务模式采购。北京电信负责专线电路设备以及所需的相关线路建设、运营和现场维护。

12.6.2.1. 接入节点满足情况

中国电信北京分公司与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有着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在 2019 年~2025 年为朝阳政务专网专线提供租用服务，我司清晰了解

用户现场的接入节点位置和汇聚节点位置，并且在现有的接入节点包含我司的接入节点资源，用户可直接租赁，保障用户使用时的高效性。

并且针对每一次用户的需求，包括撤线，降速等服务进行记录以及服务，以下表是现有具体的专线接入点以及记录情况：

序号	单位	用户地址	带宽/M	备注
1	豆各庄地区朝丰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乡天达路 8 号院朝丰家园东区	10	在用专线
2	平房华纺易城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青年路 29 号院	10	在用专线
3	将台地区芳园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芳园里	10	在用专线
4	将台地区东八间房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北石家村（503 路北石家村东 300 米）	10	在用专线
5	将台地区将府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将台路-将府家园小区	10	在用专线
6	六里屯十里堡北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街道十里堡北里 6 号楼门前居委会	10	在用专线
7	麦子店街道枣营北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道枣营北里 26 号北京市朝阳区枣营幼儿园	10	在用专线
8	亚运村街道祁家豁子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市朝阳区祁家豁子街华严里 17-18 号楼门面房屋	10	在用专线
9	亚运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亚运村街道--安慧里社区	10	在用专线
10	珠江帝景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劲松街道广渠路 28 号合生创展大楼	10	在用专线
11	北京市朝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街道潘家园华威里 23 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	在用专线
12	北京市朝阳区卫生与计划生育监督所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街道潘家园华威里 23 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	在用专线
13	小红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乡小红门中街 1 号	50	在用专线
14	六里屯甜水园西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街道甜水园西里 23 号	10	在用专线
15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东坝分中心（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东坝院区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东风大队二条-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东坝院区)	10	在用专线
16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红庙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街道姚家园路 10 号延静里小区	10	在用专线
17	南磨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老院区）	朝阳区西大望路 29 号	50	在用专线

18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潘家园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劲松街道潘家园华威里 26 号广西大厦	10	在用专线
19	首都儿科研究所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街道雅宝路 2 号首都儿科研究所附属儿童医院	10	在用专线
20	潘家园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街道松榆里 22 号潘家园医院	50	在用专线
21	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街道和平街十三区 1 号	50	在用专线
22	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	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路 13 号内 2 号	100	在用专线
23	朝阳区中医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街道工人体育场南路 6 号中医医院	100	在用专线
24	朝阳区妇幼保健院	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华威里 25 号	100	在用专线
25	朝阳区第三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黑庄户乡双桥南路甲 8 号北京市朝阳区第三医院	20	在用专线
26	亚运村街道奥南社区卫生服务站	奥体文化商务园区北投科苑人才公寓 T8-2 号楼	10	在用专线
27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双桥分中心（双桥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双桥东路双桥医院平房	50	在用专线
28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大黄站急救站	朝阳区花西文化广场养老驿站一层	10	在用专线
29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华信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街道酒仙桥一街坊 6 号北京华信医院	10	在用专线
30	双井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双井街道百子湾南二路 92 号	50	在用专线
31	朝阳区崔各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东营南街一号甲家园	50	在用专线
32	呼家楼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街道呼家楼南里 1 号光华医院 2 楼收费室--呼家层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	在用专线
33	大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街道安慧北里逸园甲 10 号大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在用专线
34	朝阳区东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郊野公园北门路-北京市朝阳区东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	在用专线
35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管庄急救站	朝阳区法院双桥法庭向北 200 米（原管庄医院）	10	在用专线
36	南磨房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双龙南里 109 号双龙南里东区	50	在用专线
37	十八里店弘善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弘善一号路-弘善家园 H 区	20	在用专线

38	十八里店周家庄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周家庄中路 7 号院十八里店周家庄服务中心	20	在用专线
39	八里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第二执业点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街道延静里中街-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在用专线
40	朝阳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街道工人体育场南路 8 号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	50	在用专线
41	安贞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街道安贞路 2 号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50	在用专线
42	中日友好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街道樱花东街 2 号中日友好医院	50	在用专线
43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甜水园东里甲 1 号一层东侧	50	在用专线
44	东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泛海国际）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风乡辛庄二街 5 号东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	在用专线
45	东坝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东坝中路 30 号金泰丽富嘉园	50	在用专线
46	太阳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老院区）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七圣路 6 号院	50	在用专线
47	建外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景华南街 5 号	50	在用专线
48	豆各庄富力又一城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乡黄厂南里 3 号院富力又一城 C 区	20	在用专线
49	左家庄街道曙光西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 4 号楼前平房	10	在用专线
50	左家庄街道新源里西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 5 号楼前平房	10	在用专线
51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甲 1 1 号	50	在用专线
52	常营地区北辰福第社区卫生服务站 2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15 号楼	10	在用专线
53	奥运村地区北沙滩社区卫生服务站	朝阳区北沙滩六号院底商	10	在用专线
54	黑庄户地区丽景嘉苑社区卫生服务站	景晨街 2 号院 9 号楼	20	在用专线
55	高碑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中心）	朝阳区高碑店北路甲 8 号	10	在用专线
56	潘家园街道武圣西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潘家园街道武圣西里 20 号院内	10	在用专线
57	预计新增		100	预计新增
58	预计新增		100	预计新增

59	预计新增		100	预计新增
60	预计新增		100	预计新增
61	预计新增		100	预计新增

目前我司专线接入点全部具有资源并符合本项目的要求，并且针对项目新增专线我司保证可以按时按要求拉通资源，满足本项目的需求。

12.6.2.2. 网络拓扑接入

北京电信对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业务有着网络接入与设计，

网络接入拓扑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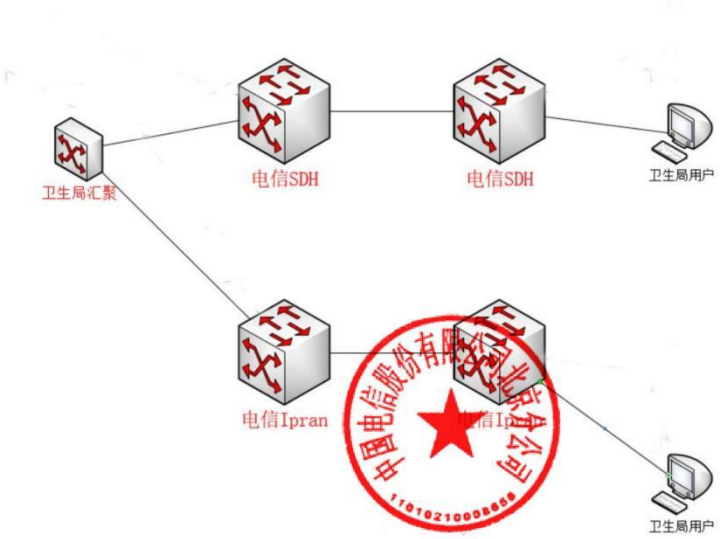

12.6.2.3. 实施细节及措施

12.6.2.3.1. 施工内容

北京电信提供本项目采购的所有硬件设备、光缆、电缆等安装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并在需要的时候配合朝阳区数据局完成整个系统的网络联调工作，使设备提供商提供的设备必须能与朝阳区数据局现有通信网络中的设备连接。

具体内容如下：

1)北京电信组织精良施工服务队伍，承接朝阳区数据局通信系统建设项目。

2)北京电信秉承认真负责态度，组织技术队伍，做好整体技术方案，做出长期保修、维护、服务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3)所有设备均须由北京电信送货上门并提供“督导调试”服务。

4)自系统安装工作一开始，组建有北京电信和朝阳区数据局相关技术人员专项队伍，共同参与系统的安装、测试、诊断及解决遇到的问题等各项工作。

12.6.2.3.2. 专线调度管理

为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所要求的政务专线会涉及到线路调度需求，我司承诺在接到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线路调度需求时，在 5 个工作日内内反馈资源情况。在线路调度过程中，我司的朝阳区数据局经理或项目经理将向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指定负责人就线路调度进展及时沟通，如果出现延误，我司向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纸质证明材料并加盖部门公章说明相关原因情况。线路调度完成后我司提供全程端到端的测试报告，并由我司项目负责人与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

12.6.2.3.3. 专线开通、调试、交付

当中国电信与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签定服务合同后，由北京公司一点负责受理朝阳区数据局本次项目的全部业务如设备的安装和调测等工作，一个工作日内启动该项目的工程施工及测试。

根据协议形成定单提交给业务经理审核。通过业务处理系统下发定单，并通知各涉及地，完成业务数据的制作。

业务数据制作完成后，与用户共同进行相关功能的测试。对测试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检查调整。我司保证提出完整的调试计划并经贵单位确认，包括设备调试的内容、项目、指标、方法和进度,并提供相应的仪器和工具。调测过程中我司进行详细记录，系统调试结束后，我方技术人员签字后交给贵单位验收。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经理会整体负责该项目的业务协调和进度情况监控，及时解决困难，必要时通知朝阳区数据局。中国电信会定期向朝阳区数据局通报

工程进度情况，并随时受理朝阳区数据局的进度查询。

在电路交付前电信将提供相应的测试手段，完成开通运行测试及性能测试。并提交测试报告，测试结果达到“无误码、无告警，符合规定带宽”后，正式交付。测试与交付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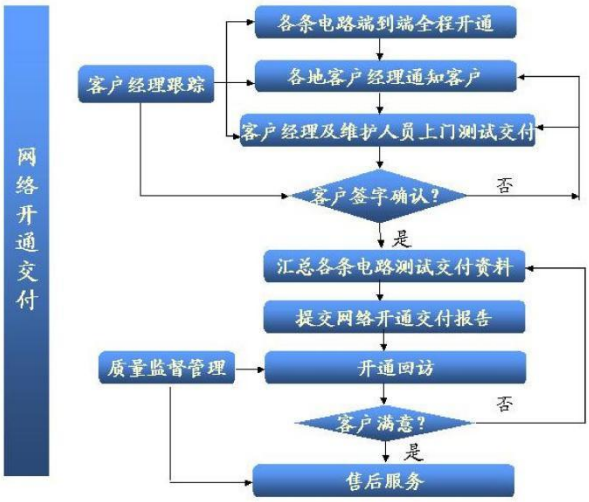

业务正式开通后，电信对项目资料进行整理和汇总，将向用户提交用户使用说明书、业务交付清单、系统有关技术文件、验收测试报告等资料，保障用户今后业务的正常使用。项目完成后，中国电信北京公司会对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各条线路的使用情况定期回访。

在新增、变更（升速、降速等）专线时，我司对专线进行端到端连通测试，出具报峻文件（端到端延时、丢包率测试数据），经贵单位确认后，从下月 1 日开始起租计费；撤销专线从贵单位提起撤线之日的下月 1 日起停止计费。

加强项目文档的编写和管理是项目管理的一个重要部分。在项目实施各个时期，按照项目管理流程，项目组将组织编写规范的项目技术文档。在整个项目阶段，编制的主要文档包括：

*《致朝阳区数据局信》

*《整体技术解决方案》

*《本地接入工程设计方案》（含电路路由信息）

*《朝阳区数据局机房内布线图》

*《网络开通交付报告》

《进网业务使用说明书》

《合同》

《项目进度报告》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项目计划进度安排与说明》

*《项目周报及下周计划》

《变更情况报告》

《项目总结报告》

《项目协调会纪要》

*《数字电路业务朝阳区数据局使用手册》

《安装完成证明书》

《验货报告》

《用户使用和维护手册》

《系统验收及测试方案》

《故障处理单》

*《中国电信全球端到端一站服务资料》

以上文档的规范性和完备性将由中国电信大朝阳区数据局质量监督部门负责人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由文档管理部门归档到大朝阳区数据局部，并将部分文档（带*的文档）移交给朝阳区数据局。同时，中国电信会将大朝阳区数据局故障申告朝阳区数据局服务热线告之朝阳区数据局，以便朝阳区数据局更方便地享受中国电信的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

12.6.2.4. 技术指标及服务

（1）本项目提供基于光传送网（OTN/SDH/MSTP）承载的以太网专线业务，

我司提供端到端物理独享型点到点专线。按招标人需求开通指定带宽专线，保障带宽性能指标满足招标人要求，实现上下行带宽对称，并提供专线开通测试报告、性能检测证明等相关材料，相关技术指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通信行业标准及规范要求。

（2）专线在用户汇聚节点侧提供双路由光纤接入，确保端到端点到点传输通道物理冗余；至运营商局端传输设备均具备线路及设备级自愈保护能力，保障专线业务的高可靠性与传输稳定性。我司提供多路由光纤接入拓扑图、路由保护方案等技术支撑材料。

（3）汇聚对节点位于尚都机房（朝阳区尚都北塔正门地下 1 层）机房内，我司在相应机房内具备传输设备与招标人网络设备进行对接。

（4）专线在用户汇聚端将采用光纤或以太网线汇聚多条专线，每条专线根据招标人统一规划的 VLAN 号进行逻辑隔离，每个 VLAN 为一条专线。

（5）专线带宽可根据需求在不中断业务的情况下进行升速、降速。

（6）本项目提供传输专线满足全程端到端指标：

专线端到端往返延时应小于 60ms；

IP 包丢失率应小于 1*10-3；

注：服务期开始前，我司可提供所有线路的报竣材料，内容包括双端设备端到端延时、丢包率等测试数据。专线使用中无需提供相关测试数据，如线路发生故障，存在纠纷时，在招标人同意情况下，进行断业务测试。

针对本项目我司提供以下服务：

（1）我司为本项目提供 7*24 小时的线路质量与运行监测服务，7*24 小时响应并进行故障和发现、处理与恢复；

（2）我司为本项目提供 7×24 小时全天候应急响应与运维支撑服务，建立专职保障团队及故障快速处置机制。当专线发生故障时，在 30 分钟内响应，并按要求向招标人进行阶段性反馈；2 小时内完成故障排查、应急处置及业务恢复，承诺故障恢复时长不超过 2 小时。若故障恢复时长超出 2 小时，超出部分按 1 天折算，免除当日故障线路服务费用。

（3）我司承诺专线月度累计中断时长不超过 12 小时，超出则免除当月故障

专线全部服务费用。如因专线中断造成政府对外办公窗口单位业务无法正常办理、重大活动保障期间政务网络不可用等严重影响，招标人有权全额扣除当月本条专线线路租用费。

（4）我司提供传输线路满足以下服务等级协议（SLA）标准：

服务可用性：专线年度可用率≥99.9%，计划维护时间不计入故障中断时长。

故障响应时限：提供 7×24 小时故障受理，30 分钟内响应并启动故障处置，每 30 分钟向招标人反馈一次处理进展。

故障修复时限：线路故障 2 小时内恢复业务，月度累计中断时长≤12 小时。

维护与重保服务：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撑，定期开展预防性巡检；重大活动、重要保障期间提供专项网络保障及应急值守服务。

割接管理：涉及线路、设备、网络调整等计划性割接，须提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经确认后方可实施。

考核与赔付

单次故障超过 2 小时未恢复，减免当日线路服务费；

月度累计中断时长＞12 小时，减免当月全部线路服务费；

因专线中断影响政务服务、重大活动保障等关键场景，招标人有权扣除当月全部线路租用费。

12.7. 项目进度要求

本项目为延续类项目，部分专线为在用线路。为保证整体政务网络安全稳定运行，本项目所有在用专线要求在 2026 年 5 月 1 日前完成业务迁移工作。如 2026 年 5 月 1 日后我司不能按时完成业务迁移数量超过招标在用线路的 10%，视为我司违约，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计划新建线路应在收到招标人提供的业务申请单 30 工作日内完成建设。

若专线需新增、撤销、变更时，我司在收到招标人提供的业务申请单 30 工作日内完成相关业务处理工作。若到期未完成，招标人有权直接终止相关业务。

基于以上情况我司可以完全满足要求，首先我司已在 2019 年~2025 年期间为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的朝阳政务专网提供了专线服务，目前为在网业务，基本不需要进行专线的安装调试和专线迁移工作，如遇个别线路，我司也会进行实地查勘，并匹配安全可行方案来保证原有网络承载业务的平稳过渡或新线路的快速拉通。

12.7.1. 项目进度管理方案

在总体项目和具体的每个子项目上，我司采取甘特图等手段，使项目经理按日历制作任务图表，用于日常工作安排里程碑计划。

时间坐标	第 1 天	第 2 天	第 3 天
（合同签订）			
开通续租时间周期			
电路全程测试、调试，与朝阳区数据局联调对接			
并交付			

变更事件处理

除了正常的项目执行任务外，“任务计划书”还将考虑到问题处理以及项目变更等处理手段，即应该包括以下部分：

问题上报流程

风险管理流程

变更管理流程

汇报流程

质量管理流程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旦收到来自任何一方的变更请求，均由项目联系人组织处理，并报项目经理批准。对于重大变更，项目经理将组织项目组讨论制定方案，根据内部生产流程，由业务协调经理向相关各环节岗位下发变更通知单，并跟踪业务变更处理情况，保证各关键点的工期和质量。

在项目每一个阶段完成之后，北京电信将对整个项目进度进行小结，并根据当时的情况进行调整，同时制订出下一阶段的详细计划。

项目阶段管理

项目进度的合理安排是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关键。为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北京电信事先将做好周密的充分准备，既注重整体计划及进度，同时也充分考虑相关细节问题。提出实施进度安排建议，最终更详细、具体的项目进度将在合同签订前后以及项目实施期间经双方相关人员讨论和协商制定。

整个项目的实施可分为前期准备、项目实施以及网络开通交付等三个大的阶段，每个阶段又分成若干个相互关联的任务部分，如前期准备、项目组人员组织、项目实施整体方案、网络资源确认、业务受理、电路施工及设备安装、电路开通、朝阳区数据局培训等。

前期准备阶段

主要指根据朝阳区数据局需求进行的必要预先准备工作，包括网络资源调查项目实施计划和组织体系建立，前期阶段的工作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项目实施阶段

主要指按技术方案和合同要求，组织电路及业务开通，包括业务受理、资源调度、电路施工、以及网络测试等工作。

网络开通交付阶段

主要完成在业务开通后向朝阳区数据局交付验收。具体包括现场端到端电路测试、现场培训、完成网络测试交付报告、配合朝阳区数据局完成全网联调等。

测试及验收

北京电信在开通传输电路后，严格按照电信运营企业的生产流程，对所提供的电路进行测试，并在测试成功的基础上，将电路和相关资料交付给用户。

在电路开通 1 个工作日内，北京电信朝阳区数据局经理与维护工程师到服务平台现场，与朝阳区数据局一起对该电路性能进行交付测试，测试结束后用户代表在测试报告上签字确认。北京电信整理形成网络开通交付报告，并向用户移交全套交付资料。北京电信服务质量监督部门在电路开通以后一周内对朝阳区数据局进行回访。

12.8. 项目服务要求

我司满足并承诺提供 7*24 小时的线路质量与运行监测服务，7*24 小时响应并进行故障和发现、处理与恢复；

我司满足并承诺提供 7*24 小时的全天候应急响应与运维支撑服务，建立专职保障团队及故障快速处置机制。线路故障时，在 30 分钟内响应，并根据朝阳区数据局需求进行阶段反馈；2 小时内完成故障排查、应急处置及业务恢复。我司承诺在故障发生后 2 个小时内（包含 2 小时）恢复正常。否则，超出 2 小时的以一天计算，免除当日故障线路费用。

我司保障专线中断时间不超过 12 小时/月，否则免除当月故障专线服务费。如因专线中断造成政府对外办公窗口单位业务无法正常办理、重大活动保障期间政务网络不可用等严重影响，朝阳区数据局有权全额扣除我方当月本条专线线路租用费。

我司满足以下服务等级协议（SLA）标准：

(1) 服务可用性：专线年度可用率≥99.9%，计划维护时间不计入故障中断时长。

(2) 故障响应时限：提供 7×24 小时故障受理，30 分钟内响应并启动故障处置，每 30 分钟向招标人反馈一次处理进展。

(3) 故障修复时限：线路故障 2 小时内恢复业务，月度累计中断时长≤12 小时。

(4) 维护与重保服务：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撑；定期开展预防性巡检；重大活动、重要保障期间提供专项网络保障及应急值守服务。

(5) 割接管理：涉及线路、设备、网络调整等计划性割接，须提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经确认后方可实施。

(6) 考核与赔付

单次故障超过 2 小时未恢复，减免当日线路服务费；

月度累计中断时长＞12 小时，减免当月全部线路服务费；

因专线中断影响政务服务、重大活动保障等关键场景，招标人有权扣除当月全部线路租用费。

12.8.1. 电路日常运行状态监控服务

北京电信提供完整的网络监控系统，已具备完整全网（骨干，本地）的网络监控能力。

针对本项目所有传输通道的运行状态，北京电信采用大朝阳区数据局网管专属服务提供传输通道专线业务的电信大网、朝阳区数据局网内的端到端管理。北京电信大朝阳区数据局网管专属服务，是中国电信统一建立的朝阳区数据局网络监控管理平台，以实时主动服务的方式，提供电信网内及朝阳区数据局端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应用平台、存储设备在内的朝阳区数据局专线网络提供端到端的网络监控服务，并提供 7*24 小时主动通知服务，还提供提供开通、故障、服务工单等的处理环节透明化可跟踪。

北京电信通过一站式服务，可协助用户办理网络备案手续。

12.8.1.1. 日常运营服务概述

大朝阳区数据局网管专属服务是基于中国电信统一的朝阳区数据局网络端到端监控管理平台，发挥电信丰富的网络管理经验，利用中国电信强大的全国维护体系由电信网络维护专家为朝阳区数据局自己组建的广域网提供端到端、主动的监控、维护和管理，从而真正实现专业的网络管理服务，全面提升网络维护水平和网络性能。朝阳区数据局无需安装任何软硬件，直接接入服务即可实现，节约硬件投资，减少维护人员投入、提高运维效率。

大朝阳区数据局网管可提供的服务：为各分支节点到总部节点的专线电路提供监控服务，可随时监控各条专线的运行情况和服务质量；监控各应用的带宽使用情况，为业务稳定运行提供保障。可监控的网络包括 IP 虚拟专网、光纤直驱、ATM/FR、DDN 等。此外电信侧的网络监控人员可以通过该平台及时发现故障，并针对故障启动相关处理流程，并根据朝阳区数据局要求定期出具各种网络运行报告。

12.8.1.2. 网络系统拓扑展现门户

可提供并展现朝阳区数据局链路网络的全景拓扑；支持朝阳区数据局内网的物理拓扑，逻辑拓扑，分组拓扑，拓扑钻取，自定义拓扑等拓扑展现；告警直观呈现，准确定位监控。

网络拓扑信息综览：

可提供电信大网的网络部署信息，并结合朝阳区数据局内网的网络拓扑，集中展现朝阳区数据局的端到端拓扑，实现多层次多视图的网络拓扑展示，从整个网络的性能、告警、配置、物理和逻辑连接等方面反映网络的当前状态。提供分权分域的拓扑查看功能，可支持灵活定制

路由端到端展现

可查看业务经过最末端网络设备、电信骨干、电信二干、电信本地接入段的设备及端口信息，以端到端方式展现拓扑图：

网络运行 TOPN 展现

显示链路、网络和设备的运行状况及发展趋势，可用表格或图形方式提供丰富和直观的报表结果展示和输出

12.8.1.3. 7*24 主动监控服务

7*24 链路通断监控

北京电信提供朝阳区数据局业务端到端告警实时监控，并设置专门的监控岗

位执行 7*24 小时监控服务，7*24 小时告警处置。

告警实时展现：告警直观呈现，并以声、光、短信、人工等方式通知；

朝阳区数据局业务告警监控：7*24 小时开展告警监控和告警处理

历史告警查询：支持 6 个月历史告警查询；

7*24 链路性能监控

对链路的各项性能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可监控的指标包括网络时延，丢包率等参数；通过对这些指标的检测，达到监控整个网络性能的目的

7*24 性能指标预警

对链路性能指标设置门限，当链路的某项 KPI 达到或超过门限值时，系统自动产生性能告警；通过性能预警，可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前期处理

12.8.1.4. **7*24 主动通知服务**

7*24 链路设备告警信息按需提供邮件/短信/电话通知朝阳区数据局相关联系人；

短信通知服务

将链路设备通断等告警信息，故障处理信息、割接、重保、开通过程等按需配置短信通知服务

邮件通知服务

将链路设备通断等告警信息，故障处理信息、割接、重保、开通过程等按需配置邮件通知服务

人工电话通知服务

将链路设备通断等告警信息，故障处理信息、割接、重保、开通过程等按需要求人工通知服务

12.8.1.5. 7*24 故障处理服务

（一）故障工单可视化跟踪

故障处理全网协同，处理进展即时呈现，实时服务响应 7*24 小时无缝衔接，处理过程透明呈现，标准的故障处理流程，各处理环节全程联动。

故障信息实时呈现：实时展现故障详情，呈现实时处理进展。

故障处理流程化展现：故障处理流程化形式，实时直观展现故障处理进展。

（二）故障催修

提供催修功能：朝阳区数据局可对在途故障工单进行催修。北京电信实时响应催修信息。

北京电信提供链路故障主动发现、主动派单，及全网协调进行端到端故障处理处理服务。

7*24 小时业务故障申告

通过主动监控，先于朝阳区数据局发现故障，当链路发生断连时，及时进行一键故障申告

业务故障处理过程监控服务

故障处理全网协同，处理进展即时呈现，实时服务响应 7*24 小时无缝衔接，处理过程透明呈现，标准的故障处理流程，各处理环节全程联动。

故障信息实时呈现：实时展现故障详情，呈现实时处理进展。

故障处理流程化展现：故障处理流程化形式，实时直观展现故障处理进展。

故障催修

提供催修功能：朝阳区数据局可对在途故障工单进行催修。北京电信实时响应催修信息。

7*24 监控人员服务台响应

处理故障过程中，网管专家的服务台可通过远程支持的方式，指导朝阳区数据局进行故障诊断，协助朝阳区数据局进行排障

7*24 二线专家服务

二线技术专家提供专业性问题远程技术咨询支持，协助故障排除，远程技术响应，进行故障处理（调试、故障处理、设备更换等）

12.8.1.6. 7*24 小时的应急响应服务

我司满足并承诺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应急响应服务，线路故障时，承诺在 30 分钟内响应，并进行阶段反馈；2 小时内完成应急处置，恢复业务。我司承诺在故障发生后 2 个小时内（包含 2 小时）恢复正常。

12.8.1.7. 服务过程全程端到端可视化

开通工单透明化展现

中国电信通过严格的闭环操作流程和填报时限要求，集团、省两级开通系统支撑，集团、省、市三级人员保障，保障开通全程无缝衔接。线路开通时向朝阳区数据局提交书面开通交付报告，同时附通信线路检测报告等内容

1）开通信息实时呈现：实时展现开通详情，展现开通实时进展。

2）开通过程流程化展现：开通流程图形式，实时展现开通进展。

3）提供关键环节联系方式。

开通工单催装

提供催装功能：朝阳区数据局可对开通中的工单进行催装。北京国电信实时响应催装信息，并按照朝阳区数据局要求开展业务开通工作。

故障处理透明化展现

提供电信网内故障处理全网协同，处理进展即时呈现，实时服务响应 7*24 小时无缝衔接，处理过程透明呈现，标准的故障处理流程，各处理环节全程联动。以及朝阳区数据局内网故障处理进展实时展现。

故障信息实时呈现：实时展现故障详情，呈现实时处理进展。

故障处理流程化展现：故障处理流程化形式，实时直观展现故障处理进展。

割接情况透明化展现

通过 WEB\APP，对朝阳区数据局端设备更换、电路线路割接的透明化展现；

body,th,td{font-size:12px;font-weight:100;}table th{text-align:left;}table td{text-align:left;}明日零点起，未来48小时内，您所管理的电路有13条即将发生割接，共
情。
需要信息如下：

割接任务号	电路名称	中断状况	影响二级客户名称	割接开始时间	割接结束时间
JT2017ZJJJ000397	北京杭州100G2014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南京S-64N2027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南京S-64N2028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南京S-64N2029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南京S-64N2033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苏州S-64N2041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苏州S-64N2042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苏州S-64N2043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苏州S-64N2044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苏州S-64N2045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苏州S-64N2046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苏州S-64N2047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HBJH000641	北京苏州S-64N2048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JT2017ZJJH000381	北京杭州100G2014NP	中断	河北政企客户-一干波分承载-全省	2017-12-01 00:00:00.0	2017-12-01 06:00:00.0

此邮件为系统自动发出,无需回复！如有问题请联系大客户系统运维人员！

12.8.1.8. 朝阳区数据局自主服务申请

一键申告

朝阳区数据局可以通过“一键申告”，无需描述信息，随时随地便捷申告，便捷快速自助报障。北京电信提供 7*24 小时响应，快速定位原因，及时诊断，快速修复故障。

巡检申请

现场巡检：朝阳区数据局可申请现场巡检，北京电信实时响应，并自动转为内部协同单，按照朝阳区数据局要求进行现场巡检；（需提前 24 小时申请）

测试申请

朝阳区数据局可申请业务测试申请服务，北京电信实时响应，并自动转为内部协同单，按照朝阳区数据局要求进行现场巡检；（需提前 24 小时申请）

个性化需求申请

朝阳区数据局可对个性化需求仔细申请，北京电信实时响应，并及时主动联系朝阳区数据局了解需求情况，解决朝阳区数据局要求；

12.8.1.9. 月度运行情况报告

全面的定制化朝阳区数据局网络报告，通过数据分析，提供朝阳区数据局网络的优化建议及运行服务报告。

网络运行报告

对链路及整体网络情况进行分析并提出问题和建议，帮助朝阳区数据局快速的了解整体网络状态

故障统计报告

对故障告警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可以列出告警发生时间、告警清除时间、历时、告警名称等参数，并针对告警进行故障原因分析

网络优化报告

根据端口流量报告、设备性能报告、告警报告等数据对网络的整体状态进行分析以及提出优化建议，用于支持管理决策

12.8.2. 巡检分析报告和总结

12.8.2.1. 项目巡检方案概述

我方巡检人员将在每日通过网管系统和对设备本身灯光报警进行巡视，通过主动性和预防性维护，对设备运行状态、运行环境进行检查，消除各种隐患，及时发现处理问题，保障传输设备的稳定运行并进行初步的运行分析。每月度进行1次现场集中巡检，对设备进行例行检查、维护保养、配置备份，对相关设备做必要的检测、维护和除尘，及时处理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隐患和问题，记录巡检情况并编制巡检报告。在朝阳区数据局认可的情况下进行参数调整，使系统始终在最佳状态下运行，并对可能出现的问题提供科学预测，并采取必要的预防和补救

措施，防患于未然。巡检结束后，我方还将提供传输设备和链路月度巡检报告，以便朝阳区数据局了解设备健康状况、隐患及优化建议。

我方将每半年进行系统健康检查、系统性能分析与优化，分析预报系统中的隐患和可能存在的问题，对朝阳区数据局系统运行提供合理化建议，并提交系统检查报告。按需进行微代码升级与补丁升级。定期对系统进行备份。根据朝阳区数据局要求制定有关问题的解决与实施方案，并根据朝阳区数据局的要求进行实施

12.8.2.2. 巡检关注点

在设备的巡检过程中，我方将关注以下五个因素：基础设施状况、流量状况、性能状况、时钟稳定以及业务连续性。通过对这五个因素的检测和审查，评估本次设备的整体健康状况。

12.8.2.3. 基础设施状况

基础设施包括设备的硬件基础平台和操作系统软件平台。

对基础设施状况的评估内容包括：

传输系统运维环境状况

设备硬件运行状况

操作系统运行状况

12.8.2.4. 流量状况

由于传输系统对业务和服务需求可能每天都在发生变化,需要对传输流量进行实施监控，定期对传输流量进行分析。要与系统当前和将来的业务需求相符意味着必须经常地测定流量。

12.8.2.5. 信息安全

这里把信息安全定义为信息系统数据不会被非法朝阳区数据局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取得或破坏。信息安全所涉及的技术与业务层面很广，以下是对其简要分类：

物理安全

保护信息系统的机房环境、设备、设施、媒体和信息免遭自然灾害、环境事

故、人为物理操作失误、各种以物理手段进行的违法犯罪行为导致的破坏、丢失。

操作系统安全

操作系统提供若干种基本的机制和能力来支持信息系统和应用程序安全，如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审计等等。由于商用的普遍性特点，这些系统都存在许多安全弱点，甚至包括结构上的安全隐患，比如超级管理员/系统管理员的不受控制的权限、缓冲区溢出攻击、病毒感染等。

操作系统的安全是上层应用安全的基础。提高操作系统本身的安全等级尤为关键，除了及时打 Patch 外，还要采用如下的加强措施：

身份鉴别机制：实施强认证方法，比如口令、数字证书等；

访问控制机制：实施细粒度的朝阳区数据局访问控制、细化访问权限等；

数据保密性：对关键信息、数据要严加保密；

完整性：防止数据系统被恶意代码比如病毒破坏，对关键信息进行数字签名技术保护；

系统的可用性：不能访问的数据等于不存在，不能工作的业务进程也毫无用处。因此操作系统要加强应对攻击的能力，比如防病毒、防缓冲区溢出攻击等；

审计：审计是一种有效的保护措施，它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阻止对信息系统的威胁，并对系统检测、故障恢复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应用授权管理

权限管理系统是 IT 系统信息安全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 ICDC 信息系统授权管理体系的核心。它将授权管理和访问控制决策机制从具体的应用系统中剥离出来，采用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RoleBasedAc 朝阳区数据局路由器 ssControls）技术，通过分级的、自上而下的权限管理职能的划分和委派，建立统一的特权管理基础设施（PMI，PrivilegeManagementInfrastructure），在统一的授权管理策略的指导下实现分布式的权限管理。

权限管理系统能够按照统一的策略实现层次化的信息资源结构和关系的描述和管理，提供统一的、基于角色和朝阳区数据局组的授权管理，对授权管理和访问控制决策策略进行统一的描述、管理和实施，提供基于属性证书和 LDAP 的策略和授权信息发布功能，构建高效的决策信息库和决策信息库的更新、同步

机制，面向各类应用系统提供统一的访问控制决策计算和决策服务。建立统一的权限管理系统，不仅能够解决面向单独业务系统或软件平台设计的权限管理机制带来的权限定义和划分不统一、各访问控制点安全策略不一致、管理操作冗余、管理复杂等问题，还能够提高授权的可管理性，降低授权管理的复杂度和管理成本，方便应用系统的开发，提高整个系统的安全性和可用性。

应用访问控制

访问控制是 IT 系统安全防范和保护的主要核心策略，它的主要任务是保证信息资源不被非法使用和访问。访问控制规定了主体对客体访问的限制，并在身份识别的基础上，根据身份对提出资源访问的请求加以控制。它是对信息系统资源进行保护的重要措施，也是计算机系统最重要和最基础的安全机制。

根据控制手段和具体目的的不同，数据中心的访问控制技术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入网访问控制、网络权限控制、目录级安全控制、属性安全控制等，只有各种安全策略相互配合才能真正起到保护作用。

12.8.2.6. 巡检方案制定

我方将根据朝阳区数据局需求提供现场巡检服务，按照系统维保巡检管理规程的相关要求，对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的传输设备进行细致全面的健康检查。检查的内容包括系统软件、硬件检查，电源、告警及设备运行环境的检查等，以及对现场进行环境评估与指导，并及时提供巡检报告。

完成现场设备巡检后，将详细填写技术服务单。在设备巡检完成后按时提交设备巡检报告。

建立设备维修档案，并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设备升级、改造、更换的建议和方案。在设备巡检过程中对朝阳区数据局工程师进行现场培训。

在重大节日和政治活动封网前，我方工程师也将视需要对设备进行巡检。保证设备在这段时间内正常运行。

12.8.2.7. 巡检规范及报告模板

◆ **巡检流程规范**

事先沟通

首先与项目经理应该沟通的事项，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确认巡检时间、地点、

朝阳区数据局联系人，设备所在地，是否有其它工程师进行其它设备的巡检。确认巡检后需要交付物品，如技术服务单、巡检报告等。向项目经理要设备清单，包括设备序列号、巡检机型、巡检机器数量（如为项目第一次巡检，则由工程师进行统计，然后与“项目交付设备清单”进行核对）、大致工作量。向项目经理索要该项目将以往的巡检报告或日志文件等信息，以便更加详细的了解相关信息。

其次与朝阳区数据局应该沟通的事项，出发前，与朝阳区数据局沟通工作内容。确定朝阳区数据局配合人员、约定具体到达现场的时间、巡检的地点，如中途遇到问题不能及时到达，应及时通知朝阳区数据局请求谅解并通知项目经理。确认朝阳区数据局具体上、下班时间。了解朝阳区数据局是否有潜在需求，比如有的朝阳区数据局顺便要求更换硬盘或者调试双机等。与朝阳区数据局沟通巡检模板中的巡检内容，取得朝阳区数据局的同意。

通知部门经理，巡检开始时间和巡检地点。巡检可以完成的大致时间。

事先准备

必要工具

通用工具：笔记本电脑及 U 盘、网线、防静电手镯或防静电手套、电压表、湿度计、温度计、刷子、各种类型（包括梅花，平口，六角及套筒等）螺丝刀，最好购买完整且便携式的套装。

专用工具：

网络设备：USB 转串口线、九孔-九孔串口线（female-female）

PC 服务器：串口线

文档准备

技术服务单、巡检报告、巡检设备清单、相关设备的 servi 朝阳区数据局路由器 guide、朝阳区数据局联系方式、巡检命令脚本、数据安全确认单

现场巡检

要在和朝阳区数据局商定好的时间到达现场，切忌迟到。

工程师着装应注意着装得体（按照公司制度执行）。

遵从朝阳区数据局工作场所纪律。

接听电话应该控制音量，以免影响他人办公。

插笔记本电源线时，一定要让朝阳区数据局给指定插口，不要私自找插口随意插电源线。

一定要征得朝阳区数据局的允许才能将自带 U 盘接入朝阳区数据局的机器拷贝日志文件。

发现朝阳区数据局的系统有配置不合理的地方，应先给朝阳区数据局提出，即使最简单的调整，也要征得朝阳区数据局同意后再做，切不可私自对朝阳区数据局的机器进行调整。

维保范围之外的设备切记乱动，不要随便帮忙。

巡检模板的所有操作命令需要告知朝阳区数据局，取得朝阳区数据局同意后方可执行。

所有操作尽量在朝阳区数据局下班前做完，不能按时完成，可以与朝阳区数据局商量，朝阳区数据局如不同意加班，需要告知项目经理择日再做。

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通知朝阳区数据局和项目经理，协商后按照 SLA 要求进行故障处理。

巡检结束

巡检服务完成后，我方巡检工程师将本次巡检所做的内容、发现的问题及建议向朝阳区数据局做简短汇报，然后请朝阳区数据局就本次巡检提出建议或意见并在服务单上签字确认。

巡检服务单：一式三份。在完成巡检后，设备实际使用单位、项目经理各保留一份。

巡检报告：一式三份。在完成巡检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给朝阳区数据局，、设备实际使用单位、项目经理各保留一份。

服务报告填写规范

完整填写朝阳区数据局信息栏。

完整填写朝阳区数据局联系人信息栏。

完整填写朝阳区数据局设备配置信息栏。

完整填写设备巡检情况。

完整填写设备故障排除步骤及方法。

完整填写遗留问题，并告知服务台进行升级处理。

完整填写物料、备件更换说明。

按公司要求，巡检完成后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巡检报告。

◆ **巡检操作规范**

对照巡检计划的安排，对涉及相关设备系统进行硬件、操作系统进行功能及性能检查。系统中所使用的每台主机都将单独列表检查。

传输设备巡检

巡检对象：XX 系统 XX 设备。

巡检目的：检查 XX 系统 XX 设备的状态。

巡检平台：XX 系统主机，超级朝阳区数据局。

前提条件：线路通畅。

序号	巡检步骤	正确结果	巡检结果	
			是	否
1	主机物理外观检查	主机系统外观正常，没有明显损坏状态		
2	主机加电检查	主机系统正常启动。		
3	登录测试: 从主控制台(console)及用 telnet 命令远程登录到服务器上	正常登录		
4	主机型号巡检 用#prtconf 命令查看	主机型号符合订货要求		
5	检查 CPU 型号与个数 #lsdev-Ccpro 朝阳区数据局路由器 ssd #lsattr-Elproc0	CPU 型号与个数符合订货要求		
6	检查内存大小 #lsattr-Elmem0	内存大小符合订货要求		
7	检查主机的内置硬盘大小 #lspvhdisk0	显示硬盘大小符合订货要求		
8	光驱巡检 在光驱中放入一张光盘，使用	使用 ls 命令可列出光盘内容		

	mount/cdrom 命令可将光盘挂接			
9	磁带机巡检 将一盘磁带放入磁带机中，使用 tarcvf/dev/rmt0<filename>将文件拷入磁带机,并使用 tarxvf/dev/rmt0 将文件写回.	文件应可以正常写入和读出		
10	网卡检测 lsdev-Ccadapter|grepen	网卡数量与订货相符		
11	光纤存储卡检测 lsdev-Ccadapter|grepfcs	光纤存储卡与订货相符		
12	附件设备巡检: 用 lsdev-CH 列示附加设备	显示所有设备符合订货要求		
13	检查主机名称 #hostname	显示正确主机名		
14	检查系统时间 #date	与当前时间一致		
15	检查系统时区 #echo"$TZ"	显示东 8 区		
16	检查主机 IP 地址 #netstat-in	显示正确 IP 地址		
17	检查网络连接状态正常 #ping133.64.7.254	显示连接状态正常		
18	检查操作系统的版本号 #oslevel	显示正确操作系统版本		
19	检查操作系统补丁是否完整 #instfix-l|grepML	显示现在的系统补丁号		
20	检查系统是否有硬件故障 #diag	显示无硬件故障		
21	主机断电检查 #shutdown-F	主机系统正常关闭。		

176

	说明： 检测主机的目的是： A.确认系统运行正常； B.确认系统配置与设计一致； C.确认网络状态正常； D.确认操作系统安装状态正常。

巡检报告模板

巡检日期：年月日

一、巡检概况

朝阳区数据局信息			
项目名称		朝阳区数据局单位名称	
朝阳区数据局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服务器维护日期			
服务器维护设备信息			
设备类型	数量	设备情况	
		正常（数量）	异常（数量）
服务器设备			
存储及盘阵设备			
网络设备			
……			
合计			
异常设备描述			
对此次维护的总结及预防性维护建议			
朝阳区数据局对预防性维护的意见及建议			

朝阳区数据局负责人: 巡检工程师:

日期: 日期:

二、设备情况

服务器和存储设备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号	
朝阳区数据局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主机基本信息			
主机名		主机描述	
主机 IP 地址		系统软件	
应用软件		集群软件	
物理位置			
主机配置信息			
应用业务类型		主机 model	
主机 S/N		主机 firmware 版本	
CPUmodel		CPU 数量	
内存 model		内存情况（大小*数量）	
根盘数		根盘大小	
根盘镜像？（Y/N）			
存储配置信息			
model		P/N	
firmware 版本		S/N	
连接方式	□ 直连 □SWITCH/HUB	SWITCH/HUB 型号	
RAID 级别		CACHE 大小	
磁盘数		单盘大小	
硬盘 PN 号		电池 PN 号	

179

硬件设备检查			
检查内容	参考命令	检查结果	备注
系统板、CPU、内存、I/O 板	#diag	□正常□异常	
FC 卡、SCSI 卡、网卡	#diag	□正常□异常	
系统其它扩展卡	#diag	□正常□异常	
硬盘	#diag	□正常□异常	
设备故障灯有没有亮	检查具体指示灯	□正常□异常	
软件系统检查			
检查内容	参考命令	检查结果	备注
错误日志（errorlog）	errpt	□正常□异常	
系统 mail 给 root 的错误报告	mail	□正常□异常	
boot.log,smit.log,hacmp.out	tail–f\more	□正常□异常	
文件系统剩余空间太少	df–k/m/g	□正常□异常	
有 stale 状态的逻辑卷存在	lsvg–o|lvg-il	□正常□异常	
有符合要求的系统备份	和朝阳区数据局沟通	□正常□异常	
有符合要求的朝阳区数据局数据备份	和朝阳区数据局沟通	□正常□异常	
系统 DUMP 设置是否正确	sysdumpdev	□正常□异常	
IP、路由及网络连通	netstat\ping	□正常□异常	
系统设置是否做出改变	和朝阳区数据局沟通	□正常□异常	

系统性能检查			
检查内容	参考命令	检查结果	备注
CPU 利用率	topas		
I/O 分布	topas\iostat		
内存利用率	topas\vmstat		
交换区使用率	topas\lsps		
性能是否存在瓶颈	否		

网络设备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号	
朝阳区数据局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设备基本信息				
设备名称			物理位置	
设备型号			序列号	
软件版本			内存容量	
Flash 容量	内置		外置	
供电方式	□AC□DC		冗余电源	□有□无
登陆方式	□Console□Telnet□SSHIPAddress			
巡检内容				结果
网络设备	系统文件检查	软件版本检查		
		日志文件检查		□正常□异常
	硬件检查	设备硬件型号、模块检查		□正常□异常
		设备管理引擎状态检查		□正常□异常
		扩展网络模块检查		□正常□异常

181

		网络设备运行温度检查	□正常□异常
		设备散热系统检查	□正常□异常
		设备供电系统检查	□正常□异常
		设备存储介质检查	□正常□异常
		设备启动引导变量及介质检查	□正常□异常
	设备介质分析	接口稳定性检查	□正常□异常
		接口丢包、误码检查	□正常□异常
	性能管理	接口利用率检查	□正常□异常
		主引擎 CPU/内存利用率	__%%
	设备容量及表项	路由表容量检查	□正常□异常
		Buffer 利用率检查	□正常□异常
		转发表项检查	□正常□异常
备注：设备运行正常。			

12.8.3. 故障响应和处理服务

服务目标

实现“零时延”故障响应。通过多种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响应并解决本项目电路在运行中出现的故障，最大程度的降低网络故障对中国邮政业务产生的影响。

故障申告方式

中国电信提供顺畅的故障申告渠道，及时的故障响应以及标准化的故障处理流程。在此次项目中，中国电信依托完备的一站式服务流程和体系，提供高标准、高质量的故障响应和处理服务。用户可以通过以下的方式向中国电信申告，我们将采用不同的处理方式，并有相应的处理流程提供保证，直到朝阳区数据局满意为止。

按照“首问负责”的原则，针对数字电路故障，可以向全国 VIP 朝阳区数据局一站服务故障响应中心 8008281000 进行故障申告或投诉。

以上朝阳区数据局服务热线提供 7×24 的全天候不中断服务。

故障处理流程

中国电信承诺提供 7×24 小时全天候的故障处理服务。中国电信在接到用户

申告电话后，10 分钟内给予用户关于故障处理的响应，故障处理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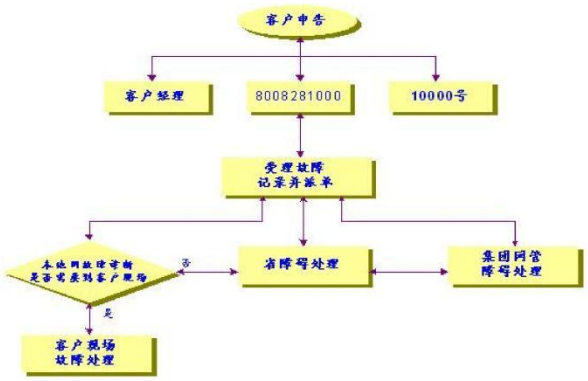

图表 1 故障处理流程

故障处理服务等级

故障处理报告

网络故障处理完毕后，我们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向用户提供故障处理报告，在用户电路项目负责人对故障处理结果及故障报告内容确认并签字后，我们才将此故障单关闭。故障报告样本如下。

中国电信数字电路故障处理报告

朝阳区数据局名称			
朝阳区数据局地址			
朝阳区数据局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路代号		申告时间	
故障现象描述	故障记录人：时间：		
故障级别	□重大故障□严重故障□一般故障		

183

故障定位	□朝阳区数据局端网络设备故障□接入路由故障 □朝阳区数据局端传输设备故障□骨干路由故障 □数据配置错误□其它故障_____
故障处理过程	处理人：时间：
朝阳区数据局满意度	□非常满意□满意□一般□较差 其他意见： 朝阳区数据局签名：时间：

12.8.4. 割接管理

若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在使用过程设备迁移或机房地址进行迁移时，我司可提供割接服务能力。

如果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根据需要对传输资源进行整合的时候，中国电信将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完善的电路割接服务。光缆割接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电信服务规范》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执行，严格控制割接时间。

北京电信施工工程师将与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负责人一起确定割接方案，并选择在业务流量**最小的时间（如凌晨）**进行割接，保障业务不受到重大影响，并在割接后及时测试，保证业务的迅速恢复和新增电路的顺利开通（正常情况下割接时长在 12 小时以内完成）。割接实施顺序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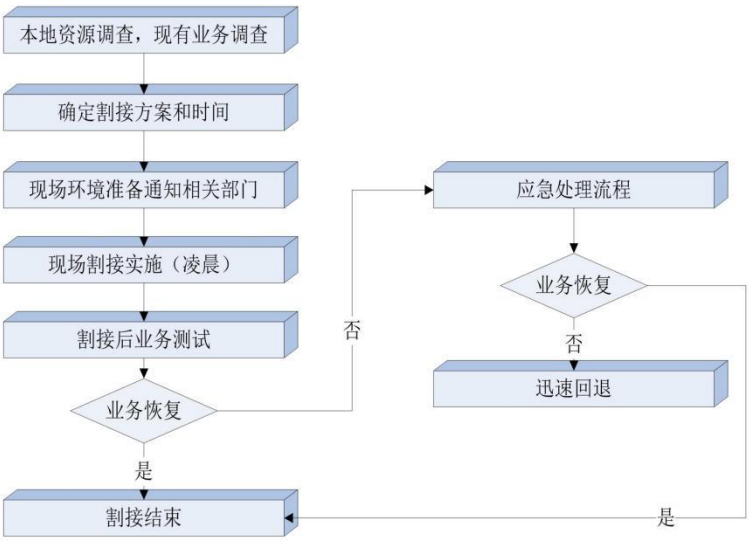

在网络系统运行期间，如遇到中国电信自身网络调整，如网络扩容、设备升级、路由调整、光缆抢修等重大操作，可能会对朝阳政务专网系统造成影响。此时，中国电信将提前一周通知调整将涉及的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相关单位，提前做好准备，及时调整自身工作。在调整完毕后，中国电信运维部门将配合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相关单位进行必要的测试，保证其业务运行恢复正常。电信的调整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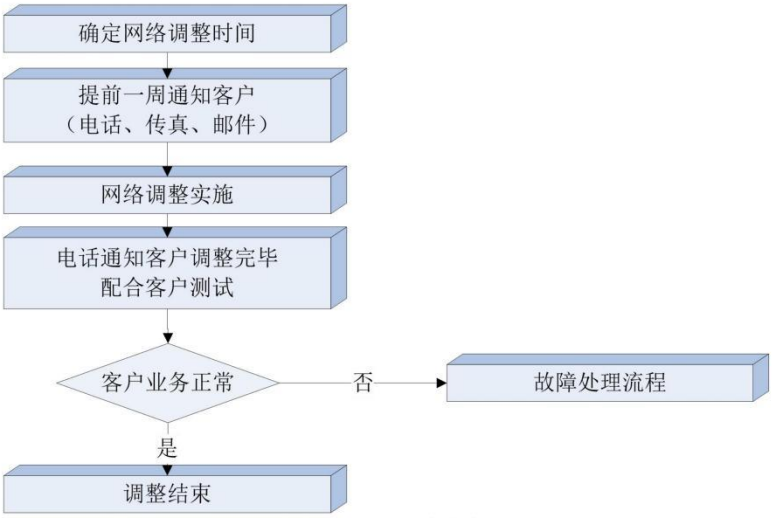

对于本次项目，由于外部原因引起的业务割接，电信至少提前 24 小时通知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重大业务割接提前 5 个工作日通知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并制订详细割接方案备案；割接时间应事先征得用户书面或邮件同意，并应尽量做到不停或少停链路。

同时，电信承诺接到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机房搬迁申请后按照要求免费配合完成线路割接工作。

12.9. 项目管理要求

我司严格按照本项目要求执行，满足专线调度、实施建议及进度、专线调试、专线报竣等相关要求，具体方案如下：

12.9.1. 专线调度管理

为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所要求的政务专线会涉及到线路调度需求，我司承诺在接到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线路调度需求时，在 5 个工作日内内反馈资源情况。在线路调度过程中，我司的朝阳区数据局经理或项目经理将向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指定负责人就线路调度进展及时沟通，如果出现延误，我司向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纸质证明材料并加盖部门公章说明相关原因情况。线路调度完成后我司提供全程端到端的测试报告，并由我司项目负责人与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

12.9.2. 实施方案及进度管理

我司将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及人员配置。其中，项目实施方案见 8.6.2 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见 8.7 项目进度要求，人员配置见 8.4 人员配置。项目实施方案确保与招标人协商并获得认可，该方案将作为项目实施的主要依据。

12.9.3. 专线调试

当中国电信与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签定服务合同后，由北京公司一点负责受理朝阳区数据局本次项目的全部业务如设备的安装和调测等工作，一个工作日内启动该项目的工程施工及测试。

根据协议形成定单提交给业务经理审核，通过业务处理系统下发定单，并通知各涉及地，完成业务数据的制作。

业务数据制作完成后，与用户共同进行相关功能的测试。对测试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检查调整。我司保证提出完整的调试计划并经贵单位确认，包括设备调试的内容、项目、指标、方法和进度,并提供相应的仪器和工具。调测过程中我司进行详细记录，系统调试结束后，我方技术人员签字后交给贵单位验收。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经理会整体负责该项目的业务协调和进度情况监控，

及时解决困难，必要时通知朝阳区数据局。中国电信会定期向朝阳区数据局通报工程进度情况，并随时受理朝阳区数据局的进度查询。

在电路交付前电信将提供相应的测试手段，完成开通运行测试及性能测试。并提交测试报告，测试结果达到“无误码、无告警，符合规定带宽”后，正式交付。测试与交付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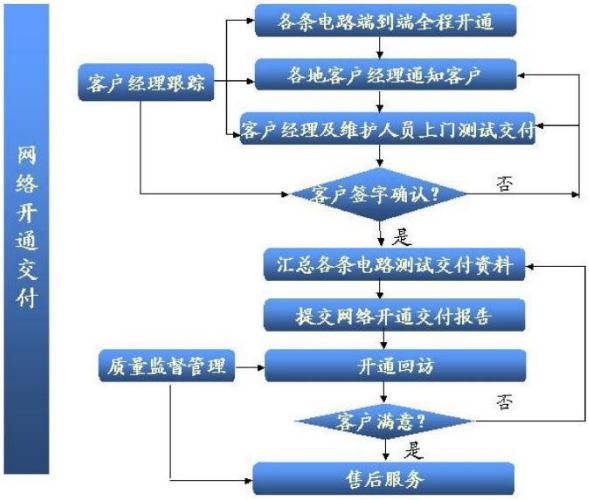

业务正式开通后，电信对项目资料进行整理和汇总，将向用户提交用户使用说明书、业务交付清单、系统有关技术文件、验收测试报告等资料，保障用户今后业务的正常使用。项目完成后，中国电信北京公司会对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各条线路的使用情况定期回访。

在新增、变更（升速、降速等）专线时，我司对专线进行端到端连通测试，出具报峻文件（端到端延时、丢包率测试数据），经贵单位确认后，从下月 1 日开始起租计费；撤销专线从贵单位提起撤线之日的下月 1 日起停止计费。

加强项目文档的编写和管理是项目管理的一个重要部分。在项目实施各个时期，按照项目管理流程，项目组将组织编写规范的项目技术文档。在整个项目阶段，编制的主要文档包括：

*《致朝阳区数据局信》

*《整体技术解决方案》

*《本地接入工程设计方案》（含电路路由信息）

*《朝阳区数据局机房内布线图》

*《网络开通交付报告》

《进网业务使用说明书》

《合同》

《项目进度报告》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管理办法》

*《项目计划进度安排与说明》

*《项目周报及下周计划》

《变更情况报告》

《项目总结报告》

《项目协调会纪要》

*《数字电路业务朝阳区数据局使用手册》

《安装完成证明书》

《验货报告》

《用户使用和维护手册》

《系统验收及测试方案》

《故障处理单》

*《中国电信全球端到端一站服务资料》

以上文档的规范性和完备性将由中国电信大朝阳区数据局质量监督部门负责人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由文档管理部门归档到大朝阳区数据局部，并将部分文档（带*的文档）移交给朝阳区数据局。同时，中国电信会将大朝阳区数据局故障申告朝阳区数据局服务热线告之朝阳区数据局，以便朝阳区数据局更方便地享受中国电信的大朝阳区数据局服务。

我司完成以下安装调试工作：

189

- 我司负责本项目全部线路所需设备的安装和调测等。
- 我司负责对施工地点进行现场勘察,提供工程施工和相关安装资料。
- 安装调测时使用的工具、设备由我司提供。
- 设备调试由我司负责，我司调试前应提出完整的调试计划并经招标人确认，包括设备调试的内容、项目、指标、方法和进度,并提供相应的仪器和工具。我司有责任对招标人的技术人员提出的问题作出解答。调试应进行详细记录，系统调试结束后，由我司技术人员签字后交给招标人验收。
- 我司负责施工时的现场安全管理。

12.9.4. 专线报竣

在新增、变更（升速、降速等）专线时，我司应对专线进行端到端连通测试，出具报峻文件（包括设备配置记录、光纤路由记录、端到端延时、丢包率测试数据），经招标人确认后，从下月 1 日开始起租计费；撤销专线从招标人提起撤线之日的下月 1 日起停止计费.

12.10. 技术服务

（1）我司理解并承诺将提供设备安装调试时所需的工程资料，我司有责任在保证安全和质量的前提下提供技术咨询等服务。

（2）在网络安装和系统调测期间，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有权派出技术人员参加，我司有义务对其进行指导。

（3）我司理解并承诺详细描述提供的项目管理内容。

（4）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司理解并承诺每月向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的项目管理人员提供报告项目实施情况。

（5）在线路试运行期间，如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有需要，我司有责任派技术人员到现场指导维护工作。

（6）我司理解并承诺说明在北京传输线路维护与技术服务队伍和机构情况及服务模式。

（7）我司理解并承诺在系统发生故障的情况下，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赶赴现场对故障进行处置。

（8）我司理解并承诺向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

具体方案如下：

12.10.1. 技术服务方案

12.10.1.1. 技术支持服务

北京电信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全国统一的技术支持服务电话，随时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对于简单的技术问题，北京电信将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给予回复；对于复杂的技术问题，中国电信将通过技术文件或技术交流的形式与朝阳区数据局共同探讨，以达到朝阳区数据局满意的支持效果。

针对朝阳区数据局的网络发展规划、技术难题以及网络应用创新等问题，北京电信还将提供专家级的技术、业务、应用咨询；或组成技术组协助朝阳区数据局解决网络应用中出现的难题；或专门为朝阳区数据局量身定制网络创新应用；或根据朝阳区数据局需求提供不同级别的专业化的网络技术、业务应用的培训。

另外，中国电信在北京、上海、广州分别设有研究院，主要研究电信技术发

展趋势与战略、技术发展政策、网络技术与业务发展规划，研究技术体制和标准等，涉及交换、传输、数据、接入、无线等多个领域，拥有一大批多年从事技术研究的技术专家和高级技术人员。中国电信整合了自身研究机构的资源，成立了大朝阳区数据局支持中心，由中国电信的技术专家直接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专家级技术支持服务。支持服务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提供组网及应用解决方案并进行疑难技术问题的诊断。

解决大朝阳区数据局在网络使用中与系统集成、朝阳区数据局端网络设备有关的复杂技术难题。

为大朝阳区数据局提供专业级的网络测试和线路测试。

分专业、系统的网络应用及新技术朝阳区数据局进行培训。

大朝阳区数据局技术解决方案的可行性分析研究及专家级评审。

12.10.1.2. 维护服务

北京电信负责维护本项目责任界面内线路、设备的安全正常运行，满足电路参数及可靠性要求。并按要求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故障报告和运行报告。在电路出现的故障处理完毕后，在规定时间内向按朝阳区数据局要求提供故障报告，电路运行分析报告。

保证专线电路全年可用度不低于 99.9%。

在电路投入使用后，北京电信对该项目的高速传输电路实行 7×24 特别监护，并采用技术代表+大朝阳区数据局热线一点式服务。

北京电信将负责本项目所有端到端的设备及附属设施，设备及附属设施包括与且仅与本项目相关的光端设备，综合柜（ODM、ODF、DDF、MDF 及设备）和电源转换设备的运行、维护，组织丰富的技术运维人员进行运行维护，提供优质的服务质量。

我们将定期对本项目电路的状态巡检，保证电路的高效运行，提高电路的投资回报率，同时，针对电路质量严重下降时，我们将提供不定期的巡检报告，对电路的运行情况和工程师的维护经验进行总结。我们将定期对本项目电路的整体性能进行分析，保证电路的高效运行，提高电路的投资回报率，同时，针对电路质量严重下降时，我们将提供不定期的运行报告，对电路的运行情况和工程师的

维护经验进行总结。同时，我们将根据分析结果出具电路运行和性能分析报告，并以书面形式向朝阳区数据局提交。电路性能报告从多个角度全面反映网络性能，包括电路流量分析、故障摘要报告、链路误码率报告等。部分电路运行报告样本如下表所示：

网络运行报告表

制表人：审核人：运行周期：年月

序号	地市	电路类型	对端城市	电路代号	业务可用率	申告次数
1						
2						
3						

注：业务可用率＝（1－中国电信原因业务中断总历时（小时）/31 天×24 小时）100％

电路故障统计分析表

制表人：审核人：运行周期：年月

地市	电 路类型	对端	电路代号	故障时间	历时	故障原因分析	解决情况

XXXX 朝阳区数据局机房电信设备及线路巡检表

朝阳区数据局名称	Xxxxx		
朝阳区数据局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朝阳区数据局地址			
巡检时间	年月日		
巡检部门		巡检人员	
朝阳区数据局业务	√数字电路		
电路编号			
**********巡检情况**********			

一、线缆、交接箱检查情况： 1、尾纤(电缆)弯曲度是否符合要求：2、尾纤接头是否清洁、牢固： 3、尾纤(电缆)布线、绑扎是否整齐：4、尾纤(电缆)标签是否准确、齐全： 二、朝阳区数据局机房设备、线缆检查情况： 1、设备是否清洁：2、尾纤(电缆)是否安装 PVC 管： 3、尾纤(电缆)弯曲度是否符合要求：4、2M 线和尾纤接头是否牢固： 5、2M 线和尾纤布线、绑扎是否整齐：6、线缆标签是否准确、齐全： 三、朝阳区数据局机房 UPS 情况： 1、电信设备是否有 UPS 接入：2、UPS 可供电时间： 3、UPS 提供方： 四、朝阳区数据局端电信维护设备、线缆等标志、标签情况： （信息准确、完整、清晰、无错别字） 五、其它情况记录：
**********朝阳区数据局意见或建议**********
朝阳区数据局签字： 日期：

北京电信提供重点通信保障，定期或按需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重点链路通信保障，保证朝阳区数据局重点线路在重要运行时期的零中断。

12.10.1.3. 技术支持和专家技术咨询服务

◆ **服务目标**

解决朝阳区数据局使用电信业务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为朝阳区数据局通信系统的规划和建设提供技术支持，遇到重要保障服务要求时，电信将提前对电路进行检测和及时按重保服务保障方案做好准备，并确保方案有效可行。

◆ **服务内容**

中国电信为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提供全国统一的技术支持服务电话，随时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对于简单的技术问题，我们将通过电话或电子邮件给与回复；对于复杂的技术问题，我们将通过技术文件或技术交流的形式与朝阳区数据局共同探讨，以达到朝阳区数据局满意的支持效果。

针对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的网络发展规划、技术难题以及网络应用创新等问题，中国电信还将提供专家级的技术、业务、应用咨询；或组成技术组协助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解决网络应用中出现的难题；或专门为北

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量身定制网络创新应用；或根据北京市朝阳区信息化工作办公室需求提供不同级别的专业化的网络技术、业务应用的培训。

另外，中国电信在北京、上海、广州分别设有研究院，主要研究电信技术发展趋势与战略、技术发展政策、网络技术与业务发展规划，研究技术体制和标准等，涉及交换、传输、数据、接入、无线等多个领域，拥有一大批多年从事技术研究的技术专家和高级技术人员。中国电信整合了自身研究机构的资源，成立了VIP 朝阳区数据局支持中心，由中国电信的技术专家直接为朝阳区数据局提供专家级技术支持服务。由中国电信研究院选派的 VIP 技术支持中心专家名单见附录。支持服务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大朝阳区数据局技术解决方案的可行性分析研究及专家级评审。
- 提供组网及应用解决方案并进行疑难技术问题的诊断。
- 解决大朝阳区数据局在网络使用中与系统集成、用户端网络设备有关的复杂技术难题。
- 为大朝阳区数据局提供专业级的网络测试和线路测试。
- 专业、系统的网络应用及新技术朝阳区数据局培训。

12.10.2. 项目培训方案

12.10.2.1. 培训目的

我方将依据本次项目概述、主要建设内容、服务需求对本项目进行针对性培训。

技术培训是项目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优质的培训可以为用户培养一批合格的技术人员，帮助用户更好地承担系统的日常维护方法。

培训的目的是为了相关管理业务技术人员了解、掌握本系统所涉及的各种技术和设备，更有效和更全面地应用、管理系统。

12.10.2.2. 培训计划

序号	培训名称	内容	备注
1	技术培训	人员：招标方管理人员 招标方业务人员	提供 2 次、每次 1 天、每天 10 人以上

		招标方技术人员 内容：标准规范、总体架构、网络整合、安全体系、运维管理等方面进行培训，为平台的建设和应用打好基础。 方式：集中培训	的集中培训。

12.10.2.3. 培训课程

根据需求分析结果，确定培训内容，培训的目标性决定了它的内容必须是能解决眼前的或未来的问题。培训内容除了符合需求分析的结果以外，从内容本身来说必须将经验和有关理论有机结合，即达到以下两个标准：

重视技能、能力、经验，避免内容空洞；

必须站在一定的高度，避免短期行为和缺少前瞻性。必须结合被培训者的实际，使其能够领会和掌握。

从标准规范、总体架构、网络整合、安全体系、运维管理等方面进行培训，为平台的建设和应用打好基础。

12.10.2.3.1. 培训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处室	联系方式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12.10.2.3.2. 详细培训课件清单

1	培训内容	《总体建设规范》
2		《网络标准规范》
3		《信息资源及数据交换标准规范》
4		《信息安全标准》
5		《运行维护与管理标准》
6		网络整体拓扑及相关情况
7		安全体系
8		运维管理
9		信息资源收集统计与展现
10		日常应用操作手册

12.10.2.3.3. 培训方式和时间

- 培训方式安排：

我方建议培训方式集中培训，具体方式由双方协商确定。

- 培训时间安排：

具体培训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

12.10.2.3.4. 培训地点安排

培训的具体地点根据招标人要求确定。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若培训地点由招标人提供，我方将不限定培训人次。

12.10.2.4. 培训质量保证

根据以往大量项目培训经验，为了保证培训工作达到预期的目标，收到最佳的效果，我方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培训质量控制体系。

12.10.2.4.1. 完善的培训体系

我方在长期的项目培训实施中积累了大量的培训经验，秉承“立足朝阳区数据局，注重实效”的培训宗旨，我方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拥有丰富经验的培训师资和条件优越的培训环境和实验环境，为完成培训任务提供了坚实的前提条件。

- 培训环境

良好的培训环境是保证培训质量的重要因素之一，在所有的培训中不但准备实践技能培训所需的环境，而且提供相应的培训教材，技术培训教材将达到人手一册，并按时制定或提供所有培训资料。

- 培训师资

作为中国电信的系统集成公司，我方拥有一大批精通技术且教学经验丰富的技术培训人员，为了确保本次工程培训工作的顺利完成，我方将成立专门的技术培训质量控制小组。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教员我方拥有至少三年的相同课程的教学经验、并具备指导学员实际上机操作和维护的能力；所有的培训教员将用中文授课。同时我公司也得到了众多厂家的大力支持。

12.10.2.4.2. 制定培训计划

培训是否能达到预期的目标，收到最佳的效果，培训计划制定是否完善是很重要的指标。我方根据具体的项目需求，针对朝阳区数据局提出的具体要求，和朝阳区数据局一起协商，统筹安排，尽可能考虑影响培训的所有因素，和朝阳区数据局一起制定一个完善的培训计划。

12.10.2.4.3. 培训师资

我方拥有一大批精通技术且教学经验丰富的技术培训人员，为了确保本次工程培训工作的顺利完成，我方将成立专门的质量控制小组。同时，我公司也得到了众多厂家的大力支持。

针对本项目，将由我公司资深工程师授课，我方的授课讲师会在项目的不同阶段参与到项目实施中，他们具有深厚的理论知识和丰富的项目经验，在讲课过程中，会根据用户实际情况结合多年的理论基础，有针对性的授课，能够为用户

培养出优秀的操作人员和系统管理人员。

12.10.2.4.4. 培训日常管理

在培训的过程中，要注意培训学员的学习曲线和信息的反馈，及时听取培训学员的意见和建议，能够帮助提高今后的培训效果，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为保证培训取得良好效果，配备专门的教务管理人员以解决授课过程出现的问题，制定相应的考核制度，考核合格才能结业上岗。

对培训情况的反馈，可采取用户培训反馈表和网上调查的方式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价和监督。对学员和教师进行意见反馈工作，既是对当前工作的考核，也是改进今后培训方式方法的有理依据。及时发现和控制在培训工作开展的过程中所出现的问题，并及时解决。为提高授课的质量，采用讲师备份、轮换制度，对讲师进行有效的监督和评价。

培训学员意见反馈表

培训课程：培训讲师：时间：

姓名		工作单位	
授课能力	□优□良□中□待改进□差		
技术水平	□优□良□中□待改进□差		
工作态度	□优□良□中□待改进□差		
课堂纪律	□优□良□中□待改进□差		
教室环境	□优□良□中□待改进□差		
教室设施	□优□良□中□待改进□差		
建议			

培训讲师意见反馈表

培训课程：时间：培训地点：

199

姓名		工作单位	
课堂纪律	□优□良□中□待改进□差		
学员水平	□优□良□中□待改进□差		
学习态度	□优□良□中□待改进□差		
教室环境	□优□良□中□待改进□差		
教室设施	□优□良□中□待改进□差		
建议			

12.10.2.4.5. 培训考核

为了检验培训效果，便于用户系统将来开通和运行维护工作的顺利开展，在现场集中培训与集中专业培训结束后，我方将对用户所有受培训的工程师进行严格的考试，使其达到专业标准，考核内容将包括基本的理论知识、配置参数以及实际的动手操作。

12.10.2.4.6. 评估培训质量

在培训结束后，我方将培训的评估表格发放给参加培训的人员和朝阳区数据局方的相关负责人，对我方的培训组织、培训过程、培训教师的素质、培训效果进行调查和评估。根据评估的结果，由我方项目经理与朝阳区数据局方项目领导一起对培训给出总体评估结果。

12.11. 专线租用服务及工作要求

我司严格按照本项目要求执行，每季度提供季度报告，内容包括：专线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专线故障记录；专线变更情况，提供报竣单。

年度项目总结报告，内容包括：专线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专线故障记录；专线变更情况，提供报竣单；其他材料（我司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项目材料）。具体方案如下：

本项目提供专线服务按照每月巡维一次。每月提供月度报告，内容包括：专线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专线故障记录；专线变更情况，提供报竣单。暴风雨后或有外力影响可能造成线路障碍隐患时，做到立即巡检，每次巡回有巡检记录。在市区、城乡结合部、村镇、工矿区及施工区等特殊地段、重要通信期间及动土较多的季节，应增加巡回次数。巡回时的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检查线路附近有无动土或施工等可能危及光缆线路安全的异常情况，检查直埋线路路由上有无严重坑洼或裸露光缆的情况及护坡等防护措施有无损坏情况。当发现施工处与电信光缆路由平行、接近或交越时，要及时在光缆路由上插有“电信”标志的红旗，进行宣传护线，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当外力施工对光缆线路构成安全威胁时必须进行 24 小时看护。

（2）检查标石、标志牌和宣传牌有无丢失、损坏或倾斜等情况。

（3）及早处理和详细记录巡回中所发现的问题，遇有重大问题时，应及时上报并提出解决方案。当时不能处理的问题，应列入维修作业计划，并尽快解决。

（4）广泛开展护线宣传及对外联系工作。

1、清除光缆路由上堆放的易燃易爆物品和腐蚀性物质，制止妨碍光缆安全的建筑施工、栽树种竹等。

2、对受冲刷、挖掘地段的路由培土加固及沟坎护坡的检修。

3、结合徒步巡回对其进行扶正培固、除草。

4、人（手）孔、水线房的清洁，光缆托架、光缆标志及地线的检查和修理。

5、架空光缆杆路的检修加固，吊线、挂钩的检修更换。

6、做好季节性维护工作，在雷雨、大风季节到来之前,对易遭受暴雨、洪水冲刷、大风侵袭的地段进行认真的检查,关键部位和薄弱环节应重点检查;对各种

防护设施进行认真的检修；在严寒、冰凌期间，加强架空线路的巡回，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及时解决。

7、随时作好障碍抢修的准备，做到在任何时间、任何情况下都能迅速出发抢修；抢修专用器材、仪表、机具及车辆等应处于待用状态，不得外借或挪用。

8、日常维护的内容及周期

项目	维护内容		周期	备注
路面维护	线路巡回		月	维护范围内光缆按照每月巡维一次
	标石（含标志牌）	除草、培土	按需	标石（标志牌）周围 50CM 内无杂草（可结合巡回进行）
		油漆、描字	年	可视具体情况缩短周期
	路由探测、砍草修路		年	可结合徒步巡回进行
	管道线路的人孔检修		半年	高速公路中人孔的检修按需进行
	抽除管道线路人孔内的积水		按需	
杆路维护	整理、更换挂钩，检修吊线		年	
	清理架空线路、吊线周边树枝及杂物		按需	
	水泥杆油漆、描字		年	可视具体情况缩短周期
	杆路设备检修		年	可结合巡回进行

我司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加强项目文档的编写和管理是项目管理的一个重要部分。在项目实施各个时期，按照项目管理流程，项目组将组织编写规范的项目技术文档。保证每月提供月度报告，内容包括：专线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专线故障记录；专线变更情况，提供报竣单。提供年度项目总结报告，内容包括：专线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专线故障记录；专线变更情况，提供报竣单；其他材料（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项目材料）。

12.12. 重大活动期间的重点保障及应急保障要求

我司理解并承诺针对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在重大活动与节假日（如春节、十一）期间，进行政务专线的重点保障，提供重点保障与应急保障措施方案，落实专业技术队伍与设备设备设施,确保各条卫生专线稳定运行。具体方案如下：

12.12.1. 重大活动或节假日保障维护

12.12.1.1. 重大活动应急保障原则

遇到国家的重大国内、国际活动、会议、节假日，或朝阳区数据局重大割接工作、搬迁和变更工作时，中国电信将专门成立特殊时期运维保障小组，提供现场备件和人员支持，提升服务级别，提高一级备件范围、提前进行深入健康检查、做好应急保障计划。

遇到系统做必要的调整、切换、迁移、演练等重要系统活动时，中国电信将提供相应的保障工作。到系统重大搬迁、变更工作的情况，中国电信将提供现场备件和人员支持。

12.12.1.2. 重大活动应急服务体系

中国电信的重大活动保障工作有非常周密的组织安排和规程，主要包括指挥调度、监控管理、总体调度、现场保障、机动保障。

服务调度：负责在统一的指挥调度协调下，调整设备数据配置，快速响应最终用户需求、提供业务保障。

现场支撑：负责对需要重点保障的指定的场所进行现场技术支撑。

机动障碍处理：负责在统一协调下，根据需要赶赴障碍及突发事件发生地点，处理紧急障碍，紧急恢复业务。

12.12.1.3. 重大活动应急服务内容

本项目重要保障服务包括如下主要内容：

1、保障公示

按不同保障等级通过电话、邮件向朝阳区数据局、相关部门通告重保要求，提升服务级别，提高一级备件范围。

2、重点监控

中国电信将派专人监控朝阳区数据局相关设备、人员、系统等资源状况，保证服务质量。

3、设备巡检

中国电信提前对有关设备进行深入健康检查、做好应急保障计划。

4、设备测试

重保前进行设备测试确认，并可根据朝阳区数据局需求对设备进行预防式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5、优先故障处理

重保时段，提升服务级别，提高一级备件范围。如有重保设备故障，优先进行处理，重保设备发生故障采取立即上报的制度。

6、故障处理报告

重保期间如发生故障，提供报告。

7、重保记录报告

重保结束，向朝阳区数据局反馈重保工作报告。

8、重保应急预案

重保前向朝阳区数据局提供应急预案。

9、现场保障服务

维护工程师到朝阳区数据局现场提供保障服务。

12.12.1.4. 重大活动应急服务措施

1、由朝阳区数据局主管部门牵头，中国电信配合做好所需各项资源的确认，确保重要保障期间的服务水平。

2、中国电信负责协调资源，提供相应保障。

3、重点保障时间段，选派政治合格、技术能力强、保密意识好的维护骨干人员到朝阳区数据局网络设备维保服务相关机房，名单上报朝阳区数据局设备维保服务主管部门。重保业务进行期间，由项目经理带队到现场进行技术保障。

4、应急故障受理电话 24 小时进行故障受理，随时做好故障抢通、资源调度等工作。

5、在保障前对保障设备状况、线路接头、机房环境等情况进行检查，并做

好设备备品备件的准备。

6、提前做好应急预案，制定全面的故障处理流程及完善的应急处理方案，在重保前共同进行相关技术演练。

7、为更好的进行保障与配合，公示保障任务的电信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8、协调各相关资源做好机房内部的电源、环境、设备的准备，备用 UPS 电源。同时，在重保期间安排系统的相关厂家、集成商到现场支撑。、

12.12.2. 应急保障方案

根据此次业务特点，我方确定了“预防为主、统一指挥、负责到人、保障重点”的应急处置服务工作原则：

预防为主。立足安全防护，加强预警，保护本次招标文件范围内相关系统设备，从预防、监控、应急处理、应急保障等环节，在管理、技术、人员等方面采取多种措施充分发挥各方面的作用，共同构筑信息与安全保障体系。

快速反应。突发事件发生时，按照快速反应机制，及时获取充分而准确的信息，跟踪研判，果断决策，迅速处置，最大程度地减少危害和影响。

分级负责。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和完善安全责任制及联动工作机制。根据各负责人的职能，各司其职，加强各负责人的协调与配合，共同履行应急处置工作的管理职责。

以人为本。把保障人员以及公共利益的安全作为首要任务。

常备不懈。加强技术储备，规范应急处置措施与操作流程，定期进行预案演练，确保应急预案切实有效，实现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科学化、程序化与规范化。

12.12.2.1. 应急保障措施

我方根据朝阳区数据局系统业务特点，制定系统、设备运行维护的应急反映策略。基于朝阳区数据局需求提供应急服务。通过完善的应急保障措施，维护硬件设备，为系统环境的正常运行提供技术保障。

(1) 人力保障

为保证应急处理预案的及时、准确执行，应急队伍将由我方服务团队的相关人员组成。我方将不断加强保障应急队伍的建设，以满足用户应急工作的需要。、

参保设备发生重大危机系统故障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指挥体系各级人员将尽快就位，并开始执行职责内的工作内容，全力保证系统的尽快调通。

(2) 应急预案的演练

为保证制定的应急预案在故障真正发生时能起到预期的作用，我方服务队伍将加强对所制定的应急调度预案的宣传教育，定期或不定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应急演练，保证应急预案的有效实施，不断提高服务的能力，以及系统发生故障的应急处理能力。

(3) 情况汇报和经验总结

我方的整体服务队伍将根据要求及时进行情况汇报，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总结经验教训，不断完善相关应急处置预案。

12.12.2.2. 应急处理人员组织机构

(1) 应急人员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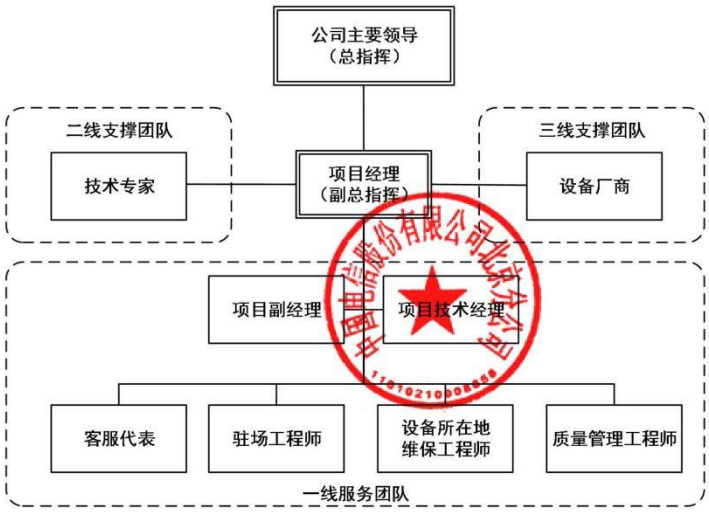

(2) 应急人员岗位职责

应急总指挥职责

保证在任何时间，及时协调应急行动所有涉及的岗位人员。

提供必须的紧急响应设备。

在紧急情况下全面负责紧急行动。

在必要时向外界寻找资源。

应急副总指挥职责

在总指挥领导下具体开展工作，当总指挥不在时履行总指挥职责。

根据获得的应急信息下达命令。

服务工程师职责

负责尽快收集信息向应急总指挥汇报事故情况。

负责现场临时设备抢修和对事态的控制。

负责提供备品备件和设备更换。

听从上级指挥人员的指挥。

技术专家职责

负责根据一线服务工程师的事故反馈，进行故障分析并提供解决方案。

负责远程或现场指导故障的处理。

对于无法解决的故障，负责联系并协调设备原厂提供解决方案。

听从上级指挥人员的指挥。

12.12.2.3. 应急响应策略

(1) 应急处理措施

应急团队由项目经理、技术专家、当地维保工程师、服务工程师的技术人员共同组成。

项目运维经理根据突发事件级别应及时向有关上级部门汇报，以便尽快协调资源，同时启动相应的应急计划，对整个应急处理流程和进度进行管控。

如属硬件问题，立即与公司备品备件部门申报故障，请求备品备件。由服务工程师按照 SLA 的要求携带备件尽快赶至现场提供技术支撑。

在服务工程师赶至现场前，由服务工程师在现场做应急处理，对于硬件

设备故障，调用现场现有备品备件进行紧急更换。

针对高级故障，由技术专家提供技术支持，如技术专家仍无法保证故障的及时解决，可升级至厂家协同处理。

故障处理完成后 8 个小时内输出应急故障处理报告。

(2) 应急处理流程

流程目标

制定紧急事件处理子流程的目标：

当紧急事件发生时，尽可能采取措施减少对于业务带来的影响。

确保对紧急情况的有效管理。

加快紧急事件的响应和处理速度。

对紧急情况中的人员及采取的行动加强管理。

加强处理人员与用户之间的沟通和反馈。

对紧急情况妥善处理。

预案内容

为了确保系统发生重大故障时，能够尽快恢复业务，并充分调动技术力量，在最短时间内排除故障，各系统应该建立相应的应急处理预案，预案中的内容涵盖以下方面：

应急预案启动条件。

应急处理小组负责人和成员联系名单和联系方式。

应急处理步骤。

应急信息通报。

应急善后处理。

应急保障措施（人员、培训、演习、场地等）。

重大紧急事件定义

为了确保系统发生重大紧急事件得到响应，现将以下情况定义为重大紧急事件：

关键核心设备发生故障或瘫痪。

影响到核心业务相关的事件。

即将到达处理时限的“高”、“中”、“低”级别事件。

紧急事件处理流程图及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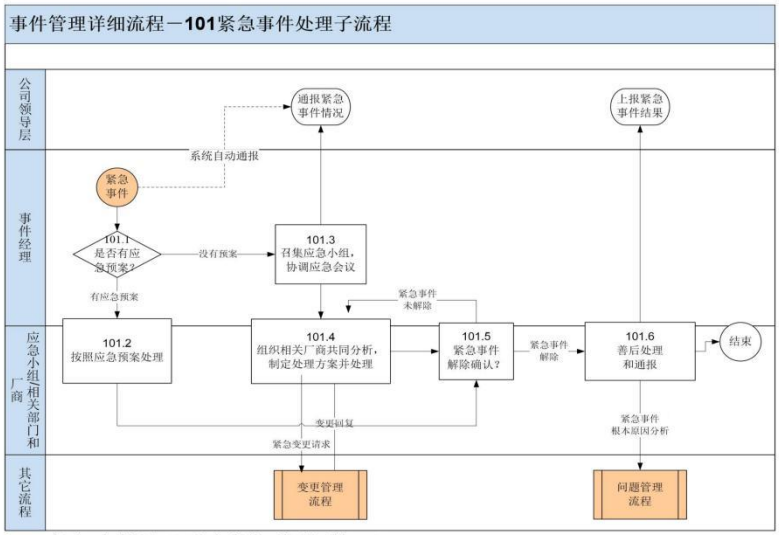

紧急事件处理子流程相关说明如下：

序号	步骤名称	说明
1	是否有应急预案？	应急处理责任人根据紧急事件现象和影响程度，判断是否有应急预案； 如果没有应急预案，则进入 101.3 召集应急小组，协调应急会议； 如果有应急预案，则进入 101.2 按照应急预案处理
2	按照应急预案处理	根据各系统制定的应急预案中的实施步骤，处理紧急事件
3	召集应急小组，协调应急会议	应急处理责任人和相关分管技术副总主持应急会议，并组织讨论、协调各方资源，分析紧急事件处理方案，并将紧急事件情况通报总经理和相关管理层
4	组织相关厂商共同分析，制定处理方案并处理	应急小组负责组织相关厂商共同分析紧急事件，制定相应的处理方案； 处理方案在实施前应得到应急小组和相关领导的认可； 事件处理过程中如果需要中断业务或对系统的 IT 组件产生变更，则需要按照紧急变更管理流程的定义和要求，提出紧急变更请求
5	紧急事件解除确认？	在紧急事件处理方案实施后，应急小组、相关厂商和相关部门对紧急事件是否解除进行确认 紧急事件如果没有解除，则重新进入 101.4 组织相关厂

209

		商共同分析紧急事件，制定处理方案并处理； 如果解除，则进入 101.6 紧急事件善后处理和总结分析
6	善后处理和通报	紧急事件解除后，应急小组向故障申报方、受影响部门、公司相关领导简要报告紧急事件处理过程，解决方法，事件解除时间，业务恢复情况 注：紧急事件的处理人需要创建一个新问题，将紧急事件处理过程的详细信息记录到问题单中，提交到问题经理，由问题经理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问题根源的分析

12.12.2.4. VIP 专属服务

专属服务是中国电信为 VIP 朝阳区数据局提供的管家式定制化服务。通过组建专属服务团队（专属服务保障中心），建立专属响应机制，以实现朝阳区数据局各项服务保障需求的一点响应、快速部署。

专属服务保障中心是中国电信集团在朝阳区数据局总部所在地建立的分支部门，是代表集团实施朝阳区数据局专属服务工作的团队。

服务模式：以朝阳区数据局总部所在地为中心，提供贴身服务。

服务机制：具备集团级调度权限，“一点受理、全网协同”的工作机制。

服务范围：涵盖朝阳区数据局全业务的跨域售前、售中、售后的各项维护服务支撑。

服务责任：朝阳区数据局维护服务质量保障的第一责任人。

(1) 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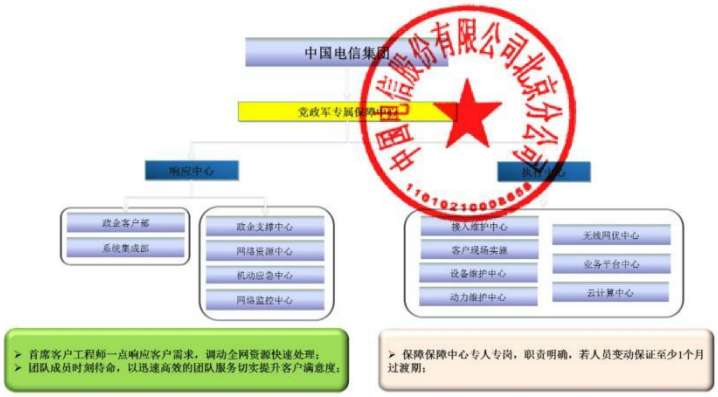

(2) 职责分工

承接专属保障朝阳区数据局售后服务及售前、售中支撑工作，保障以北京本地及主调的长途电路为主，覆盖全国。政企朝阳区数据局支撑中心负责朝阳区数据局工程师总协调保障中心工作，各中心配合；网络资源中心负责牵头开通组织，合理调度分配资源；网络监控中心负责开通 4008 热线，供党政军专属保障中心全国朝阳区数据局使用；负责朝阳区数据局全网故障管控与月报分析数据；接入、设备动力、网优 IDC 负责北京段落故障处理、日常网络运维，以及北京端朝阳区数据局上门服务（专属人员）、IDC 机房业务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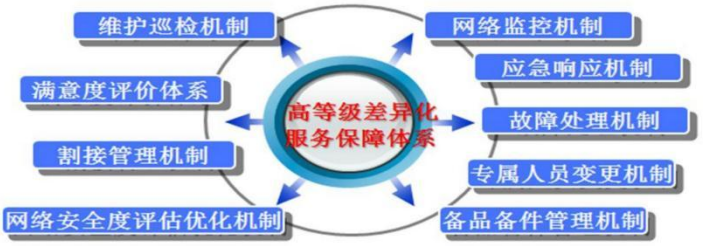

(3) 差异化服务内容

服务级别	服务内容	
钻石服务	基础服务	1. 提供 7*24 小时朝阳区数据局服务热线。
		2. 提供重大故障处理报告。
	差异化服务	1. 配备专属朝阳区数据局工程师专家团队。
		2. 网络规划及组网方案设计建议。
		3. 项目实施进度报告。
		4. 按月提供朝阳区数据局网络运行分析报告。
		5. 提供特殊电路、特殊时段重保服务（3 次/年）。
		6. 提供电话或者手机朝阳区数据局端等多种故障报障方式。
		7. 按季度提供朝阳区数据局健康巡检服务并提交巡检报告。
		8. 网管专家服务：7*24 实时监控，中心节点电路故障按需提供主动通知服务。

211

		9. 故障处理反馈：5 分钟内响应，每半小时反馈处理进度。
		10. 朝阳区数据局网络技术专家服务：提供朝阳区数据局网络重要疑难问题的支撑；专业技术培训或研讨交流：1 次/年。
		11. 每周最少一次以上走访或电话、邮件沟通，按需组织联席会议。

(4) 差异化服务保障

设备巡检：检查设备指示灯状态、检查设备温度、清洁情况、检查设备接地、牢固情况等。

机房巡检：机房温湿度情况、机房动力情况、机房交直流电压情况等。

配置检测：设备配置检测、链路情况检测、设备配置定期保存。

线路检测：光缆、电缆情况、设备线缆情况、主备用线路测试倒换等。

总体评估：汇总整体巡检情况、整体进行网络评估。

合理化建议：针对巡检检测结果提出建议及改进措施，对存在问题进行整改并备案。

12.12.3. 专网网突发应急预案

(1) 风险评估

按照工信部颁布相关标准，我们对北京电信数据网各网元主要围绕以下几个维度进行了风险评估：

a) 社会影响力（I）

b) 所提供服务的重要性(V)

c) 规模和服务范围(R)

评估结果见下表：

北京电信数据网络定级表

序号	省市	网络/系统类型	A 类定级对象	B 类定级对象	I	V	R	值	定级
1	北京	IP 承载网	IP 城域网		2	2	2	2.00	2 级
3	北京	宽带接入网	宽带接入网		2	3	1	2.22	2 级

(2) 网络监控

网络监控中心负责 7×24 小时网管值班，网络维护中心安排每天的技术支撑值班人员，信元维护公司固定现场维护接口联系人。

(3) 培训与演练

负责本辖区专业人员业务和技术培训和考核工作，从事应急通信保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根据本辖区系统的动态变化，及时完成应急预案的修订工作，并组织辖区内相关专业应急通信保障人员进行突发事件时的应急处置演练。

(4) 预警机制

- **预警监测**

预警信息分为外部预警信息和内部预警信息两类。数据专业接收各单位外部预警信息并及时响应处置。数据专业对网络日常运行状况实时监测分析，及时发现内部预警信息，及时报告并处置。

- **预警分级与发布：**

预警分为四个等级：

Ⅰ级（红）：因特别重大突发公共事件或不可抗力等事件引发的，有可能造成多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故障或大面积骨干网中断、通信枢纽楼遭到破坏等情况需要通信保障应急准备的重大情况。通信网络故障可能升级造成多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故障或大面积骨干网中断的情况。

Ⅱ级（橙）：因重大突发公共事件或不可抗力等事件引发的，有可能造成某省（自治区、直辖市）多个本地网通信故障的情况，需要通信保障应急准备的情况。通信网络故障可能升级造成某省（自治区、直辖市）多个本地网通信故障的情况。

Ⅲ级（黄）：因较大突发公共事件或不可抗力等事件引发的，有可能造成某省（自治区、直辖市）一个本地网通信故障的情况。通信网络故障可能升级造成某省（自治区、直辖市）一个本地网通信故障的情况。

Ⅳ级（蓝）：因一般突发公共事件或不可抗力等事件引发的，有可能造成某省（自治区、直辖市）一个本地网局部通信阻断的情况。

根据网络维护应急保障工作小组数据专业的工作范围和所辖维护的设备类型，依据数据通信故障的影响，按其对通信设施的破坏性、严重性划分为一级（红）、二级（橙）、三级（黄）、四级（蓝），遇有下列情况时，应启动应急方案：

一级（红）异常状态：城域网络中的单点设备故障，造成大面积用户申告。如核心节点设备或汇聚节点设备宕机。

二级（橙）异常状态：影响北京局部地区通信中断或部分出省中继中断，造成局部范围内用户业务故障。如宽带接入网络中的接入节点设备或板卡硬件故障。

三级（黄）异常状态：网内所有朝阳区数据局访问某方向或多方向的通信服务质量下降，如网内或网间中继某方向流量全阻或受到局部范围的安全攻击。

四级（蓝）异常状态：党、政、军专线或重要大朝阳区数据局的通信质量出现严重劣化。

(5) 信息上报与管理

应急预案处理流程图

当出现重大通信故障时，要按照业务等级的先后顺序，对故障系统、通道或业务等进行迂回抢通调度处理，同时，立即将通信故障的简要情况上报相关领导和专业主管。此后，及时跟踪故障处理进程，定时上报最新故障进展情况，按当时的实际情况合理调整指挥调度方案。在故障恢复稳定后，再恢复临时调度资源或迂回路由，保障资源管理的准确性、严肃性。

保障通信录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数据专业故障申告	24 小时值班	58504829

(6) 各种紧急情况的应对方法

宽带接入网应急保障：根据故障现象，首先进行故障定位，判断属于以下哪一类故障，然后立即进行分类处置。

■ **宽带接入网设备硬件故障**

1.从目前宽带接入网网络结构看，从宽带小区从小区侧汇聚交换机，到传输板卡、城域网汇聚交换机以及宽带接入服务器。都是单点（单链路）其中任何一点出现问题，都会影响相应设备或链路上的用户业务。所以，为了解决这种故障隐患，在城域网汇聚节点处架设备份汇聚交换机以及备份宽带接入服务器。从宽带小区侧汇聚交换机以 1：1 的方式重新开一条传输电路，连到备份的汇聚交换机以及宽带接入服务器上，在这些备份设备上，配置一份与原小区一模一样的数据。

另外还需要在备份的宽带接入服务器上利用华为公司特有的延时响应技术。使得普通宽带用户，在拨号上网时，总是主设备（没有设延时响应的宽带接入服务器）响应用户的认证请求。此时用户上网只会在主设备以及链路上进行。一旦从宽带小区汇聚交换机到宽带接入服务器这一条链路上任何一点（设备/链路）发生问题。所有当时拨号上网的用户所发送的认证包均无法正常发送到主设备，此时备份宽带接入服务器会响应用户的认证请求，用户可正常上网。用户感受不到任何异常。另外在发生故障时的在线用户，需要手动断线后重新拨号上网，认证请求也会被发送到备份宽带接入服务器上，用户即可正常上网。

2.维护人员应在日常维护中，及时观察备份电路的启用情况，如果发现备份电路启用，应及时分析主用电路故障原因，总结经验教训、发现存在问题、提出今后的改进措施。

■ **宽带认证平台故障**

宽带平台中软件或硬件设备以及平台内部的网络设备所引发的故障，通常表现为用户无法正常拨号上网，认证无响应。一旦出现此种故障，应立即与维护人员取得联系，查找故障点，并同时第一时间在宽带接入服务器上将认证放开（用户不用认证即可上网）。在平台故障恢复后，在宽带接入服务器上将认证重新加上。

■ **IP 城域网应急保障**

(1) 路由器宕机应急预案

核心路由器宕机：目前北京电信 IP 城域网共有四台核心路由器在网运行，分别为西单 T640、静安 T640、德外 T640 及东四 NE5000。核心路由器主要作为城域网至 163 骨干网的出口、接入路由器的上联汇集、并有少量大带宽（GE 以上）朝阳区数据局的接入。因此，当发生核心节点宕机时，剩余城域网出口中继可能产生拥塞、部分接入路由器上行中继可能产生拥塞、直连故障设备的大带宽用户业务将中断。有以下 3 个方面会引起设备节点宕机。

（一） 电源方面引发宕机

1. 市电供电中断故障：

当市电供电中断时，及时通知动力电源专业进行组织抢修，并密切监控数据网元运行状态直至外部环境恢复正常，做好数据备份和应急备件上线准备。有关此方面的内容可请参考《动力系统通信应急保障预案》。

2. 设备电源模块故障：

IP 核心路由器均采用主备电源分别供电，两组电源模块同时故障导致设备宕机的概率较低。一旦发生主备电源模块同时故障引发宕机的情况，应立即查找备件库或联系厂家提供电源模块备件，并及时通知动力电源专业维护人员协同配合进行更换。已更换的电源模块加电后整机重启的过程为 10-15 分钟。

3. 应急处置：

应根据现场故障情况判断是否需要启动应急处置措施。

1) 市电中断或电源模块故障可在 30 分钟内恢复，则不需要启动应急处置措施，等待市电恢复或紧急调拨电源模块备件进行更换。

2) 市电中断或电源模块故障可 30～60 分钟内恢复，则应考虑临时恢复直连故障设备的大带宽朝阳区数据局业务。在网内寻找空闲端口资源，将用户业务倒开。空闲端口资源的查找应首先考虑本节点的其他设备（跳纤改动较少，其次考虑其他节点）。

3） 市电中断或电源模块故障恢复时间大于 60 分钟，则应根据城域网出口中继及接入设备上行中继的拥塞情况考虑是否需要倒开中继电路。如 50%以上的出口中继丢包率达到并超过 10%，则利用宕机设备上的板卡在其他路由器上开通至骨干网出口中继电路疏通流量。如某接入路由器单上行中继电路丢包率超过 20%，则利用宕机设备上的板卡在其他核心路由器上开通至该接入路由器的上行中继。

（二） 设备硬件引起宕机

1. 路由引擎硬件故障：

IP 城域网核心路由器的路由引擎均进行了主备 1：1 热备份保护。主用路由引擎出现硬件故障时，路由器会立即自动切换至备用引擎上，切换期间由于设备配置了 GRA 朝阳区数据局路由器 FUL-RESTAR 功能，因此基本不会影响用户业务的使用感知（直连该设备的 BGP 会闪断）。如果发生主备引擎倒换失败的情况，则会发生宕机，此时应立即联系现场人员手动拔出故障引擎，使备用引擎强制上线。自动或人工倒换后，应从备件库中取出相同型号的路由引擎备件，在不影响用户使用的情况下会在第一时间更换故障主控板。

2. 接入路由器宕机

1） 市电供电中断故障

当市电供电中断时，及时通知动力电源专业进行组织抢修，并密切监控数据网元运行状态直至外部环境恢复正常，做好数据备份和应急备件上线准备。有关此方面的内容可请参考《动力系统通信应急保障预案》。

2） 设备电源模块故障

IP 接入路由器均采用主备电源分别供电，两组电源模块同时故障导致设备宕机的概率较低。一旦发生主备电源模块同时故障引发宕机的情况，应立即查找备件库或联系厂家提供电源模块备件，并及时通知动力电源专业维护人员协同配合进行更换。已更换的电源模块加电后整机重启的过程为 10-15 分钟。

3. 应急处置

应根据现场故障情况判断是否需要启动应急处置措施。

1) 市电中断或电源模块故障可在 30 分钟内恢复，则不需要启动应急处置措施，等待市电恢复或紧急调拨电源模块备件进行更换。

2) 市电中断或电源模块故障可 30～60 分钟内恢复，则应考虑临时恢复直连故障设备的重保朝阳区数据局业务。利用预先准备好的重保朝阳区数据局备用电路将重保朝阳区数据局业务倒接到其他设备上。

3) 市电中断或电源模块故障恢复时间大于 60 分钟，则应考虑倒接故障设备上的其他朝阳区数据局业务。空闲端口资源的查找应首先考虑本节点的其他设备（跳纤改动较少，其次考虑其他节点）。倒接顺序应首先考虑党政军、其次按带宽由大到小的顺序进行。

（三） 路由引擎硬件故障

IP 城域网接入路由器的路由引擎均进行了主备 1：1 热备份保护。主用路由引擎出现硬件故障时，路由器会立即自动切换至备用引擎上，切换期间由于设备配置了 GRA 朝阳区数据局路由器 FUL-RESTAR 功能，因此基本不会影响用户业务的使用感知（直连该设备的 BGP 会闪断）。如果发生主备引擎倒换失败的情况，则会发生宕机，此时应立即联系现场人员手动拔出故障引擎，使备用引擎强制上线。自动或人工倒换后，应从备件库中取出相同型号的路由引擎备件，在不影响用户使用的情况下会在第一时间更换故障主控板。

■ **路由器线卡硬件故障**

（一） 核心路由器线卡硬件故障

核心路由器线卡硬件故障通常会造成城域网出口中继电路中断、接入路由器上行中继中断、或部分大带宽（GE 以上）朝阳区数据局业务中断。此时可以通过故障现象和告警信息，在第一时间确定板卡故障问题。为了确保用户业务的及时恢复以及稳定运行，应立即出库相应类型的板卡进行故障板卡更换。现西单库房中核心节点上配备的各种类型板卡均有备件进行保障。

（二） 接入路由器线卡硬件故障

接入路由器线卡硬件故障通常会造成上行中继中断或直连故障设备的用户接入电路中断。此时可以通过故障现象和告警信息，在第一时间确定板卡故障问题。在定位故障后，应首先判断故障是否影响重保朝阳区数据局，如涉及重保朝阳区数据局则应马上预先准备好的重保朝阳区数据局备用电路将重保朝阳区数据局业务倒接到其他设备上。同时，出库相应类型的板卡进行故障板卡更换。

■ **“2.5G 以上中继故障”应急保障**

（一） 网内中继故障

北京电信 IP 城域网节点间中继均采用 2.5G 或 10G 电路，使用光纤直驱，无传输环路保护。接入设备至核心设备间均采用双路上联不同核心设备的方式实现备份，因此单方向上行电路故障不会造成接入设备脱网。但为了避免单方向上行电路时的流量拥塞，应尽快恢复故障电路。如判断为设备硬件故障则利用备件修复，如判断为光路故障，则尽快调通其他光路，倒开业务。

（二） 出口中继故障

北京电信 IP 城域网至 163 骨干网共 7×10G 出口中继电路，均采用光纤直驱的方式。由于动态路由的备份作用，个别出口中继的中断不会造成北京城域网至骨干网的全阻。但为了避免城域网出口的拥塞，应监控恢复故障电路。如判断为设备硬件故障则利用备件修复，如判断为光路故障，则尽快调通其他光路，倒开业务。

（三） 海缆中断故障

当发生海缆中断引发的大规模国际电路中断故障时，应积极联系集团相关部门配合集团尽快抢通 CN2 国际电路，利用 CN2 国际电路最大程度的优先恢复国际 VIP 专线朝阳区数据局及重要政企朝阳区数据局的国际访问，同时做好朝阳区数据局群的解释工作。

流量疏导应急保障

当长途光缆或传输出现故障时，可能引发 163 网北京节点至某省方向中继电路的全阻，但由于骨干网 BGP 及 IGP 的共同作用，故障省份的流量将会迂回到其他中继电路上，从而引发北京城域网出省流量流向的变化，有可能造成出口中继流量的不均衡甚至是由此产生的部分出口拥塞。此时应按以下顺序对拥塞的出口

中继进行流量疏导。

（四） 拥塞中继电路扩容

由于长途光缆或传输故障修复时间通常较长，因此应首先考虑利用备件或现网的冗余端口对出现拥塞的出口方向进行临时扩容，待故障修复后再恢复原状。采用物理上的临时扩容对网络整体影响较小，不会造成网络整体流量策略的变化。

（五） 流量疏导

当无法进行临时扩容或临时扩容所需时间较长的情况下，可采用流量疏导的方式在多个出口间均衡流量。

出向流量疏导：首先找到故障时出向流量相对较小的出口方向，然后通过网管查看该出口所链接的骨干网 C 路由器上的可用中继电路通达的省市方向，将拥塞出口上学习到的该方向的路由优先级降低（利用 community）从而达到流量疏导的作用。逐个出口、逐个省调整，直到拥塞的出口中继情况好转。

入向流量疏导：如果长途光缆或传输出现故障造成某出口中继入向拥塞，则需要利用 ARBOR 分析该拥塞中继上入向流量成份，找到入向流量最大的 ASN 或者 prefix，在该出口方向的 BGP 广播中加大流量成份比重大的 ASN 或 prefix 的 MED 值，使访问这些 ASN 或 prefix 的下行流量改走其他出口，从而缓解拥塞出口中继入向压力。

(7) 网络维护保障小组

北京电信网维中心数据专业根据 DNS 系统保障的重要程度和保障级别，在 IP 专业保障团队下又特别成立了 DNS 系统保障小组。

12.13. 服务延续性保障要求

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为保证整体政务网络安全稳定运行，我司提供专线迁移服务，确保相关政务业务不中断，实现服务的平稳过渡。满足以下要求：

（1）我司应在服务期开始前完成所有专线的安装调试工作。

（2）我司需提供服务迁移方案（见 12.13.2），实现与原服务商服务的平稳过渡，我司在服务期开始前提供详细的带宽迁移实施方案，方案需保障不影响原有网络承载业务。方案经招标人确认后实施，确保迁移工作在服务期开始前完成；

（3）如服务期开始后我司不能按时完成业务迁移数量超过招标在用线路的 10%，视为我司违约，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我司。并在不予支付任何价款的前提下要求我司支付中标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4）我司所提供的线路服务须包含与原线路供应商线路交接的工作，包含但不限于线路迁移等工作，确保业务不中断。如我司无法在服务期开始前，部分线路无法完成迁移，需要继续保留原服务商的服务，应向原服务商支付未完成线路的过渡期间费用。（过渡期：自原服务商服务期满之日至与新我司完成交接之日，过渡期费用计算方式：过渡期/365×线路数量×中标价格）

12.13.1. 专线迁移调研

此次投标共涉及 61 条专线，其中在用专线 56 条，我司只用开通即可。包括以下专线接入节点情况：

序号	单位	用户地址	带宽/M	备注
1	豆各庄地区朝丰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乡天达路 8 号院朝丰家园东区	10	在用专线
2	平房华纺易城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平房乡青年路 29 号院	10	在用专线
3	将台地区芳园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一芳园里	10	在用专线
4	将台地区东八间房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北石家村（503 路北石家村东 300 米）	10	在用专线
5	将台地区将府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将台路-将府家园小区	10	在用专线
6	六里屯十里堡北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街道十里堡北里 6 号楼门前居委会	10	在用专线
7	麦子店街道枣营北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道枣营北里 26 号北京市朝阳区枣营幼儿园	10	在用专线
8	亚运村街道祁家豁子社区卫生	北京市朝阳区祁家豁子街华严	10	在用专

	服务站	里 17-18 号楼门面房屋		线
9	亚运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亚运村街道--安慧里社区	10	在用专线
10	珠江帝景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劲松街道广渠路 28 号合生创展大楼	10	在用专线
11	北京市朝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街道潘家园华威里 23 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	在用专线
12	北京市朝阳区卫生与计划生育监督所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街道潘家园华威里 23 号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0	在用专线
13	小红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小红门乡小红门中街 1 号	50	在用专线
14	六里屯甜水园西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街道甜水园西里 23 号	10	在用专线
15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东坝分中心（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东坝院区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东风大队二条-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东坝院区)	10	在用专线
16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红庙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街道姚家园路 10 号延静里小区	10	在用专线
17	南磨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老院区）	朝阳区西大望路 29 号	50	在用专线
18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潘家园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劲松街道潘家园华威里 26 号 广西大厦	10	在用专线
19	首都儿科研究所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街道雅宝路 2 号首都儿科研究所附属儿童医院	10	在用专线
20	潘家园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街道松榆里 22 号潘家园医院	50	在用专线
21	和平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街道和平街十三区 1 号	50	在用专线
22	北京市第一中西医结合医院	北京市朝阳区法华路 1 号内 2 号	100	在用专线
23	朝阳区中医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街道工人体育场南路 6 号中医医院	100	在用专线
24	朝阳区妇幼保健院	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华威里 23 号	100	在用专线
25	朝阳区第三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黑庄户乡双桥南路甲 8 号北京市朝阳区第三医院	20	在用专线
26	亚运村街道奥南社区卫生服务站	奥体文化商务园区北投科苑人才公寓 T8-2 号楼	10	在用专线
27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双桥分中心（双桥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双桥东路双桥医院平房	50	在用专线
28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大黄站急救站	朝阳区花西文化广场养老驿站一层	10	在用专线
29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华信急救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街道酒仙桥一街坊 6 号北京华信医院	10	在用专线

30	双井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双井街道百子湾南二路 92 号	50	在用专线
31	朝阳区崔各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东营南街-京旺家园	50	在用专线
32	呼家楼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街道呼家楼南里 1 号光华医院 2 楼收费室--呼家层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	在用专线
33	大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街道安慧北里逸园甲 10 号大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在用专线
34	朝阳区东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郊野公园北门路-北京市朝阳区东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	在用专线
35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管庄急救站	朝阳区法院双桥法庭向北 200 米（原管庄医院）	10	在用专线
36	南磨房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乡双龙南里 109 号双龙南里东区	50	在用专线
37	十八里店弘善家园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弘善一号路-弘善家园 H 区	20	在用专线
38	十八里店周家庄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周家庄中路 7 号院十八里店周家庄服务中心	20	在用专线
39	八里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第二执业点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街道延静里中街-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	在用专线
40	朝阳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呼家楼街道工人体育场南路 8 号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	50	在用专线
41	安贞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街道安贞路 2 号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50	在用专线
42	中日友好医院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街道樱花东街 2 号中日友好医院	50	在用专线
43	朝阳区紧急医疗救援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甜水园东里甲 1 号一层东侧	50	在用专线
44	东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泛海国际）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风乡亮马二街 5 号东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0	在用专线
45	东坝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东坝中路 30 号金泰丽富嘉园	50	在用专线
46	太阳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老院区）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街道七圣路 6 号院	50	在用专线
47	建外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景华南街 5 号	50	在用专线
48	豆各庄富力又一城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乡黄厂南里 3 号院富力又一城 C 区	20	在用专线
49	左家庄街道曙光西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 4 号楼前平房	10	在用专线

50	左家庄街道新源里西社区卫生服务站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西 5 号楼前平房	10	在用专线
51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甲 11 号	50	在用专线
52	常营地区北辰福第社区卫生服务站 2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 15 号楼	10	在用专线
53	奥运村地区北沙滩社区卫生服务站	朝阳区北沙滩六号院底商	10	在用专线
54	黑庄户地区丽景嘉苑社区卫生服务站	景晨街 2 号院 9 号楼	20	在用专线
55	高碑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中心）	朝阳区高碑店北路甲 8 号	10	在用专线
56	潘家园街道武圣西里社区卫生服务站	潘家园街道武圣西里 20 号院内	10	在用专线

此次项目北京电信已于 2019 年~2025 年为用户搭建、实施、运行，专线接入点全部具有资源并符合本项目的要求，，此次实施可利旧，无需涉及到接入设备、断电、配置路由等一些列工作，保障了用户业务不中断，稳定运行的情况。若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增加带宽、降速带宽等需求，我司可手动在后台进行电路配置即可，无需去机房进行配置，避免影响用户业务使用。

若涉及到其他运营商专线迁移，特制定专线迁移方案，详见 12.13.2 。**12.13.2. 专线迁移方案**

12.13.2.1. 方案总则

12.13.2.1.1. 方案目的

本次专线线路迁移，核心目标是在不中断朝阳区数据局卫生系统现有网络业务的前提下，完成专线线路的平滑迁移，确保迁移后线路性能稳定、带宽达标、安全可靠，满足朝阳区数据局业务持续运行需求，同时优化线路路由，提升网络访问效率，契合朝阳区数据局网络安全稳定运行的核心诉求，充分体现中国电信全流程专业服务能力与技术保障实力。

12.13.2.1.2. 核心原则

零中断原则：全程采用“双链路并行、无缝切换”模式，确保迁移过程中朝阳区数据局业务无卡顿、无中断、无数据丢失，业务连续性达到 100%。

安全可靠原则：严格遵循网络安全规范，迁移过程中做好数据加密、链路隔离，防范网络攻击、数据泄露等风险，保障朝阳区数据局网络安全与数据完整性。

高效快捷原则：优化迁移流程，合理调配技术资源，在最短时间内完成迁移，降低对朝阳区数据局业务的潜在影响，迁移后快速完成测试验收，确保线路立即投入稳定运行。

可追溯原则：全程记录迁移各环节操作、测试数据、人员值守情况，形成完整迁移档案，便于后续追溯、维护与优化。

12.13.2.1.3. 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本次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中，朝阳区数据局专线线路迁移的全流程，包括迁移前准备、迁移实施、迁移后测试验收，覆盖朝阳区数据局所有依赖该专线的业务系统（如办公系统、业务平台、数据传输、终端接入等）。

12.13.2.2. 迁移前期准备

12.13.2.2.1. 前期调研与勘察

1. 网络现状调研：安排专业技术团队与朝阳区数据局对接，全面梳理现有专线参数（带宽、IP 地址、路由配置、接入点、设备型号），明确朝阳区数据局核心业务类型、业务流量峰值、运行时间要求，排查现有网络存在的潜在问题，形成《朝阳区数据局网络现状调研报告》，确保迁移方案与朝阳区数据局实际需求高度匹配。

2. 迁移路由规划：结合朝阳区数据局业务需求与中国电信骨干网资源，规划最优迁移路由，优先选择带宽充足、稳定性高、延迟低的线路，避开网络拥堵节点，完成路由可行性测试，确保新线路路由优于原有线路，同时预留备用路由，应对突发情况。

3. 现场勘察：技术团队前往朝阳区数据局现场，勘察原有线路接入点、设备部署位置、机房环境，确认新线路接入位置、布线路径，排查布线过程中的障碍物、安全隐患，制定详细的布线方案，避免对朝阳区数据局现有设备、业务造成干扰，同步确认朝阳区数据局机房供电、接地等基础条件，保障迁移设备正常运行。

12.13.2.2.2. 资源准备

线路资源：提前部署新专线，完成线路开通与调试，确保新线路带宽、延迟、丢包率等指标符合朝阳区数据局要求及中国电信服务标准，新线路与原有线路实现物理隔离、并行运行，不影响原有业务正常传输。

设备资源：准备符合朝阳区数据局需求的路由器、交换机、光模块等设备，提前完成设备配置（IP 地址、路由协议、安全策略等），确保设备与朝阳区数据局现有网络兼容，设备性能满足业务峰值需求；同时准备备用设备，应对设备突发故障。

技术资源：组建专业迁移团队，成员包括项目负责人、网络工程师、现场施工人员、测试人员，明确各岗位职责；提前完成技术培训，确保团队熟练掌握迁移流程、操作规范、应急处理方案，同时联动中国电信后台支撑团队，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

工具资源：准备施工工具（光纤熔接机、测试仪、网线钳等）、测试工具（网络测试仪、ping 工具、traceroute 工具等），确保施工与测试工作顺利开展；准备应急工具与耗材，应对施工过程中的突发情况。

12.13.2.2.3. 方案测试与预演

1. 新线路测试：对新部署的专线线路进行全面测试，包括带宽测试、延迟测试、丢包率测试、稳定性测试，确保线路各项指标达标，无异常波动；测试新线路与朝阳区数据局现有网络设备的兼容性，确保数据传输正常。

2. 迁移流程预演：在朝阳区数据局非核心业务时段（如深夜），进行全流程迁移预演，模拟迁移各环节操作（布线、设备连接、路由切换、测试验收），重点测试无缝切换流程，排查预演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优化迁移流程，确保正式迁移时无任何疏漏；预演过程中全程记录操作步骤与测试数据，形成《迁移预演报告》。

3. 朝阳区数据局确认：将预演报告、迁移方案、应急预案提交朝阳区数据局审核，与朝阳区数据局明确迁移时间、业务保障要求、沟通机制，获得朝阳区数据局书面确认后，启动正式迁移工作，确保朝阳区数据局全程参与、全程知情。

12.13.2.2.4. 应急预案准备

针对迁移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突发情况（如线路中断、设备故障、路由异常、数据丢失等），制定专项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处理流程、责任人员、响应时限，提前做好应急资源储备，确保突发情况发生时，能够快速响应、妥善处理，最大限度降低对朝阳区数据局业务的影响，确保业务快速恢复。具体应急场景及处理措施如下：

新线路突发中断：立即启动备用路由，切换至原有线路，保障业务正常运行，同时安排技术人员排查新线路故障，快速修复，修复后重新进行切换测试。

设备故障：立即启用备用设备，快速完成设备替换与配置导入，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同时排查故障设备原因，及时维修或更换。

路由切换异常：立即停止切换操作，恢复原有路由配置，保障业务正常，技术团队排查路由配置问题，优化切换流程后，重新进行切换。

12.13.2.3. 零中断迁移实施流程

本次迁移采用“双链路并行部署、无缝切换”的核心模式，全程分为 4 个阶段，严格控制各环节操作，确保朝阳区数据局网络业务不中断，具体实施流程如下：

12.13.2.3.1. 第一阶段：双链路并行部署（迁移当天 00:00-02:00，非核心业务时段）

1. 现场施工：施工人员在朝阳区数据局机房进行新线路布线、设备安装，严格按照前期勘察的布线方案操作，避免触碰朝阳区数据局现有设备、线路，确保施工过程不影响原有业务正常运行；布线完成后，连接新线路设备与朝阳区数据局核心交换机、路由器，完成物理连接。

2. 设备调试：网络工程师对新线路设备进行最终调试，核对 IP 地址、路由配置、安全策略等参数，确保与朝阳区数据局现有网络参数一致、兼容；测试新线路与朝阳区数据局内网、外网的连通性，确保数据传输正常，同时优化路由配置，提升网络访问效率。

3. 双链路并行确认：调试完成后，确保原有线路与新线路同时并行运行，两条线路独立工作、互不干扰，朝阳区数据局业务流量仍通过原有线路传输，新线路处于待命状态；测试两条线路的连通性、稳定性，记录测试数据，确认双链路并行无异常。

12.13.2.3.2. 第二阶段：无缝路由切换（迁移当天 02:00-02:30，非核心业务时段）

1. 切换准备：测试人员再次确认新线路各项指标达标，双链路并行正常；项目负责人与朝阳区数据局现场负责人沟通，确认朝阳区数据局业务运行正常，启动路由切换流程。

2. 流量平滑切换：采用“渐进式切换”模式，通过路由配置调整，逐步将朝阳区数据局业务流量从原有线路切换至新线路，全程实时监控流量切换情况，确保流量切换平稳、无卡顿、无中断；切换过程中，测试人员实时监测网络延迟、丢包率、带宽利用率等指标，若出现异常，立即停止切换，恢复原有流量分配。

3. 切换确认：流量切换完成后，全面测试朝阳区数据局各项业务（办公系统、业务平台、数据传输、终端接入等）的运行情况，确认业务正常开展，无中断、无异常；同时测试新线路性能，确保各项指标符合要求，切换过程全程无业务中断。

12.13.2.3.3. 第三阶段：原有线路拆除与清理（迁移当天 02:30-03:30）

1. 原有线路验证：确认新线路运行稳定、业务正常后，对原有线路进行最后一次测试，确认无业务流量残留，确保原有线路可安全拆除。

2. 线路拆除：施工人员按照规范流程，拆除原有专线线路、设备，清理机房布线，

恢复机房原貌，避免线路杂乱影响朝阳区数据局机房管理；拆除过程中，避免触碰新线路设备与线路，确保新线路正常运行。

3. 现场清理：清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杂物、耗材，整理施工工具，确保朝阳区数据局机房环境整洁，无安全隐患；同时将拆除的设备、线路妥善整理，按朝阳区数据局要求处理。

12.13.2.3.4. 第四阶段：全程监测与优化（迁移当天 03:30-24:00）

1. 实时监测：迁移完成后，技术团队安排专人 24 小时值守，实时监测新线路的运行状态、业务流量、网络性能，重点监测延迟、丢包率、带宽利用率等指标，记录监测数据，及时发现并处理潜在问题。

2. 业务优化：根据监测数据与朝阳区数据局业务需求，对新线路路由、设备配置进行优化，提升网络访问效率，确保线路性能达到最优；针对朝阳区数据局业务特点，调整安全策略，强化网络安全保障。

3. 朝阳区数据局反馈：及时与朝阳区数据局沟通，了解朝阳区数据局业务运行情况，收集朝阳区数据局反馈，针对朝阳区数据局提出的问题，快速响应、妥善解决，确保朝阳区数据局满意。

12.13.2.4. 迁移后测试验收

12.13.2.4.1. 测试内容

迁移完成后，联合朝阳区数据局开展全面测试，确保线路性能、业务运行符合要求，测试内容包括：

线路性能测试：测试带宽、延迟、丢包率、稳定性，确保各项指标达标（带宽达标率 100%，延迟≤50ms，丢包率≤0.1%），符合中国电信服务标准及朝阳区数据局需求。

业务连通性测试：测试朝阳区数据局所有核心业务（办公系统、业务平台、数据传输、终端接入等）的连通性，确保业务正常开展，无中断、无卡顿、无数据丢失。

安全测试：测试网络安全策略、防火墙配置，防范网络攻击、数据泄露等风险，确保朝阳区数据局网络安全。

冗余测试：测试备用路由的可用性，模拟新线路中断场景，确认备用路由能够快速切换，保障业务不中断。

12.13.2.4.2. 验收流程

1. 提交验收资料：迁移完成后，向朝阳区数据局提交《线路迁移报告》，包括迁移

流程、测试数据、预演报告、应急预案、监测数据等资料，供朝阳区数据局审核。

2.现场验收：联合朝阳区数据局开展现场验收，核对验收资料，现场测试线路性能与业务运行情况，确认迁移工作符合方案要求、朝阳区数据局需求及相关标准。

3.验收确认：若验收合格，朝阳区数据局签署《验收确认单》，迁移工作正式完成；若验收过程中发现问题，技术团队立即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验收，直至验收合格。

12.13.3. 平稳过渡方案

由于我司此次投标项目为第二包，包含61条线路。我司在2019年~2025年为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的朝阳政务专网提供线路服务，所有的包括设备、线路已经在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用户所要求的接入点以及汇聚点机房使用中，没有涉及到拆除替换等问题，并且对用户业务系统没有涉及到断电、更改IP、更改路由、配置路由等问题。等于用户利旧使用现有电路，利旧方案全面无物理操作、可行度高稳定强、合理、且风险较小。

针对用户在升级带宽包括降速带宽等需求，可直接在我司侧进行手工配置即可，无需去机房插拔线路等工作，不会影响用户业务的使用。

如涉及到线路迁移，按照12.13.2专线迁移方案，逐条实施，保证业务平稳过渡。

12.14. 其他

本项目中标结果可作为合同续签两年的依据，在服务内容未发生变化的情况下，经双方同意后，招标人和我司可就新年度的服务内容续签合同。后续合同根据财政要求，参考当年实际开通线路数量及本次招标的单价调整线路费用不超过本次招标单价、总价）。

附件 2：《验收标准》

按照招标要求，乙方提供专线租用服务，并完成以下工作：

1、每季度提供季度报告，内容包括：专线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专线故障记录；专线变更情况，提供报竣单；

2、年度项目总结报告，分析全年度线路总体使用情况，包括专线故障记录、线路变更情况等其他材料。

3、其他材料（乙方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项目材料）

附件 2：《验收标准》

按照招标要求，乙方提供专线租用服务，并完成以下工作：

1、每季度提供季度报告，内容包括：专线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专线故障记录；专线变更情况，提供报竣单；

2、年度项目总结报告，分析全年度线路总体使用情况，包括专线故障记录、线路变更情况等其他材料。

3、其他材料（乙方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项目材料）

BJSGS2603598CGN00

附件 3：《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兹通知，由北京泽岱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组织，贵单位参加北京市朝阳区数据局的**“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项目编号：1101052621020002847 9-XM001/招标编号：ZDZBCL-BJ03-2601005）**，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定和用户确认，贵单位为本项目第 2 包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2,198,160.00

（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玖万捌仟壹佰陆拾元整）

请贵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北京泽岱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03 月 20 日

附件 4：合作伙伴廉政协议

为共同维护商业活动公平竞争秩序，保证双方在业务交往活动中做到诚信、廉洁、高效和共赢，特订本协议如下：

1、双方在合作过程中，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开展商业交易活动。

2、在供应商资格预审、投标、开标与评标等过程中，做到公平、公正、公开，禁止暗箱操作。甲方监察部门或其授权人员按照规定对招投标项目实施监督，对于乙方有关招投标的投诉和举报，监察部门认真调查，秉公处理，及时回复。

3、双方相关工作人员及其亲属，不得收受对方馈送的现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等，不得要求或接受对方为其住房建修、婚丧嫁娶、出国等提供资助，不得介绍亲友从事与双方合作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收受回扣，不得参加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高档娱乐、宴请、健身或旅游活动，不得由对方报销应由本人支付的费用。

4、双方相关工作人员不得为谋取私利私下就材料供应、数量变化、材料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5、不做违反商业道德、扰乱正常竞争秩序、有损双方形象的事情，不围标、串标，不泄露双方机密，不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不在预决算、招投标和商务报价中弄虚作假或恶意高估冒算。

6、双方人员发现对方人员有受贿或索贿行为以及徇私舞弊、滥用职权、严重渎职等情况时，有义务向对方监察或相应部门举报。

7、乙方若违反廉政协议将被列入廉政黑名单，甲方将视情节轻重，停止该项目或类似项目的合作，一至三年内不再邀请其投标或比选，不再开展新的业务合作。

8、甲方人员若违反廉政协议，造成公司重大损失或恶劣影响的部门和人员，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对于涉嫌犯罪的，按照有关程序移送司法机关。

甲方举报渠道　　乙方举报渠道

电话：65099922　　电话：58503700

附件 5：《阶梯报价》

项目名称：朝阳区卫生系统专线租用项目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专线带宽	价格（月）	价格（年）	备注
1	2M	2M	600	
2	4M	4M	1200	
3	10M	10M	1900	
4	20M	20M	2700	
5	50M	50M	3900	
6	100M	100M	4860	

注：以上所提供合同为合同范本，甲方与乙方在签订合同时，可双方协商其补充条款或协议。

BJSGS2603598CGN00